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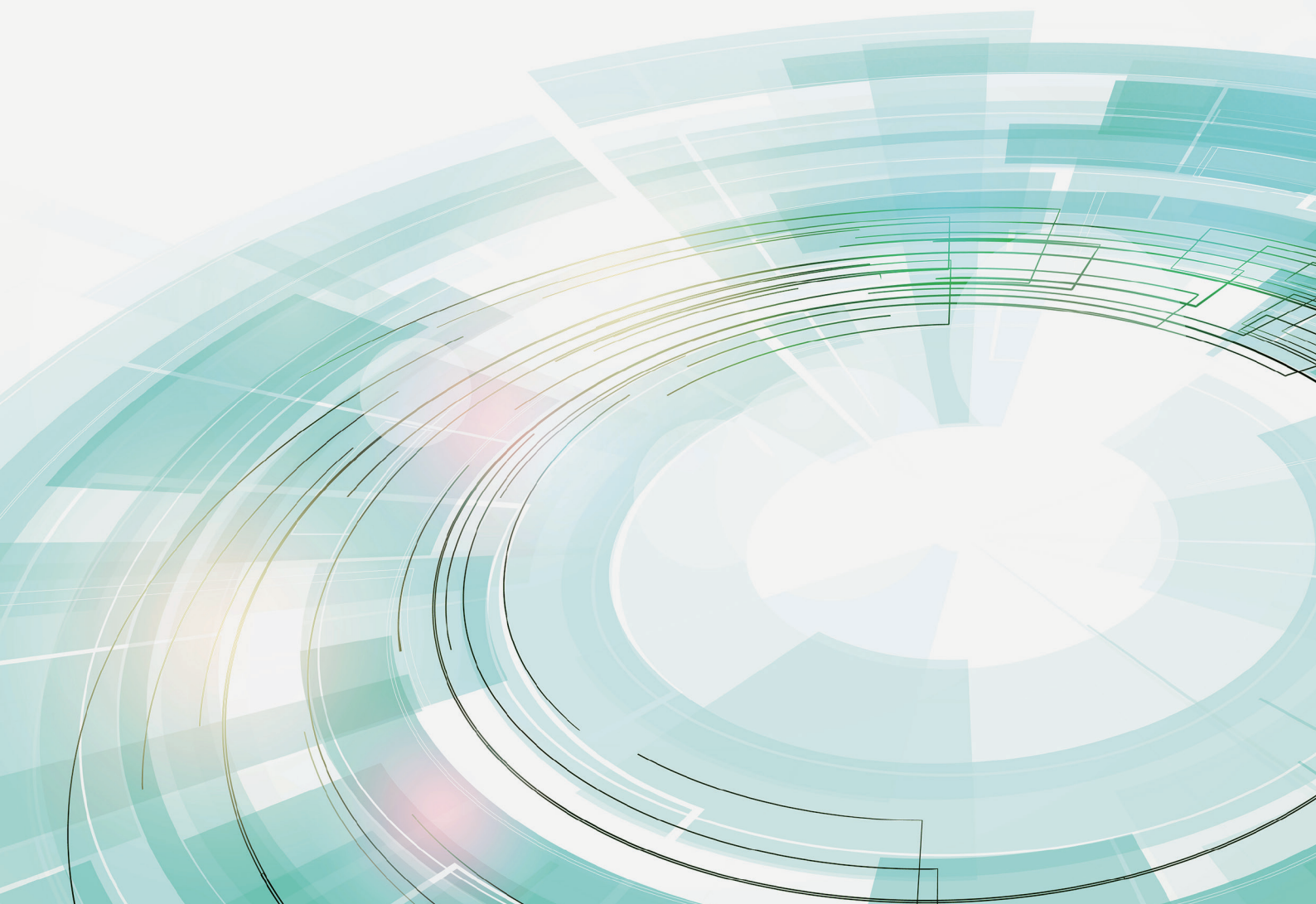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 Co., Ltd.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3 3 4 7

2021
ANNUAL REPORT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董事長報告書	4
總經理及聯席總裁報告書	5
財務摘要	7
財務概要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43
企業管治報告	49
董事會報告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5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7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1
釋義	24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葉小平博士(董事長)
曹曉春女士
Yin Zhuan女士
吳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碧筠先生
楊波博士
廖啟宇先生

公司秘書

劉准羽女士

授權代表

葉小平博士
劉准羽女士

監事

張炳輝先生(主席)
陳智敏女士
吳寶林先生

戰略發展委員會

葉小平博士(主席)
吳灝先生
楊波博士
鄭碧筠先生

審核委員會

廖啟宇先生(主席)
鄭碧筠先生
楊波博士

薪酬與評核委員會

鄭碧筠先生(主席)
廖啟宇先生
曹曉春女士

提名委員會

楊波博士(主席)
Yin Zhuan女士
廖啟宇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註冊辦事處

中國杭州市
濱江區
西興街道
聚工路19號8幢
20層2001-2010室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杭州市
濱江區
西興街道
聚工路19號8幢
20層2001-2010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杭州濱江支行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濱江區
江南大道3806號

招商銀行
杭州鳳起支行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莫干山路329號

中國工商銀行
杭州開元支行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西湖區
公元大廈1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20樓

香港法律顧問

嘉源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238號
17樓

中國法律顧問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黃浦區
中山東二路600號
外灘金融中心
S1棟32樓
郵編：200001

中國A股過戶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國深圳市
福田區深南大道2012號
深圳證券交易所廣場22-28樓

H股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股份代號

A股：300347（深圳證券交易所）
H股：03347（聯交所）

公司網站

www.tigermedgrp.com

董事長報告書

致股東：

生命科學領域在過去兩年取得的重大突破向我們展示出前所未見的龐大潛力，提醒我們堅守初心及本業，堅定不移地達成使命。

憑藉在項目交付和出色經營方面的良好往績，我們能夠把握這一蓬勃發展的行業帶來的機遇，同時致力於成為全方位研發解決方案供應商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並不斷取得科學突破，滿足全球患者的需要，包括多方面目前尚無法解決的需要。

回顧2021年，我們表現強勁，收入同比增長**63.3%**，我們延續服務客戶的強勁勢頭，將關鍵創新產品推向市場，從實驗室服務到臨床試驗，從項目啟動到交付，從孤兒藥到疫苗，我們對於在取得成就的同時為患者、客戶、專業人士、社區、股東等利益相關者創造價值而感到自豪。

另外，泰格員工滿懷熱忱、追求使命，銳意提供創新解決方案，以期改變患者人生境遇，對此本人尤為感謝。泰格所有同仁均致力於研發療法，惠及患者已成為我們的最終目標。這使得我們的工作有著重大意義。

本人藉此機會感謝全體員工盡忠職守、客戶信任以及各位股東對泰格的信賴及持續支持。



葉小平博士
聯合創始人兼董事長

香港，2022年3月28日

致股東：

我們擁有來自世界各地8,000多名優秀員工，致力於進一步提高我們在臨床研究行業的影響力。作為泰格員工，我們全力為客戶提供幫助及支持，以最佳方法保障及加快產品開發。

通過臨床前開發、臨床及上市後解決方案的全方位服務平台，我們於2021年實現強勁業務增長。這不僅體現在我們的財務業績或新訂單金額上，還體現在我們強大多元的客戶基礎、議案要求數目快速增長、服務產品組合更加廣泛、監管及技術能力更為強勁。通過在中國建立更強大的業務基礎並在海外建立全球營運團隊，我們確信我們能夠把握未來機遇、應對潛在挑戰及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為所有利益相關者締造長期價值。

2021年，我們的核心業務繼續保持增長勢頭，亦通過增強及加強早期開發及醫藥科學、藥物警戒、真實世界評估、醫學翻譯、醫學影像及E-Site等新興領域的實力及能力，在執行增長策略方面取得了進展。

我們於2021年將早期臨床運營與謀思進行整合，以提供綜合早期開發解決方案服務，該服務涵蓋早期臨床試驗所需的全方位專業知識及服務。我們在產品開發的整個生命週期中建立全面的內部藥物警戒平台。此外，於2021年，我們的醫學翻譯團隊將服務組合擴展至歐洲、亞太地區及拉丁美洲25種語言，我們亦與當地機構合作，啟動逾20項真實世界研究。我們相信，發展新服務將有助我們於未來數年把握更多增長機遇及提升競爭力。

在受到高度監管的臨床開發市場上駕馭技術創新能力對於我們的過往成就至關重要，這對於我們未來的成功亦不可或缺。於2021年，憑藉業務及營運部門的共同努力，我們向客戶推出及開放由我們內部開發的一體化、數字化的臨床試驗平台，可用於客戶的臨床項目，使我們能夠更好地與客戶、合作夥伴、研究人員及患者溝通。此外，我們於2021年推出了內部的基於風險的品質管理系統，為中國首個此類系統。

去年，我們進一步擴大全球佈局，於2021年底，我們24家海外子公司、超過1,000名海外僱員分佈於全球52個國家，橫跨五大洲。為與客戶攜手走向國際，成為中國的門戶，我們不斷提高自身在主要海外市場（包括發達國家和新興國家）的差異化能力和本地營運專業知識。我們期望在不久的將來能夠在主要海外市場開支本地業務發展工作。

在疫情持續肆虐全球之際，我們於2021年持續調派經驗豐富的臨床研究及項目管理專家前往海外國家，以支持客戶的全球項目。他們秉持堅定信念和奉獻精神，面對嚴峻複雜的局勢，對專業標準及監管要求並無絲毫妥協。我們對於他們能夠應對種種挑戰並取得累累碩果銘感於心。

總經理及聯席總裁報告書

我們將攜手全體員工不懈努力，致力塑造符合公司使命及「正直誠信、開放包容、合作擔當、專業創新」價值觀的強大文化。我們持續專注於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包括性別平等、在職培訓機會、慈善捐贈、環境保護、合規管理及數字化，這些均有助於企業持續有效發展。

18年以來，我們一直追求卓越，我們過往的業績及成就彰顯泰格員工的盡心投入，專注為患者、客戶、合作夥伴、社區及股東等所有利益相關者締造重要價值。

展望未來，作為全球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我們將繼續竭力提供最高標準的服務，滿足客戶需求，矢志為患者帶來創新療法。

最後，我們謹藉此機會對時刻踐行公司價值觀的全員員工表示衷心感謝，他們的竭誠投入、熱忱奉獻尤為可貴。



曹曉春女士
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吳灝先生
執行董事兼聯席總裁

香港，2022年3月28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績			
收入	5,213.5	3,192.3	63.3%
毛利	2,248.1	1,503.3	4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	2,879.1	1,751.3	6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 ⁽¹⁾	1,585.3	987.2	60.6%
盈利能力			
毛利率	43.1%	47.1%	(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率	55.2%	54.9%	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率 ⁽¹⁾	30.4%	30.9%	(0.5)%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 基本	3.32	2.20	50.9%
— 攤薄	3.31	2.19	51.1%
每股經調整盈利(人民幣元)⁽¹⁾			
— 基本	1.83	1.24	47.6%
— 攤薄	1.82	1.23	48.0%

	截至12月31日		變動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財務狀況			
總資產	23,741.2	19,506.1	2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185.5	16,153.8	12.6%
總負債	3,136.0	1,647.6	9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78.4	9,960.0	(15.9)%
權益負債比率	2.4%	—	2.4%

附註：

(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詳情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收入	1,682,504	2,299,534	2,803,309	3,192,279	5,213,538
毛利	712,752	981,335	1,291,900	1,503,333	2,248,118
年內利潤	394,157	655,249	974,933	2,030,555	3,396,6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44,977	576,886	841,247	1,751,328	2,879,099
盈利能力					
毛利率	42.4%	42.7%	46.1%	47.1%	43.1%
年內利潤率	23.4%	28.5%	34.8%	63.6%	65.2%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基本	0.47	0.77	1.13	2.20	3.32
每股盈利－攤薄	0.47	0.77	1.13	2.19	3.31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733,074	4,586,604	7,567,976	19,506,059	23,741,173
總負債	844,526	1,314,455	2,046,698	1,647,582	3,135,976
非控制權益	332,929	444,107	1,274,436	1,704,653	2,419,7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55,619	2,828,042	4,246,842	16,153,824	18,185,463
權益負債比率	9.6%	19.4%	16.3%	—	2.4%

生命科學領域在過去兩年取得的重大突破向我們展示出前所未見的龐大潛力，提醒我們堅守初心及本業，堅定不移地達成使命。憑藉在項目交付和出色經營方面的良好往績，我們能夠把握這一蓬勃發展的行業帶來的機遇，同時致力於成為全方位研發解決方案供應商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並不斷取得科學突破，滿足全球患者的需要，包括多方面目前尚無法解決的需要。

回顧2021年，我們延續服務客戶的強勁勢頭，將關鍵創新產品推向市場，從實驗室服務到臨床試驗，從項目啟動到交付，從孤兒藥到疫苗，我們對於在取得成就的同時為患者、客戶、專業人士、社區、股東等利益相關者創造價值而感到自豪。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由同期人民幣3,192.3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213.5百萬元，同比增長（「同比增長」）63.3%。臨床試驗技術服務產生的收入達人民幣2,993.7百萬元，而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產生的收入達人民幣2,219.8百萬元，分別同比增長97.1%及32.7%。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新訂單金額達人民幣9,645.5百萬元，同比增長74.2%。製藥、生物科技與醫療器械公司持續對創新療法投入研發資金，中國在臨床開發項目上的吸引力增加，研發活動進一步自疫情中恢復，以及新冠肺炎疫苗及療法的臨床試驗需求，使我們於2021年取得了大量的新訂單。此外，我們注意到客戶對新興服務的強烈需求，包括科學事務、藥物警戒、真實世界研究、醫學翻譯、醫學影像及良好藥品臨床試驗規範（「GCP」）諮詢。更趨嚴格的監管制度、新技術及分析工具的迅速採用以及全球化趨勢日益顯著推動該等新興服務發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已訂約未來收入達人民幣11,404.9百萬元，同比增長57.1%。

我們在2021年取得的強勁業務增長不僅反映在財務業績及新訂單。我們與龐大的多元化客戶群的業務關係得以進一步鞏固，在2021年收入排名前20的客戶中6名為頂尖跨國製藥公司¹，16名為公眾上市公司。於報告期間，來自國內一流製藥公司²、頂尖跨國製藥公司及中國大型生物科技公司的收入均顯著增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正進行的藥物臨床研究項目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389個增至567個。自2016年至2021年，我們為52.9%在中國獲批的I類創新藥（尚未在中國或海外上市的創新藥）的研發過程提供支持。

於報告期間，由於中國內地持續實施有效的疫情控制措施及全球廣泛推進新冠肺炎疫苗接種計劃，中國內地的疫情繼續得到有效控制，我們開展業務的海外國家及地區疫情形勢亦普遍改善，帶動我們的業務繼續從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中回復正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24家海外子公司、超過1,000名海外僱員分佈於全球52個國家，橫跨五大洲。為與客戶攜手走向國際，成為中國的門戶，我們不斷提高自身在主要海外市場（包括發達國家和新興國家）的差異化能力和本地營運專業知識。

¹ 2021年銷售額超過200億美元的跨國製藥公司

² 2020年度中國化藥企業TOP100排行榜十強企業

³ 按截至2022年2月11日的收盤市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於海外（主要於韓國、澳大利亞及美國）正在進行的單一區域臨床試驗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111項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132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亦有50項正在進行的多區域臨床試驗（「多區域臨床試驗」），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有29項正在進行的多區域臨床試驗。我們正在亞太地區、北美洲、歐洲、非洲及拉丁美洲進行多區域臨床試驗，涉及的治療領域包括腫瘤、疫苗、中樞神經系統、心血管疾病及罕見疾病等。

於2021年，我們的團隊繼續高效應對高度複雜且富挑戰性的疫情形勢，在各大洲之間進行無縫協調工作，旨在為正在進行的新冠肺炎疫苗及療法的多項臨床試驗提供行業領先的優質高效服務。具體而言，我們曾作為Convidecia™(Ad5-nCoV)疫苗多中心三期臨床研究的牽頭臨床合同研究機構（「合同研究機構」），為該疫苗於2021年2月獲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有條件批准作出貢獻，這是由中國企業啟動的首個三期疫苗臨床研究，在巴基斯坦、墨西哥、俄羅斯、智利及阿根廷等地進行，覆蓋多個大洲，受試者超過40,000人。於該等史無前例的試驗中，我們亦有機會進一步加強我們的多區域臨床試驗執行能力，增加我們在全球項目管理和海外註冊事務方面的專業知識，以及提高我們內部的標準操作規範（「SOPs」）和質量保證標準，從而鞏固了我們作為中國領先臨床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地位，擴大了全球業務版圖。

於2021年，我們亦於中國成立集中服務中心，以便更好地支持我們的全球業務。當臨床試驗在一個或多個海外國家進行時，我們位於中國的集中服務中心能夠及時無縫提供多項其他周邊服務支持，包括醫學撰寫、醫學監查、註冊、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藥物警戒、中心實驗室及影像等。我們亦同步更新所有經營所在國家和地區的統一SOPs和預算管理系統。

於2021年，我們的控股子公司方達控股集團（「方達」）繼續進行3項補強收購，以擴大我們在實驗室服務方面的服務範圍及地域覆蓋範圍。於2021年4月，方達收購了位於美國佛羅里達州的Ocean Ridge Biosciences, Inc.基因組學業務，以擴大其於基因組學服務方面的產能並提高其能力。於2021年6月，方達宣佈收購位於美國舊金山的Quintara Discovery, Inc.，以擴大其於藥物發現領域的產能並提高其能力，並增強其於美國西海岸的客戶群、服務能力及業務發展。於2021年9月，方達宣佈收購武漢合研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合研生物科技」）70%的股權，以加強其於早期藥物研發中的靶向體外藥效學篩選和早期藥理藥效學評價服務。

於2021年，我們繼續尋求與醫療健康行業各利益相關者建立互惠互利的外部夥伴關係並與其開展合作。我們已為2020年啟動的臨床試驗卓越中心（「E-Site」）計劃項下的合作網絡增加14家新臨床中心。此外，在海南省政府、海南博鰲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及本集團的共同努力下，博鰲樂城臨床研究中心於2021年5月正式落成，該研究中心旨在促進海口綜合保稅區的健康行業的進一步發展。根據與博鰲鎮政府訂立的現有合作協議，我們不斷擴大這個新成立的臨床中心真實世界研究（「RWS」）項目的數量和範圍。

我們的僱員總數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7,208人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6,032人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8,326人。以下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按職能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總計
	中國	亞太地區 (中國 除外)	美洲	歐洲、 中東及 非洲	
項目營運	6,672	320	574	36	7,602
營銷及業務開發	274	13	23	3	313
管理及行政	354	18	34	5	411
總計	7,300	351	631	44	8,326

我們的海外僱員人數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854人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1,026人。於報告期間，我們持續擴大主要海外市場（包括歐洲及美洲）的臨床運營及項目管理團隊作為我們增長策略的一部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海外僱員遍佈五大洲52個國家及地區。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

於2021年，中國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台灣省及我們經營所在的大多數其他國家及地區，包括美國、韓國、澳大利亞、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菲律賓、印度、巴基斯坦、英國、羅馬尼亞、南非、瑞士、墨西哥、巴西、智利、哥倫比亞、秘魯、阿根廷及加拿大等，均在一定程度上繼續受到新冠肺炎疫情（主要為變異毒株）的不利影響，為應對疫情，大部分相關國家及地區已實施各種疫情控制措施，包括強制檢測或隔離、封鎖、關閉工作場所及實施出行及旅遊限制以遏止病毒傳播，降低病毒引起的死亡率。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我們於中國及海外正在進行的若干生物製藥研發（「研發」）項目（包括臨床試驗運作、現場管理及患者招募項目以及實驗室服務）在多方面受到不利影響，包括：

- 由於我們辦事處及設施所處的若干城市及國家禁止或限制社交聚集與工作集會，實施強制檢疫規定及暫停公共交通，我們部分員工需要遠程工作，我們在該等地區的營運因員工無法在現場工作而導致服務中斷；
- 位於中國及海外的若干醫院及臨床試驗中心將限制現場探訪作為其採取的疫情控制措施的一部分，因此於該等醫院及臨床試驗中心進行臨床試驗監查、患者招募及現場管理等現場探訪工作受到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續)

- 位於中國及海外的若干醫院及臨床試驗中心將大量人力及醫療資源用於應對其當地採取的疫情控制措施(如協助SARS-CoV-2核酸檢測)及救助新冠肺炎患者，導致可用於臨床試驗及相關功能及服務的醫療人員及設施資源減少；
- 在中國及海外，由於擔心可能在醫院或臨床試驗中心感染新冠肺炎，若干臨床試驗備選受試者對於參與臨床試驗較為遲疑，為患者招募工作帶來挑戰；
- 上述因素導致的臨床試驗延遲亦會對我們在臨床試驗期間處理臨床試驗和其他相關工作所產生數據的若干服務造成不利影響，包括數據管理、統計分析和若干實驗室服務；
- 新冠肺炎疫情令部分監管審批延遲，政府實施封城、關閉工作場所及限制旅遊令中國及海外積壓待審批的藥物及醫療器械申請越來越多；
- 在較少程度上，中國及海外的運輸減少以及生產及物流網絡中斷亦影響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生產候選藥物及臨床試驗和實驗室測試所需其他物資的能力。於報告期間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大部分供應商已正常營運。

然而，於報告期間，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在中國，由於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得到有效控制，我們大部分業務於報告期間已正常營運。大多數醫院和臨床試驗中心亦恢復了營運，我們能夠啟動新的臨床試驗及現場管理項目，並為正在進行的項目招募新患者。我們繼續調動內部資源，並憑藉我們的項目執行能力，努力加快先前因疫情而推遲的若干項目，滿足客戶日益增加的新需求。然而，由於目前實施的疫情控制措施以及人力及醫療資源減少，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國部分醫院和臨床試驗中心仍未滿負荷運轉；由於擔心可能在醫院或臨床試驗中心感染新冠肺炎，若干臨床試驗備選受試者對於參與臨床試驗仍較為遲疑。

於報告期間，中國的地區或城市層面斷斷續續地出現新的新冠肺炎本土病例，這對在該等地區的醫院或臨床試驗中心開展的項目及從該等地區招募的患者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不利影響。有關影響一般僅限於地區層面，原因為根據國務院有關風險的現行聯防聯控機制，一旦發現新的新冠肺炎本土病例，當地政府將迅速採取必要的措施，包括在地區或城市層面進行大規模的核酸檢測和封鎖，以防止疫情的進一步傳播，因而無新冠肺炎本土病例的其他地區一般不受影響。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續)

多種新冠肺炎疫苗及療法在我們開展業務的若干海外國家和地區獲批用於緊急情況或獲正式批准。於2021年上半年，隨著大規模的新冠肺炎疫苗接種活動的開展，以及該等國家和地區中進行全面接種的人口日益增加，該等海外國家和地區的疫情普遍得到改善，所觀察到的感染率及致死率均有所下降。

於2021年下半年，我們經營所在的大多數海外國家新感染人數激增，原因是與野生型或早期變異型相比，奧密克戎變異毒株成為最為流行的病毒。儘管新病例迅速增加，但現實世界的證據表明，奧密克戎變異毒株的致死率似乎低於野生型或早期變種。因此，奧密克戎的來襲並未對我們的海外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與客戶、科研機構及科學家就新冠肺炎疫苗及治療方法的臨床試驗項目進行討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手頭有多個與新冠肺炎相關的臨床試驗項目，其中許多是多區域臨床試驗。在進行與新冠肺炎相關的臨床試驗時，我們亦高度重視企業的社會責任。

有關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營運、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的影響的進一步分析，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其他相關分節。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

收入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由人民幣3,192.3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213.5百萬元，同比增長63.3%。臨床試驗技術服務產生的收入達人民幣2,993.7百萬元，同比增長97.1%。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產生的收入達人民幣2,219.8百萬元，同比增長32.7%。

由於客戶需求強勁及經濟自新冠肺炎疫情中進一步復甦，我們於本年度增長強勁。從地域角度，2021年我們於中國產生的收入同比增長44.5%至人民幣2,756.1百萬元。同期內受到新冠肺炎疫情不利影響的中國業務（包括臨床運作、現場管理、患者招募及實驗室服務）呈現出更為強勁的同比增長。

於2021年，我們的海外業務同比增長91.1%至人民幣2,457.4百萬元。該強勁增長乃主要來自2021年下半年新冠肺炎相關多區域臨床試驗產生的收入。於報告期間，客戶對其他多區域臨床試驗需求的增加亦助力我們海外收入的增長。2021年人民幣走強對主要來自於以美元計值的項目的海外收入增長產生了一些不利影響，包括數據管理、統計分析和實驗室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收入(續)

(1)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臨床試驗技術服務」)

於報告期間，臨床試驗技術服務產生的收入由同期的人民幣1,519.2百萬元同比增長97.1%至人民幣2,993.7百萬元。該強勁增長主要由於(i)臨床試驗運作及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分部下其他服務(包括醫療註冊、科學事務、醫學翻譯及藥物警戒服務等)的收入增加；及(ii)2021年下半年新冠肺炎相關多區域臨床試驗產生的收入。

臨床試驗運作服務產生的收入加速增長，此乃主要受益於：(i)經濟自新冠肺炎疫情中進一步復甦；(ii)我們的客戶對中國臨床試驗的持續需求；及(iii)海外臨床試驗及多區域臨床試驗項目(包括新冠肺炎疫苗及治療方法的臨床試驗)增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正在進行的藥物臨床研究項目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491個增至567個。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正在進行的、按期劃分的藥物臨床研究項目明細：

	截至年／期末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I期(包括藥代動力學研究)	150	193	231
II期	66	85	106
III期	117	137	148
IV期	28	39	37
其他 ⁴	28	37	45
總計	389	491	56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385個藥物臨床研究項目正在中國進行，182個在海外進行，其中132個為單一區域試驗，50個為多區域臨床試驗。132個正在進行的單一區域海外臨床試驗主要在韓國、澳大利亞及美國進行。50個正在進行的多區域臨床試驗項目在亞太地區、北美洲、歐洲、非洲及拉丁美洲等20多個國家進行，涉及的治療領域包括腫瘤、疫苗、中樞神經系統、心血管疾病及罕見疾病等。

⁴ 其他主要包括研究者發起的研究和真實世界研究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 (續)

收入 (續)

(1)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 (續)

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所示日期正在不同地理區域進行的藥物臨床研究項目的數目明細：

	截至年／期末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單一區域			
中國	274	351	385
海外	95	111	132
多區域臨床試驗	20	29	50
總計	389	491	567

於2021年，我們進一步加強藥物警戒團隊，提供覆蓋藥物開發全生命週期的全面服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真實世界評估團隊已發起超過20個藥物和醫療器械真實世界研究。於2021年，我們已完成74個生物等效性研究項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有161個正在進行之生物等效性研究項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亦有341個正在進行之醫療器械項目，包括醫療器械和IVD臨床試驗運作、醫學監查、臨床試驗設計及醫學撰寫。於報告期間，我們的醫療器械臨床研究團隊為3款創新醫療器械和2款人工智能醫療器械軟件的成功獲准上市作出貢獻。

於2021年，我們的醫療器械臨床研究團隊進一步擴展數字健康、醫療機器人等新興領域。其亦在海南博鰲樂城國際醫療旅遊先行區啟動了多個真實世界器械研究，並通過推出醫療器械監管諮詢服務擴大服務範圍。於報告期間，我們的醫療器械檢測實驗室亦開始為III類器械提供生物學評價服務，並將實驗室的檢測能力擴展至使用眼科器械進行檢測。

於報告期間，由於客戶對我們優質高效的服務需求強勁，我們的醫療註冊和醫學翻譯服務繼續保持強勁的增長趨勢。具體而言，於報告期間，我們醫療註冊團隊的新IND項目同比增長59%，與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相關的新IND項目同比增長417%，表明我們的客戶對中國和美國的早期臨床試驗均有濃厚興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收入(續)

(1)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臨床試驗技術服務」)(續)

於2021年，我們繼續增強我們的能力，提供全面的臨床試驗技術服務以滿足客戶對臨床項目解決方案的廣泛需求。同時，我們亦繼續投資於各項技術以擴大服務範圍，提高服務效率。於報告期間，我們推出內部的基於風險的品質管理(「RBQM」)系統，為中國首個此類系統。於2021年，我們亦推出集中式數字化臨床試驗平台「泰臨研」，該平台綜合了臨床試驗管理系統(「CTMS」)、電子數據採集(「EDC」)、電子資源記錄(「ESR」)、臨床試驗遠程監查(「CTRM」)、電子試驗主文件(「eTMF」)、RBQM系統及E-Site。「泰臨研」顯著提高了臨床試驗技術服務的效率，使我們能夠更好地與客戶、研究人員、患者及臨床試驗的其他參與者溝通，並為我們的臨床監查工作提供更大的靈活性。

(2)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

於報告期間，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由同期的人民幣1,673.1百萬元同比增長32.7%至人民幣2,219.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實驗室服務、現場管理及患者招募服務以及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服務的收入增加。

於2021年，由於中國疫情總體得到有效控制，北美洲疫情在新冠肺炎疫苗大規模接種後普遍得到改善，我們的實驗室服務自新冠肺炎疫情中進一步恢復。

因此，我們的實驗室服務團隊能夠於報告期間開展更多的項目，並恢復一些因疫情而推遲的項目，從而使報告期間實驗室服務產生的收入實現強勁的同比增長。方達的補強收購亦為報告期間實驗室服務收入的同比增長作出了貢獻。

我們進行中的實驗室服務項目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2,029個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2,516個。

於報告期間，方達繼續擴大產能，提高其於北美及中國的實驗室服務能力。於2021年2月，方達於上海臨港增加逾6,200平方米的實驗室空間，以提升大型分子生物分析能力、中央實驗室和DMPK服務產能。於2021年4月，新安全及毒性研究中心在中國蘇州開工，截至報告期間末已大致完成。同月，方達美國啟動了放射性人體吸收、代謝及排洩(「hAME」)服務。於2021年7月，位於賓夕法尼亞州佔地6,600平方米的新實驗室空間完成建設和安裝工作，該新實驗室已正式啟用。於2021年12月，上海中央實驗室的建設和安裝工作完成，並開始提供相關服務。同月，方達旗下子公司合亞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新設1,660平方米藥物發現實驗室，其中包含10個符合cGMP規範的藥物化學實驗室。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收入(續)

(2)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續)

於2021年，方達亦繼續進行3項補強收購，以擴大我們在實驗室服務方面的服務範圍及地域覆蓋範圍。於2021年4月，方達收購了位於美國佛羅里達州的Ocean Ridge Biosciences, Inc.基因組學業務，以擴大其於基因組學服務方面的產能並提高其能力。於2021年6月，方達宣佈收購位於美國舊金山的Quintara Discovery, Inc.，以擴大其於藥物發現領域的產能並提高其能力，並增強其於美國西海岸的客戶群、服務能力及業務發展。於2021年9月，方達宣佈收購合研生物科技70%的股權，以加強其於早期藥物研發中的靶向體外藥效學篩選和早期藥理藥效學評價服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方達位於中國的生物分析實驗室已經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檢驗超過110次。方達亦已經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檢驗超過50次。

於2021年，現場管理及患者招募服務亦進一步自新冠肺炎疫情中恢復。隨著中國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大部分醫院和臨床試驗中心於報告期間正常運作，惟其中一些醫院和臨床試驗中心仍未滿負荷運轉。由於擔心可能在醫院或臨床試驗中心感染新冠肺炎，一些臨床試驗備選受試者對於參與臨床試驗仍較為遲疑，但我們的團隊仍能夠為臨床試驗招募更多患者。因此，於報告期間，現場管理及患者招募服務產生的收入實現強勁的同比增長。

於2021年，我們的現場管理團隊完成203個項目，我們正在進行的現場管理項目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180個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1,432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場管理團隊與中國147個城市的1,267家醫院和臨床試驗中心合作，擁有超過2,700名專業臨床研究協調員(「臨床研究協調員」)。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團隊繼續從現有客戶獲得訂單，並於中國及海外市場獲得新客戶。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客戶總數由2020年12月31日的116個增至2021年12月31日的163個。因此，報告期間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服務產生的收入實現穩定的同比增長。於2021年，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團隊完成157個項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743個正在進行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項目，其中485個項目由我們位於中國的團隊進行，258個項目由海外團隊進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團隊在中國、韓國、美國及印度擁有超過800名專業人士。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團隊通過在臨床試驗及安全性綜合總結(ISS, Integrated Summary of Safety)及有效性的綜合總結(ISE, Integrated Summary of Efficacy)流程中提供全套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服務，並與在中國及美國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團隊進行無縫協作，為一種世界一流藥物的成功獲批提供支持。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團隊亦繼續努力提高效率及自動化水平。

於報告期間，就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及實驗室服務而言，海外產生的收入比例明顯高於中國產生的收入，而且大部分海外收入以美元計值。因此，2021年人民幣走強對報告期間的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分部的收入同比增長產生了一定的負面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毛利

於2021年，我們實現毛利人民幣2,248.1百萬元，對比2020年為人民幣1,503.3百萬元，同比增長49.5%。我們的毛利率由2020年的47.1%降至2021年的43.1%。

我們的服務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1,688.9百萬元增加75.6%至2021年的人民幣2,965.4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服務成本及其佔我們收入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直接人工成本	1,495.8	960.9
佔收入百分比	28.7%	30.1%
直接項目相關成本	1,220.0	550.4
佔收入百分比	23.4%	17.2%
間接成本	249.6	177.6
佔收入百分比	4.8%	5.6%
總服務成本	2,965.4	1,688.9
佔收入百分比	56.9%	52.9%

(1)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分部的毛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754.7百萬元增加75.6%至2021年的人民幣1,325.4百萬元，主要受我們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分部產生的服務收入增加所推動。

於2021年，我們於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分部項下的臨床試驗運作業務的毛利率同比下降，原因為我們開展更多包括若干新冠肺炎相關試驗在內的多區域臨床試驗，當中涉及較我們的常規臨床試驗項目更高的過手費。過手費較高乃主要由於我們在並無於當地經營業務的若干國家或地區將部分環節分包予第三方合同研究機構，以及我們代表客戶結算與受試者招募相關費用的若干國家將部分環節分包予當地醫院。一般而言，當我們代表客戶支付該等過手費時，我們將同時入賬收入及相應成本，從而降低毛利率。

於2021年，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分部項下其他服務的毛利率較2020年維持相對穩定。

因此，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由2020年的49.7%降至2021年的44.3%。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 (續)

毛利 (續)

(2)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分部的毛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748.6百萬元增加23.3%至2021年的人民幣922.7百萬元。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由2020年的44.7%下降3.1%至2021年的41.6%，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服務的毛利率下降，而其毛利率下降則因2021年我們的海外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服務收入(因2021年人民幣走強而減少)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的海外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服務收入有關成本的錯配而造成；及(ii)於2021年，我們的現場管理業務進一步自新冠肺炎疫情中恢復，收入同比增長加快。與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分部項下其他服務相比，現場管理業務的毛利率較低。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服務的毛利率下降部分被我們實驗室服務的毛利率回升所抵銷，原因是報告期間我們實驗室設施的使用率同比有效提升。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同期的人民幣145.1百萬元同比增加103.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9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由人民幣114.1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59.0百萬元。利息收入增加主要來自我們於2020年8月自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收取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銀行存款。我們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取的股息收入亦由同期的人民幣1.7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1.4百萬元。我們收取的政府補助由同期的人民幣27.4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3.9百萬元，部分抵銷該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間，我們錄得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人民幣2,077.2百萬元，較同期的人民幣1,273.6百萬元同比增加63.1%。該增加主要由報告期間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1,815.4百萬元所帶動，而同期則為人民幣1,137.9百萬元。本集團所持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正面變動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我們或其中我們為有限合夥人的投資基金所投資的若干公司的估值增加所致。出售子公司的收益亦由同期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68.5百萬元，主要貢獻來自我們於2021年向戰略及金融投資者所孵化的若干公司的部分股份出售。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增加部分被(i)報告期間的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4.2百萬元，而同期則錄得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0.1百萬元；及(ii)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由同期的人民幣158.9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由於確認於上海謀思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謀思」)因我們於2020年1月收購謀思額外股權而成為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當日所重新計量的先前持有其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所致)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同期的人民幣96.6百萬元同比增加34.0%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29.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我們於中國及海外的銷售及營銷團隊僱員人數增加；(ii)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僱員的薪酬水平增加；及(iii)我們繼續發展業務、擴大業務發展範圍及推廣我們的品牌，令銷售及營銷活動產生的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同期的人民幣400.7百萬元同比增加38.5%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54.8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中國及海外的行政及管理人員的員工費用增加；(i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行政開支增加；(iii)與我們位於杭州及若干海外國家的新辦公室有關的成本增加；及(iv)無形資產(包括業務軟件及所收購的客戶關係及在手未執行訂單)的攤銷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同期的人民幣156.6百萬元同比增加35.2%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11.8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參與研發活動的僱員總數增加，以及該等僱員的薪酬水平提高；及(ii)本集團對創新及技術發展所作的投資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由於銀行借款開支由人民幣34.0百萬元減至人民幣3.7百萬元，我們的財務成本由同期的人民幣50.8百萬元減少51.0%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4.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同期的人民幣189.7百萬元增加54.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92.9百萬元。我們的實際稅率由同期的8.5%降至報告期間的7.9%，乃主要由於(i)報告期間若干其他收益項目出現更多變動，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而其中僅部分須課稅；及(ii)主要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而確認的遞延稅項開支減少所致。

年內利潤

由於以上論述，我們的年內利潤由同期的人民幣2,030.6百萬元增加67.3%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3,396.6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同期的人民幣1,751.3百萬元增加64.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879.1百萬元，及非控制權益應佔利潤由同期的人民幣279.2百萬元增加85.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17.5百萬元。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資料，我們採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而該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按我們的定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乃扣除下表所載若干開支及攤銷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並非以下各項的替代指標：(i)用於計量我們經營表現的除稅前利潤、年內利潤或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定）；(ii)用於計量我們滿足現金需求能力的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或(iii)用於計量表現或流動性的任何其他指標。

我們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理解及評估相關業務表現及經營趨勢，且本公司擁有人及我們可能受益於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透過撇除我們認為並非我們業務表現指標的若干不尋常、非經常性、非現金及／或非經營項目的影響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然而，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呈列並非旨在且不應獨立於或取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本公司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單獨研讀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或將其視作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業績的替代，或認為其與其他公司呈報或預測的業績或類似名稱的財務計量方法相若。

按我們的定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並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外匯虧損淨額；(iii)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iv)本集團產生的上市開支；及(v)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增加。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的對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879.1	1,751.3
經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66.6	35.8
外匯虧損淨額	11.2	146.2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13.3	6.7
上市開支	—	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增加	(1,384.9)	(95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	1,585.3	98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率 ⁽¹⁾	30.4%	30.9%
經調整每股盈利		
— 基本 ⁽²⁾	1.83	1.24
— 攤薄 ⁽³⁾	1.82	1.23

附註：

- (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2)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旨在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3) 每股攤薄經調整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旨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4) 由於四捨五入，數目相加後未必等於總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1,585.3百萬元，對比同期的人民幣987.2百萬元同比增長60.6%。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利潤率為30.4%，同期則為30.9%，保持相對平穩。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62.7	892.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21.6)	(2,231.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3.1)	9,339.5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62.7百萬元，較同期增加30.3%。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服務收入增加、及時收回應收款項及我們自客戶收到預付款增加所致。

於報告期間，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21.6百萬元，較同期增加13.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人民幣2,588.2百萬元的現金用於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ii)人民幣349.7百萬元的現金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iii)人民幣318.5百萬元的現金用於收購子公司(扣除已獲取的現金)；及(iv)人民幣592.4百萬元的現金收購聯營公司。該增加部分被(i)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收取的現金人民幣987.8百萬元；及(ii)主要就我們於2020年8月自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收取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銀行存款利息所收取的現金人民幣264.3百萬元所抵銷。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3.1百萬元，而同期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339.5百萬元。於報告期間，我們產生新的銀行借款人民幣492.3百萬元。報告期間大部分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出為(i)回購股份款項人民幣499.9百萬元及(ii)向本公司擁有人支付的股息人民幣262.2百萬元，部分被我們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現金流入人民幣173.3百萬元(並無更變我們的控制權)所抵銷。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為經營所得現金及H股首次公開發售，我們預期將利用其來滿足我們未來的資金需求。

本集團概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概無任何外幣投資淨額以貨幣借貸及/或其他外沖工具進行對沖。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8.7百萬元增加49.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人民幣531.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857.6百萬元；(ii)主要因銀行存款的應收利息增加導致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由人民幣54.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74.2百萬元；及(iii)就材料及服務預付第三方款項由人民幣28.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59.2百萬元所致。該增加部分被就出售若干投資應收代價由人民幣69.6百萬元減至人民幣8.6百萬元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9.5百萬元增加66.2%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貿易應付款項由人民幣101.3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25.7百萬元；(ii)因根據有抵押信貸融資與銀行訂立安排，應付票據由零增加至人民幣22.1百萬元；及(iii)其他應付款項由人民幣428.3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732.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所作出若干收相關的一次性應付代價人民幣154.5百萬元及應付年終花紅增加所致。

合同資產及負債

我們的合同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4.7百萬元增加55.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5.5百萬元，乃由於我們與客戶的合同總額(收益已確認)增加，惟由於本集團持續推動業務增長，我們尚未於達致客戶服務協議或工程訂單所訂明的開票階段向客戶開具發票所致。

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4.6百萬元增加62.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9.5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繼續發展業務及訂單，並已就我們與客戶的服務協議或工程訂單向彼等收取更多預付款項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0.5百萬元增加75.3%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1.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辦公室、實驗室設施及研究能力採購實驗設備及擴充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所致。方達於報告期間進行的補強收購亦使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4.8百萬元增加87.6%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與客戶關係加強及作出多項補強收購的非競爭條款增加所致。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2.6百萬元增加42.3%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3.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方達就與位於美國的實驗室設施相關的若干樓宇及實驗設備訂立新的長期租約於報告期間生效；及(ii)透過由我們位於韓國的控股子公司DreamCIS Inc.訂立一份新的長期租約方式重續先前的租賃物業所致。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8.8百萬元，主要由於成立杭州泰鯤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泰鯤」)，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擁有50.0%所有權。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股本證券、非上市股權投資、非上市基金投資及金融產品。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33.5百萬元增加64.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789.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報告期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持續投資活動增加所致。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明細：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105,519	482,002
— 非上市股權投資	4,071,784	2,060,600
— 非上市基金投資	4,569,041	2,749,70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3,531	15,158
	8,759,875	5,307,460
流動資產		
金融產品	29,180	26,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總額	8,789,055	5,333,460

對公司的投資及投資資金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通過在醫療健康行業進行選擇性少數投資、為新興公司的創新研發努力提供資金，以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獲得新興業務及創新技術的機會，不斷建立並管理我們的投資組合。除於創新型初創公司的直接戰略投資外，我們亦與投資基金合作，以該等投資基金的有限合夥人身份培育具發展潛力的生物科技及醫療器械公司。我們全面管理我們的多元化投資組合，旨在推動中長期價值，而非為尋求短期財務回報專注於任何個別投資資產的表現。於報告期間，我們根據行業策略繼續對醫療健康行業作出投資。我們利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部分於2020年8月自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作為所得款項擬定用途的一部分，為我們的投資活動撥付資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是123家醫療健康行業內創新型公司及其他關連公司的戰略投資者，亦是56家專業投資基金的有限合夥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續)

對公司的投資及投資資金(續)

於報告期間，按退出金額與我們的初始投資成本計量，我們因退出於公司及投資基金的投資而實現收益人民幣392.6百萬元，高於同期的人民幣226.2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於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達人民幣105.5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2.0百萬元減少78.1%。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因與整體投資理念相符的投資決定及策略而於報告期間剝離投資組合中的數個公眾上市公司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為人民幣4,085.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75.8百萬元增加96.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報告期間持有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尤其是若干集中於新儀器治療的初創公司)及我們作出的投資增加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非上市基金投資為人民幣4,569.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49.7百萬元增加66.2%。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對醫療健康基金作出更多投資，以及我們自同期起持有的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於報告期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變動載列如下：

	非上市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 基金投資 人民幣千元	上市 股本證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075,758	2,749,700	482,002	5,307,460
添置	1,355,140	761,095	–	2,116,235
(撥至上市公司)/撥自 非上市公司	(56,577)	–	56,577	–
報告期間公允價值變動	768,604	1,157,089	(110,321)	1,815,372
股份處置	(47,570)	(84,412)	(314,224)	(446,206)
匯兌調整	(10,040)	(14,431)	(8,515)	(32,986)
期末結餘	4,085,315	4,569,041	105,519	8,759,875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債項

借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為人民幣492.3百萬元。所有借款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

權益負債比率

權益負債比率按銀行及其他實體的計息借款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權益負債比率為2.4%。

租賃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合共有尚欠未償還合同租金（於有關租期餘期）人民幣481.4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1.3百萬元上升45.3%，乃主要由於(i)方達就與位於美國的實驗室設施相關的若干樓宇及實驗設備訂立新的長期租約於報告期間生效；(ii)由韓國的DreamCIS重續先前的租賃物業所致。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總額中，人民幣74.5百萬元為於一年內到期，人民幣406.9百萬元為超過一年到期。

本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立但尚未履行且於財務報表中未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1,619.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91.1百萬元），且主要包括未就基金或公司收購投資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062.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31.5百萬元）。

此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一家聯營公司杭州泰鯤（定義見下文）的50%股權。本集團已承諾向杭州泰鯤投資額外資本人民幣95億元。本集團的資本承擔應按杭州泰鯤普通合夥人根據杭州泰鯤的資本需要所發出的通知支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債項(續)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且上述投資並不構成本集團的重大投資。除下述投資外，本集團於本年報日期並無擬進行其他重大投資：

於2021年7月12日，本公司子公司杭州泰格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泰格股權**」)及杭州泰瓏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泰瓏投資**」)與杭州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杭州產業**」)及杭州高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投**」)訂立合夥協議，內容有關成立基金(即杭州泰鯤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泰鯤**」))。杭州泰鯤的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200億元，其中人民幣2億元將由泰瓏投資(作為普通合夥人)出資、人民幣98億元將由泰格股權(作為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50億元將由杭州產業(作為有限合夥人)出資及人民幣50億元將由杭州高新投(作為有限合夥人)出資。

杭州泰鯤於2021年8月10日成立，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出資人民幣5億元作為杭州泰鯤的註冊資本。

透過投資杭州泰鯤，能夠利用本公司強大的投資及融資平台，深化本公司生物醫藥領域的佈局，促進優化上下游產業鏈，從而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董事認為，有關投資與本公司的長期投資策略相輔相成。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12日及2021年8月23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3日的通函。

除上述重大投資外，本公司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尚未進行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財政政策

目前，本集團遵循一系列融資及財政政策以管理其資本資源並避免相關風險。本集團預期通過各種來源(包括但不限於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內部融資及基於合理市場價格的外部融資)撥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除公開上市的方達及DreamCIS Inc. (「**DreamCIS**」)外，本集團集中管理財政活動。本集團一般與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核心競爭力分析

我們認為，以下優勢令我們從競爭者中脫穎而出：

1. 中國領先的臨床合同研究機構，提供全面的服務並不斷擴大全球佈局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臨床合同研究機構。我們自成立以來已與中國超過1,200家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認證的臨床試驗中心合作，已建立中國最廣泛的臨床試驗中心網絡之一。我們亦為中國最大的臨床合同研究機構專業團隊之一。我們的行業經驗、龐大的臨床試驗機構網絡及強大的專業團隊使我們能夠在迅速增長的中國及海外臨床合同研究機構市場中把握增長機會。我們提供全面而綜合的服務，亦是所有中國臨床合同研究機構中最早提供若干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如藥物警戒、醫學影像、真實世界研究及科學事務等）的機構之一。憑藉全面的服務，我們提供便捷一站式研發服務平台以提高客戶的研發效率，這利於我們從生物製藥研發價值鏈中獲得更多商機。於報告期間，我們在開拓新服務及開發行業領先技術方面持續加大投入力度，以加強服務的全面性，提高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及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分部的效率。

我們一直是所有中國臨床合同研究機構中向全球擴張的先行者，目前在亞太地區、北美、歐洲、拉丁美洲及非洲經營業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在海外52個國家設有一支由逾1,000名專業人士組成的團隊，可提供各類臨床試驗、臨床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業務覆蓋所有大洲。結合我們的國內專業知識及國外經驗，我們受到中國和國際客戶委託進行越來越多的跨境項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在海外有132個正在進行中的單一區域臨床試驗，主要位於韓國、澳大利亞及美國，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95個有所增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有50個及20個正在進行中的多區域臨床試驗。我們正在亞太地區、北美、歐洲、非洲及拉丁美洲開展多區域臨床試驗，治療領域包括腫瘤、疫苗、中樞神經系統、心血管疾病及罕見疾病等。

2. 行業領先的質量標準及項目交付能力

我們通過高效而不失高質量的研發項目來贏得客戶的信任。我們已建立具有強大質量控制標準的綜合項目管理框架。我們的質量管理體系涵蓋每個項目的各個階段，從臨床設計及項目規劃到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確保提供高質量的服務並按時交付。為確保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實行一套由質量保證部門定期更新的全面的SOPs。我們根據客戶反饋及全球最佳常規持續檢討並提高質量管理體系的表現。我們對高質量及高效交付的承諾為我們良好的往績記錄做出了貢獻。我們加快項目交付的往績記錄亦使我們的服務有別於競爭對手。憑藉我們的一站式服務、龐大的臨床試驗網絡及強大的專業團隊，我們能夠在最短的交付時間內快速有效地確定臨床試驗中心、加快患者招募以及管理和執行複雜項目。我們協助客戶進行多種首次上市藥物及基因及細胞等新療法的臨床開發。我們的往績記錄獲得整個行業對我們的服務質量和效率的認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核心競爭力分析(續)

3. 富有遠見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團隊及能力出眾且盡職盡責的員工

生物製藥研發過程是根據項目的藥物概況、患者和臨床試驗現場甄選及地理位置而定制。這種獨特性，加上項目的重要性和項目管理及質量控制的複雜性，需要訓練有素且具備大量行業專業知識的人才隊伍，而該過程在短期內無法輕易複製。在富有行業遠見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領導下，憑藉在臨床合同研究機構和生物製藥行業的豐富經驗，我們建立卓越的企業文化，藉此吸引並保留人才，以向客戶提供高質量服務。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葉小平博士及曹曉春女士是中國臨床合同研究機構業界的先行者，擁有豐富的行業專業知識及領導才能，支持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此外，眾多管理層成員此前都曾在全國及中國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任職，因此能及時了解客戶在當今臨床開發環境中面臨的挑戰。

能力出眾且盡職盡責的員工使本公司從競爭中脫穎而出。在技術及治療領域的專業知識，加上在管理複雜研發項目方面積累的豐富知識，有助於本公司長期保持高質量及高效項目交付記錄。本公司專注從大學招募高素質的畢業生，並助其在我們的機構中成長。例如，為在中國教育及培訓醫學人才，我們與20多所大學合作啟動泰格學院，為大學生提供有關臨床試驗運營的實踐培訓及臨床試驗現場管理，該項舉措使本公司盡早獲得大量優秀人才儲備。

我們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各項長期股份激勵計劃(如我們控股子公司DreamCIS和方達於報告期間分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連同能力出眾且盡職盡責的員工一同增強了我們的競爭優勢，為鞏固我們市場領導地位作出了貢獻，並進一步提升了我們吸引及留存人才的能力。

4. 廣泛、優質且忠誠的客戶基礎

我們擁有廣泛、優質且忠誠的客戶基礎，包括領先的跨國及中國生物製藥公司以及中小型生物技術公司及醫療器械公司，申辦的項目涵蓋廣泛的治療領域及生物製藥研發階段。於報告期間，我們於2021年按收入排名前20大客戶中有6家是跨國大藥企⁵，有16家是上市公司。於報告期間，來自國內一流製藥公司⁶、頂尖跨國製藥公司及中國大型生物科技公司⁷的收入均有顯著增長。

快速增長的多元化客戶基礎使我們能夠不斷累積不同領域的專業知識，並在我們全面的服務之內產生協同效益。我們幫助客戶在中國成功獲得各種里程碑式藥物的批准。於報告期間，按收入計我們的前十大客戶留存率同比達致100%。我們專注於與客戶共同成長，以發展長期關係。我們已為許多大客戶提供了五年以上的服務，涵蓋了多個服務範疇。我們的長期客戶關係不僅為我們的未來收入提供了強大的穩定性和可見性，亦使我們能夠投入更多資源優化服務，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

⁵ 2021年銷售額超過200億美元的跨國製藥公司

⁶ 2020年度中國化藥企業TOP100排行榜十強企業

⁷ 按截至2022年2月11日的收盤市值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核心競爭力分析(續)

5. 成功的戰略收購及投資往績記錄，推動了長期增長

我們的戰略收購及投資使我們能夠建立蓬勃發展的生態系統，為可持續、長期增長作出貢獻。通過戰略收購，我們擴大服務範圍，使得生物製藥研發過程的服務覆蓋多元化，同時擴展了我們的地域範圍。我們已收購並整合了韓國領先臨床合同研究機構DreamCIS，標誌著我們在發達市場的首次收購並為我們提供了經驗及專業知識，這對於滿足全球客戶的需求至關重要。我們亦通過收購方達(在中國及美國提供實驗室及生物等效性臨床研究服務)來提升我們的實驗室服務能力，並通過收購泰州泰格捷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來提升我們的醫療器械臨床試驗能力。作為致力於行業創新的領頭人，我們對創新生物製藥及醫療器械初創企業進行了少數投資。我們的行業聲譽、經驗及專業知識使我們能夠識別富吸引力的早期投資機會，並打造多元化的投資組合。我們為初創企業提供資金支持，並在一些情況下為其正在進行的項目提供一站式研發解決方案。通過戰略投資，我們致力與該等公司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促進中國乃至全球生物製藥行業的創新。除了有機會獲得財務回報，我們相信隨著這些初創企業成長壯大並取得成功，該等投資將讓我們能夠接觸新興技術，獲得潛在客戶並抓住更多商機。

其他事項

1. 2021年1月8日，本公司召開本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等相關議案，同意公司實施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2. 2021年1月14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公司回購股份專戶向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專戶非交易過戶轉讓股票的議案》，同意本公司股份回購專戶以回購股份成交均價人民幣44.25元/股的價格通過非交易過戶方式，過戶至「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專戶，過戶股份共計286,372股。
3. 2021年1月22日(香港時間)，方達(本公司子公司)董事會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以(其中包括)表彰方達控股集團若干僱員的貢獻並吸引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方達控股集團。就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購股權計劃或與購股權計劃相似之安排，而是方達的一項酌情計劃。採納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毋須取得股東批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事項(續)

4. 2021年1月25日(紐約時間)，方達董事會議決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向184名獎勵參與者授出合共22,950,500股方達獎勵股份。在授出的22,950,500股方達獎勵股份中，(i)19,850,500股方達獎勵股份授予182名非關連獎勵參與者(均為方達控股集團的僱員，並非方達的關連人士)；及(ii)3,100,000股方達獎勵股份授予方達執行董事李松博士及李志和博士，已獲得方達獨立股東批准及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適用規定。

於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方達獎勵股份尚未歸屬。有關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方達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2021年1月26日及2021年2月5日的公告。

5. 2021年2月1日，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已經完成股票非交易過戶，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已於2021年2月1日通過非交易過戶方式，過戶至「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專戶，過戶價格為人民幣44.25元/股，過戶股份共計286,372股，佔本公司總股本比例為0.0328%。該部分股票將按照規定予以鎖定，鎖定期自公告完成過戶之日(即2021年2月1日)起12個月。
6. 2021年3月1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DreamCIS計劃採納購股權計劃(「**DreamCIS 2021年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獎勵DreamCIS的董事或僱員對提高DreamCIS及其子公司之利益作出之貢獻及持續付出努力。於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採納DreamCIS 2021年購股權計劃。根據DreamCIS 2021年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DreamCIS股份總數將不超過559,597股，佔DreamCIS 2021年購股權計劃批准之日已發行DreamCIS股份總數的10%。

於本年報日期，尚未根據DreamCIS 2021年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獎勵。有關DreamCIS 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1年3月11日的通函。

7. 2021年7月12日和2021年8月9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和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發起設立生物醫藥產業基金的議案》，本公司投資平台泰格股權擬與泰瓏投資、杭州產業和杭州高新投共同發起設立杭州泰鯤。杭州泰鯤的目標認繳出資總額為人民幣200億元，泰格股權將作為有限合夥人認繳出資人民幣98億元，認繳出資比例為49%。泰瓏投資將作為普通合夥人和基金管理人認繳出資人民幣2億元，認繳出資比例為1%。泰格股權系泰瓏投資的有限合夥人，認繳出資人民幣19,800萬元，佔泰瓏投資認繳出資總額的99%。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12日及2021年8月23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3日的通函。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事項(續)

8. 2021年8月10日，本公司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公司聯席總裁的議案》，本公司聘任吳灝先生為本公司聯席總裁，任期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10日的公告。
9. 2021年8月25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回購公司股份方案的議案》，同意本公司計劃以自有資金或自籌資金進行股份回購。回購股份的資金總額不低於人民幣25,000萬元，不超過人民幣50,000萬元，回購股份的價格不超過每股人民幣190.00元。該部分回購的股份將用作後續股權激勵計劃或員工持股計劃。本次回購股份的期限為自董事會審議通過本次回購股份方案之日起12個月。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首次通過股份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2,238,9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目前總股本的0.2566%。於報告期間末，本公司通過股份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合共3,559,850股本公司股份，累計回購股份數目佔本公司總股本0.408%，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64.00元及每股人民幣128.15元，成交總額約為人民幣499,948,805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5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日、10月8日、10月27日、10月28日、10月29日及11月1日的翌日披露報表。
10. 2021年9月17日及2021年10月15日，本公司分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及2021年第五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選舉公司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同意選舉吳灝先生為董事及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7日及2021年10月15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4日的通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事項(續)

11. 2021年9月17日，本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兼董事會秘書高峻先生因個人原因申請辭去本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兼董事會秘書職務。於辭任後，高峻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同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聘任公司財務負責人的議案》及《關於聘任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證券事務代表的議案》，同意委任曹曉春女士為本公司財務負責人、李曉日女士為董事會秘書及阮新卉女士為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各自的任期自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7日的公告。
12. 2021年9月17日及2021年10月15日，本公司分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及2021年第五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以因應本公司發展的需要及完善治理結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7日及2021年10月15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4日的通函。

本公司未來發展

行業及業務展望

自2004年成立以來，我們已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藥物及醫療器械研發服務體系，具備豐富的研發項目經驗、健全的質量管理體系、一支專業且經驗豐富的人才隊伍以及全面的藥政法規和監管政策知識儲備，能協助客戶在監管日趨嚴格、研發過程日益複雜的環境中，高效迅速開展藥品及醫療器械研發項目。受益於近年來醫藥行業的快速發展以及監管審評體系改革等因素，憑藉良好的聲譽和歷史記錄，公司已發展成為中國最大的臨床合同研究機構，同時擁有遍佈全國的合作臨床試驗中心網絡以及一支國內規模名列前茅的臨床研究團隊。在2016年至2021年間獲批的中國I類創新藥中，公司為其中52.9%的產品提供了服務。

隨著研發支出持續增長、項目難度和複雜性不斷提高，成本控制及研發風險管理的要求加強，以及新興生物技術公司研發外包的意願強烈等多重因素的驅動，預計全球臨床合同研究機構行業將得以進一步發展。依託於龐大人口基數帶來的充足臨床資源和巨大的未獲滿足醫療需求，同時受對創新藥投資的擴大、監管要求日益完善且日趨嚴謹、對多元化及一站式臨床合同研究機構服務的需求以及跨境臨床試驗項目不斷增加等多重有利因素影響，中國臨床合同研究機構行業規模預計將超過世界其他地區。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本公司未來發展(續)

行業及業務展望(續)

近年來，中國醫療保健行業的政策通常與國家層面上的總體戰略相一致。政策趨勢的核心預計仍將側重於創新、可及性(accessibility)與可負擔性(affordability)。就監管層面而言，監管註冊及臨床試驗的法規預計將進一步符合現行ICH-GCP標準，其中將更加強調以患者為中心的藥物開發以及研發項目的臨床價值。

同時，臨床合同研究機構行業有望維持競爭力，並繼續適應、創新及發展。在全球化的大環境下，生物製藥與醫療器械公司的海外臨床項目和國際多中心臨床項目也越來越多，因而需要臨床合同研究機構幫助他們管理海外進行的臨床試驗和多區域臨床試驗，並指導他們遵守各國不同的藥政法規和監管政策規定。臨床合同研究機構預計將採用更先進技術，更好地協助客戶處理複雜且新穎的研發難題，開發創新與有效的療法，對更先進技術的充分運用也有望使得臨床合同研究機構的數字化水平以及進一步提高其對所擁有的數據資源的利用率。

在行業的大背景下，我們認為公司能夠憑藉在中國臨床合同研究機構行業的市場地位及多元的服務從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並繼續保持一流的行業競爭力，但本公司仍需為合同研究機構行業在中國乃至全球的變革做好充分準備。

本公司的部分新興業務在過去實現了高速增長，包括藥物警戒、真實世界研究、早期研發和科學事務、醫學翻譯、醫學影響等。展望未來，本公司將進一步加強並豐富我們的服務種類，以便獲得更多市場份額和新的商業機會。我們將繼續提升團隊的科學素養和專業技術知識，以便更好地在日益複雜的研發項目中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例如，我們計劃加強我們在前沿藥物靶點和RNA療法、基因及細胞治療等治療領域的專業知識。我們亦計劃進一步投資並提升我們的質量體系、項目管理和交付能力以及監管知識儲備。通過內生擴展及戰略併購，我們亦計劃探索新的服務及技術領域，例如真實世界評估及基於風險的監察體系，以及複雜數據分析等。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正式開發推出了一體化、數字化的臨床試驗平台泰臨研，包含CTMS、電子數據採集系統、電子源數據記錄(ESR)、CTRM、eTMF、E-Site和RBQM等多項功能；其中自行開發的RBQM系統是國內第一個此類系統。未來本公司還將結合大數據、數字化，繼續開拓遠程化和智能化臨床試驗服務新模式。除此之外，我們也將進一步在中國發掘與臨床研究醫院及中心有關的機會，為客戶提供更多、更優質的臨床開發及臨床試驗中心資源，包括拓展我們的E-Site網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本公司未來發展(續)

行業及業務展望(續)

中國正成為全球醫療健康市場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越來越多的中國生物製藥公司開展全球研發項目，同時越來越多的國外生物製藥公司在中國開展項目。在這樣的行業趨勢中，本公司可以利用海外業務佈局來協助中國客戶進行全球試驗，同時探索與全球生物製藥公司合作的商機，包括在中國及海外的多區域臨床試驗。本公司計劃通過內生增長、戰略收購或投資等方式進一步擴大全球尤其是美國、歐洲以及主要新興市場國家的業務，也會在滿足跨國客戶及中國客戶需求的其他重要地區的投資。本公司正在開發一套人才管理及培訓系統，專門為跨境及多區域研發項目提供服務，並將通過持續提升運營標準、全球項目統籌和管理能力、海外業務開發和營銷技能，以進一步深化我們的全球化臨床研究服務水平。

科技在生物製藥研發中起到的作用至關重要，通過一體化及先進的解決方案能提升生物製藥研發的質量及效率。本公司將繼續投資於有助提升服務效率、加強服務能力和擴大服務範圍的新興技術。同時也會在底層技術及數據基礎設施建設方面加大研發投入，以更好地滿足未來的技術發展及業務運營需求。此外，本公司計劃與業務合作夥伴探索潛在的跨行業合作，實現協同效應，為客戶開發更多創新解決方案。

我們業務的增長離不開客戶的支持。本公司有一個優質且多元的客戶群體；在2021年，我們前20大客戶中有6家是跨國大藥企（2021年銷售收入超過200億美元），有16家是上市公司。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憑藉在不同研發階段和多個治療領域的豐富項目經驗，通過多元化合作擴展服務範圍，強化與現有客戶的關係。此外，本公司將持續投資並孵化有潛力的早期階段生物技術及醫療器械公司，以推動其發展，在獲得潛在投資收益的基礎上也可以獲取潛在客戶及業務機遇。本公司的目標是進一步增大客戶群，吸引具有創新和差異化產品管線並對多個研發項目及多樣化服務有持續業務需求的新客戶。為了實現該等目標，本公司將繼續投資於業務發展及市場營銷，提升業務開發團隊的專業知識和客戶覆蓋範圍，並為其提供更多技術及服務資源，以更好地吸引和服務不同領域及市場的新客戶。

我們的員工對於我們向客戶提供始終如一的優質服務至關重要。本公司將致力於吸引頂尖人才（尤其是具有全球經驗的複合型人才以及行業專家及技術專長者）以支持我們的全球擴張，也將繼續完善員工招聘、培訓及發展計劃以及長期激勵計劃以挽留人才。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潛在風險

1. 新冠肺炎疫情及其他緊急事件或不可抗力事件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響，未來可能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續影響。此外，我們可能在未來面臨對項目、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中斷事件。倘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其亦可能帶來若干其他風險，如與我們吸引及保留客戶的能力、我們向現有及未來客戶收回款項的能力、我們招募健康的志願者和患者進行臨床試驗的能力及我們進行優質研發項目和及時交付的能力有關的風險。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們的業務造成的影響程度將視未來發展而定，現時仍具有不確定性和不可預測性。

此外，未來發生的任何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爆發其他流行病及傳染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雖然我們已制定業務連續性計劃，在緊急事件或破壞性事件發生的前、中、後期，及時、有組織地促進關鍵業務、職能及技術的恢復，使本集團能夠可行及穩定發展業務。然而，倘本公司的業務連續性計劃無法應對相關突發事件及不可抗力的影響，則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生物製藥研發服務需求下降的風險

我們業務的成功主要依賴與客戶(大多數為生物製藥及醫療器械公司)所簽訂服務合同的數量及規模。過往數年內，我們受惠於全球製藥市場不斷增長、客戶研發預算增加及客戶外包更普遍，使客戶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日益上升。任何該等趨勢的放緩或逆轉可能對我們服務的需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公司產生的現金流量減少或外部投資者的投資意願降低導致製藥行業投資減少，業內公司外包生物製藥研發服務的需求亦可能減少。倘我們的客戶削減其對我們服務的支出，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亦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3. 未能適應法規／政策更新或變更的風險

生物製藥研發行業通常受我們運營或提供服務的國家與地區的相關當地監管機構的嚴格監管。在發達國家，監管生物製藥研發行業的法規與政策通常已經確立。中國地方政府及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一直在逐步制定及完善中國生物製藥研發活動的相關法規與政策。雖然我們高度重視該等法規及政策的最新發展，但倘我們不能制定更新的經營戰略，及時適應該等相關法規或政策的更新或變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潛在風險(續)

4. 競爭加劇的風險

全球製藥合同研究機構市場競爭日益激烈。我們面臨多方面的競爭，包括價格、服務質量、服務的範圍及靈活性、能力、提供服務的及時性、監管標準的合規情況及客戶關係等。我們與跨國合同研究機構及國內中小型合同研究機構競爭。此外，我們與客戶自有的開發團隊競爭。倘我們無法與現有競爭者或新競爭者進行有效競爭，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競爭加劇會對我們的服務造成定價壓力，並可能會降低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

5. 業務擴張及戰略實施失敗的風險

我們預期業務在未來繼續得到發展，因而將繼續擴大服務範圍及增強全球影響力。因此，我們將需要不斷提高並更新我們的服務及技術、優化品牌、銷售及營銷工作以及擴招、培訓及管理員工。所有該等工作將需要投入大量管理、財務及人力資源。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增長或執行策略，我們未必能成功擴張，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6. 未能遵守現行或未來法律、規例或行業標準變動的風險

世界各地的政府機構及行業監管機構就客戶如何開發、測試、研究及製造藥物、醫療器械及生物製劑，以及合同研究機構及其他第三方如何代表客戶執行有關受規管服務實施嚴格的法規或行業標準。鑒於本公司為客戶提供廣泛服務且涵蓋不同地理範圍，本公司受限於需遵守世界各地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同時，本公司在運營過程中高度重視遵守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並將持續投入加強我們的質量管理體系及合規程序建設。如果未來本公司未能遵守業務開展所在地區的法律、法規或行業標準，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監管機構可能不時更改其法律及監管規定。因此，如果本公司現有的質量管理體系及合規程序未能充分適應新的法律及監管要求，且本公司可能需要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及面臨相關政府部門發出負面調查結果的風險，這可能會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果本公司存在因違反相關法律、法規或行業標準導致政府監管機構對本公司採取任何行動，即使本公司最終成功抗辯或解決，也可能導致本公司承擔相關法律費用，並使管理層對本公司業務營運的注意力轉移，對本公司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潛在風險(續)

7. 未能取得或重續業務所需的若干監管批准、牌照、許可證及證書的風險

我們須向相關部門取得並維持多項批文、牌照、保證、認證、許可證、登記及證書以進行業務經營。倘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夥伴未能取得業務所需的批文、登記、牌照、保證、認證、許可證及證書或未能遵守相關條款、條件及規定，則可能對我們採取的強制措施包括暫停或終止牌照、批文、保證、認證、許可證、登記及證書、有關監管機關頒佈命令導致須停止營運、遭罰款及其他處罰，以及可能包括須產生資本開支或採取補救行動的糾正措施。倘採取該等強制措施，我們的業務經營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干擾。此外，若干該等批文、牌照、保證、認證、許可證、登記及證書須由有關當局定期續期，且續期標準可能不時更改。倘我們未能取得必要的續期及未能以其他方式保持隨時開展我們業務所需的所有批文、牌照、登記、保證、認證、許可證及證書，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嚴重干擾或被終止，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現有法律及規例的詮釋或執行可能發生變動及新的規例可能生效，要求我們取得先前經營我們現有業務、設施或任何已規劃中的未來業務或設施並不要求的任何額外的批文、許可證、牌照、登記、保證、認證或證書。未能取得額外批文、許可證、牌照或證書可能會限制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8. 未能滿足客戶期望的風險

倘客戶認為彼等對我們服務的投入無法獲得預期結果，彼等或會將部分或全部預算分配至我們的競爭對手、減少或終止與我們的業務合作。我們未必能以相若或更高花費水平的新顧客取替減少或停止購買我們服務的顧客。因此，我們可能會因流失顧客而有所損失，或不能獲取新客戶，而我們維持及／或增加收入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9. 喪失主要客戶及合同的風險

倘我們的主要客戶大幅削減對我們服務的支出，或終止彼等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的多份合同或一份大型合同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遭到終止、延遲或變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潛在風險(續)

10. 收購及投資的風險

過去我們部分透過多項收購及投資實現業務增長，日後預期繼續進行選擇性收購及投資。倘我們未能物色到合適的收購或投資目標，或作出的收購或投資未能順利進行，我們可能無法從該等交易中實現預期回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會受到不利影響。

11. 未能吸引、培訓、激勵及挽留人才的風險

在我們持續擴張的同時，我們已建立經驗豐富、項目管理及研發能力強大的人才庫。嫻熟及出色的人員協助我們在製藥及醫療器械行業研發技術和方法方面與時並進，因此對我們的成功尤關重要。我們的業務經營亦依賴具備高技術能力的人員，以滿足我們的項目管理、質量控制、合規、安全及健康、信息科技及營銷的需求。為了培養及挽留人才，我們通過舉辦不同座談會、論壇及講座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計劃。我們亦向主要僱員提供僱員股份激勵計劃，藉此提供機會讓彼等分享業務增長的碩果。我們擬繼續吸引及挽留技能嫻熟人員。然而，由於具備必備經驗及專業知識的合資格人員供應有限，而有關人才大受製藥公司、醫療器械公司、合同研究機構及研究機構青睞，我們須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待遇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我們未必能夠一直聘請及挽留足夠數量的合資格人員，以配合我們預期的增長，同時維持穩定的服務質素。我們預期隨著中國和全球合同研究機構市場增長，我們招聘和挽留人才的開支將繼續增加。如果勞工成本大幅增加，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未必能夠一直成功培訓專業人員及時適應科技發展、不斷演變的標準及不斷改變的客戶需求，而我們的服務質素可能因此而受到嚴重影響。倘無法吸引、培訓或挽留技能嫻熟的人員，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12. 人才流失的風險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實現我們的過往增長上起了推動作用，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倘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離職，我們可能無法找到合適或合資格的人選替代，且招聘及培訓新員工可能產生額外開支，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增長造成干擾。此外，由於我們預期將繼續擴大經營及開發新服務及產品，故我們將需要繼續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的管理、主要技術及科研人員。爭奪該等人才的情況激烈，合適及合資格的應聘者數量短絀。我們未必能吸引或挽留實現我們業務目標所需的該等人員，而未能或延遲吸引或挽留該等人員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力、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潛在風險(續)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風險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股本證券、非上市股權投資、非上市基金投資、非上市債務工具及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須視乎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變動而定。於同期及報告期間，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正面變動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37.9百萬元及人民幣1,815.4百萬元。無法保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將繼續為正值，且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波動或對我們的財務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於同期及報告期間，我們錄得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及獲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紅利合共分別為人民幣119.6百萬元及人民幣126.2百萬元。我們亦概不保證我們於日後將繼續錄得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而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14. 匯率風險

我們的大多數銷售及其成本均以相同貨幣計值。然而，本集團旗下若干實體擁有以外幣計值的銷售、成本、資本開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此外，本集團旗下若干實體亦有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的外匯風險。倘人民幣兌美元大幅升值，我們的收入增長可能受到負面影響，利潤率亦可能收縮。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15. 國際政策及形勢變化的風險

倘發生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於：開展境外業務所在任何國家或地區的法律、規例、行業政策或政治及經濟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或出現地緣政治緊張、國際衝突、戰爭、貿易制裁等任何不可預見及不可預測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我們的海外擴張、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具體而言，國際市場情況和國際監管環境歷來受到國家之間的競爭和地緣政治摩擦的影響。貿易政策、條約及關稅變動，或該等變動可能發生的預期，均可能會對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財務及經濟狀況、我們的股份上市及交易的資本市場，以及對我們的海外擴張、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對報告期間本集團營運的討論與分析(續)

與僱員關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8,326名僱員，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為6,032名僱員。於報告期間，我們持續擴大美國及歐洲等主要市場的臨床運營及項目管理團隊，作為增長戰略的一部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海外僱員遍佈5大洲的52個國家及地區。

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同，內容涵蓋工資、花紅、僱員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責任、不競爭及終止理由等事宜。該等僱傭合同通常為期三年。我們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花紅、A股股票激勵計劃及其他手段，以吸引、激勵、留住及回報僱員。我們的A股股票激勵計劃於授出激勵時，涵蓋為我們工作不少於三年的僱員。此外，我們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繼續教育及培訓計劃（包括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我們定期檢討我們的能力及調整我們的勞動力，以確保我們擁有最佳的專才組合來滿足我們的服務需求。我們已在中國成立工會，在頒佈公司細則及內部規定方面代表僱員。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我們於2021年向超過2,000名客戶提供服務，乃由於我們繼續深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關係並吸引新客戶。人才對我們為客戶提供持續高質素服務的能力而言至關重要，使我們能夠享有高水平的客戶忠誠度，並與許多客戶建立了長期的關係。我們採購各種消耗品及設備，主要用於臨床試驗技術服務以及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該等物品通常由多個供應商提供，數量足以滿足我們的需求。我們的供應商主要位於中國或美國，包括於中國設有當地辦事處及開展業務的供應商。我們已與許多主要供應商建立穩定的關係。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以下為本集團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概覽。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七(7)名董事組成，包括四(4)名為執行董事及三(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職位	年齡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葉小平博士	董事長 執行董事	59歲	2010年9月18日
曹曉春女士	執行董事	53歲	2010年9月18日
Yin Zhuan女士	執行董事	57歲	2010年9月18日
吳灝先生	執行董事	54歲	2021年10月15日
鄭碧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3歲	2017年8月23日
楊波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1歲	2020年4月22日
廖啟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3歲	2020年4月22日

監事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下表載列有關我們監事的資料：

姓名	職位	年齡	獲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張炳輝先生	監事會主席	59歲	2020年4月22日
陳智敏女士	監事	62歲	2020年4月22日
吳寶林先生	職工監事	34歲	2020年4月3日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葉小平博士，59歲，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聯合創始人。葉博士自本公司於2010年9月註冊成立起獲委任為董事長兼董事，並於2020年4月獲指派為執行董事。自2010年9月至2019年4月，葉博士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自2005年3月至2010年9月，葉博士先後擔任杭州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的經理、董事及總經理。葉博士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以及監督及監察我們業務管理。葉博士為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葉博士在生物醫藥研發及戰略規劃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葉博士於2001年4月取得牛津大學免疫學博士學位。

曹曉春女士，53歲，為執行董事、聯合創始人、總經理兼主管會計負責人。曹女士於2010年9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其後於2019年4月獲委任為總經理。彼於2020年4月獲指派為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9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管會計負責人。自2010年11月至2019年5月，曹女士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05年1月至2010年9月，曹女士先後擔任杭州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執行董事及董事。曹女士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曹女士為本公司薪酬與評核委員會成員。曹女士在生物醫藥研發和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曹女士於1992年7月取得浙江中醫藥大學的中醫藥及藥劑學士學位，於2003年6月取得浙江大學的醫學畢業證書及於2007年6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學畢業證書。曹女士於2001年10月獲浙江省人事廳認可為中國執業藥師及於2002年12月獲浙江省人事廳認可為中國高級工程師。

Yin Zhuan女士，57歲，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Yin女士於2010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兼副總經理，並於2020年4月獲指派為執行董事。Yin女士主要負責監察我們的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業務。Yin女士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Yin女士在生物統計學擁有多年經驗，並擁有豐富管理經驗。彼於新藥(尤其是癌症相關藥物)審核經驗亦相當豐富。加入本集團前，Yin女士於1995年至2003年間擔任阿斯利康生物統計學家、高級生物統計學家及助理生物統計學主任。由2005年10月至2009年11月，Yin女士成立美斯達並擔任主席或執行董事。

Yin女士於1988年7月取得復旦大學法律學學士學位及於1993年9月取得馬薩諸塞大學(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吳灝先生，54歲，於2020年1月加入本集團，目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總裁。吳先生為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吳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逾17年的經驗，擁有豐富的市場營銷及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吳先生於1994年8月至1999年10月期間先後擔任先靈葆雅製藥有限公司的銷售經理與產品／項目經理，於1999年10月至2002年12月期間擔任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的產品經理，於2003年1月至2007年7月期間擔任衛材(中國)製藥有限公司的市場營銷總監，於2007年8月至2009年1月期間擔任賽生國際製藥有限公司的市場營銷及業務發展部門總監及於2010年3月至2020年1月期間擔任美信保險經紀(上海)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吳先生於1992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原名上海第二醫科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獲得中歐國際商學院的EMBA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碧筠先生，5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於2017年6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以保障本公司整體利益。鄭先生為本公司薪酬與評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鄭先生在中國一直從事律師工作已有13年，並自2007年10月起為北京德恆律師事務所合夥人。鄭先生於1992年6月取得蘭州財經大學(前身為蘭州商學院)的財政學證書，並於2018年1月取得清華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先生於1998年11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頒發的金融經濟師資格。

楊波博士，5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博士於2014年3月加入本公司並於2014年3月至2015年5月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博士於2020年4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博士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以保障本公司整體利益。楊博士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楊博士在浙江大學發展其整個職業生涯。自2003年10月，楊博士任職於浙江大學藥學院藥學系，主要專注於抗腫瘤新藥的耐藥性機制研究和開發工作，並教授本科和研究生的課程。楊博士目前擔任浙江大學科學技術研究院院長。自1998年8月至2000年10月，楊博士任職於浙江大學藥學院，擔任副教授及講師，專注於抗腫瘤新藥及生殖健康藥物的研發，並教授本科和研究生的課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楊博士於1993年7月取得浙江大學藥學院理學學士學位及於1995年7月取得藥理學碩士學位。彼於1998年7月取得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藥理學博士學位。

楊博士曾在科學期刊上撰寫多篇出版物，專注於抗癌和抗腫瘤研究。楊博士現任浙江省藥學會藥理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中國抗癌協會抗癌藥物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以及中國藥學會藥學教育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廖啟宇先生，5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於2020年4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以保障本公司整體利益。廖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評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廖先生於2004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職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88），最後職位為首次公開發售交易、上市及監管事務部助理副總裁。在此之前，彼於2000年9月至2003年5月在滙盈加怡融資有限公司（現稱為滙盈融資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企業融資部門的助理經理。彼亦於2000年1月至2000年9月在九廣鐵路公司的內部審計部門擔任審計主任，於1996年8月至1997年9月在Banque Nationale de Paris的香港分行的審計和控制部門擔任助理經理，於1994年8月至1996年5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師，及於1994年5月至1994年8月在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於1997年與德勤香港合併）的審計部門擔任初級會計師。自2017年8月起，廖先生還一直擔任復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696）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8年6月起擔任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773）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及自2020年8月起擔任科利實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455）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先生於1991年8月取得倫敦大學帝國科學、技術與醫學學院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12月取得伯明翰大學國際銀行與金融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廖先生自1999年7月起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2004年4月起擔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監事

張炳輝先生，59歲，為監事會主席。張先生於2020年4月獲委任為股東監事。張先生於2010年9月至2017年6月在本公司的前身杭州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張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以及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彼於2015年5月至2020年6月任中交通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吉艾科技集團股份公司獨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北京尚睿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成都康華生物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9年2月至今任蘇州澤璟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江蘇亞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張先生曾任瑞華會計師事務所（前身為國富浩華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張先生於1993年12月獲得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學證書。張先生於1998年12月獲山東省人事廳認可為持牌高級會計師。張先生已於2013年5月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資格證書。

陳智敏女士，62歲，為監事。陳女士於2020年4月獲委任為股東監事。陳女士於2015年12月加入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以及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彼曾任浙江天健東方工程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高級顧問、浙江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常務理事、浙江省建設工程造價管理協會副會長。

彼於1996年5月至2000年1月，任浙江浙經資產評估所所長；2000年1月至2009年2月，任浙江浙經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2009年2月至2015年4月，任浙江天健東方工程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2015年5月至2020年3月，任浙江佐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5年5月至2018年5月，任浙江天健東方工程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高級顧問。現任浙江財通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偉星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宏華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桐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第九屆、第十屆、第十一屆浙江省政協委員，第十一屆、第十二屆杭州市民建委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吳寶林先生，34歲，為本公司職工監事兼醫學部副總監。吳先生於2011年6月加入本公司，並於2020年4月獲委任為職工監事。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以及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吳先生於本公司開始其職業生涯。彼於2011年6月加入本公司，並於2011年6月至2012年7月擔任臨床研究助理。2012年7月至2013年7月以及2013年7月至2016年1月，彼分別擔任我們的臨床研究員和高級臨床研究員。隨後，彼於2016年1月至2017年1月擔任本公司醫學部主管，並於2017年1月至2018年1月擔任醫學部經理。2018年1月至2019年1月，彼擔任本公司醫學部高級經理，負責藥物臨床試驗工作。吳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浙江工業大學藥物製劑及行政管理雙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曹曉春女士，53歲，為執行董事、聯合創始人、總經理兼主管會計負責人。有關曹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吳灝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兼聯席總裁。有關吳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Yin Zhuan女士，57歲，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有關Yin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於本年報中呈列此份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提高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年內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而該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其職務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

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的曹曉春女士忽略了標準守則第A.3(a)(i)條的規定，並於2021年3月4日以華泰證券有限公司（「華泰」）為受益方抵押本公司合共750,000股A股上市股份，作為華泰向其提供貸款以方便其個人財務安排的抵押（「該抵押」）。該抵押是在禁止期間（2021年1月28日至2021年3月29日）作出，而曹曉春女士忘記事先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主席或指定董事，亦未取得標準守則第B.8條所載的確認書。

曹曉春女士錯誤採用A股禁止買賣股份的詮釋而該詮釋並無進一步禁止股份抵押，亦不要求事先發出書面通知或確認，忽略了有關禁止買賣股份的規定。在通知本公司該抵押後，本公司使其得悉其未遵守標準守則並即時確認其違反標準守則。彼承諾日後將閱讀標準守則的有關規定，參加培訓課程，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自出任本公司董事以來並無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記錄。

本公司維持一套監督董事交易的制度（包括通知機制），以確保董事遵守標準守則。具體而言，本公司已於該禁止期開始前通知全體董事。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股份的指引及程序已屬足夠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證券交易(續)

然而，本公司確認，董事自行主動向本公司尋求批准，以便本公司能妥善地追蹤董事之交易，乃至關重要。為避免日後發生同類事件，本公司於2021年3月9日在本公司董事會議上提醒全體董事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遵守標準守則及提交通知的重要性。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重新傳閱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將於未來禁止期間強調及提醒董事避免類似事件發生。本公司亦會提供簡報，幫助董事更新在履行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責方面的知識及技能，包括向董事更新標準守則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遵守標準守則，並提高他們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

本公司已就遵守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於報告期間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於緊接2021年年度業績公告日期(包括該日)前60日內，由於本公司的股價當時大幅下跌，曹曉春女士持有的本公司350,000股A股上市股份於2022年3月11日按照華泰的要求抵押予華泰，作為華泰向其提供貸款以方便其個人財務安排的附加抵押品(「2022年抵押」)。就2022年抵押而言，曹曉春女士處於被動地位。董事(受2022年抵押影響的曹曉春女士除外)信納，2022年抵押乃於特殊情況(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十第C.14段)下發生，應獲准許。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高效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客觀地作出決策。

董事會應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做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為履行其職責投入足夠時間。

董事會組成部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葉小平博士(主席)

曹曉春女士

Yin Zhuan女士

吳灝先生(於2021年10月1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碧筠先生

楊波博士

廖啟宇先生

董事會 (續)

董事會組成部分 (續)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且董事的關係於各董事的履歷中披露。

除「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載各董事之間關係外，各董事之間並無存在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相關資料／相關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及總經理（「**總經理**」）分別由葉小平博士及曹曉春女士擔任，因此我們已遵守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總經理的職責分工已清楚界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最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特定委任年期為三年，且其中合資格人士於任期屆滿時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任期自彼任職之日起至現任董事會任期結束時為止。在不違反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的監管規定的前提下，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或加入董事會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有資格於大會上膺選連任。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或透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導管理層，制定策略並監督其實施，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建立健全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提供了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供其以高效及有效方式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擁有高水平的監管報告，並在董事會內提供平衡，以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所有董事均可及時全面查閱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並可在適當情況下，要求本公司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對本公司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應當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位的詳情。

董事會須保留有關政策、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的決策。與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有關的責任已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公司活動而遭受的任何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保障。

董事會 (續)

董事的持續專業進修

董事須密切留意監管發展及變化，以有效履行其職責，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切合所需的貢獻。

每名新任董事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切合個人需要的就職指導，以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恰當認識，且對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有充分認識。

董事應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進修，以增進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有關課題的閱讀材料。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參加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責任的培訓課程。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法律及監管方面的最新資料)以供彼等參考及研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就董事職責及監管及業務發展獲得的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執行董事	
葉小平博士	A/B
曹曉春女士	A/B
Yin Zhuan女士	A/B
吳灝先生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碧筠先生	A/B
楊波博士	A/B
廖啟宇先生	A/B

附註：

培訓類型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研習會

B： 閱讀有關新聞警報、報章、期刊、雜誌及有關刊物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續)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提高董事會的效能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訂明甄選董事會成員的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最終的決定將根據獲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將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出。

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在業務管理、醫療臨床研究、科學研究、生物統計、財務管理及會計等方面的知識及經驗。他們在醫學、免疫學、生物統計學、藥學、科學、藥理學、機械工程、商業管理、法律、國際銀行及金融等多方面取得學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推行效果顯著，從三名女性及四名男性董事中，有不同行業及領域的經驗可見一斑。董事認為我們的董事會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監察及考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董事會持續有效。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管理人員的任命作出推薦，並就甄選準則及程序提出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訂明識別及建議候選人供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的目的、選擇標準及提名程序。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評估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的特定事務。

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明確處理其權力及職責。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提供。

董事會委員會 (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廖啟宇先生、鄭碧筠先生及楊波博士。廖啟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款，並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處理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審閱內部審核職能的效力；
- 檢討及監察企業管治職能；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間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有關財務報告、營運及合規控制的重大事項、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鄭碧筠先生及廖啟宇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曹曉春女士。鄭碧筠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款，並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根據其他有關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主要範疇、職責、重要性及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計劃或建議；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表現評估及薪酬管理制度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制訂薪酬政策制訂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根據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有關薪酬的建議；
- 建議薪酬計劃或方案包括但不限於表現評估準則、程序及關鍵評估制度，以及主要獎勵計劃及處罰制度與系統；
- 在董事會的授權下，決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或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付款，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賠償；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同行公司支付的薪金、投入時間及責任，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檢討及批准與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離職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應付賠償，以確保有關賠償須與合約條款一致，或倘賠償與合約條款不符，則確保屬公平合理，且不會過高；
- 檢討及批准有關董事因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罷免的賠償安排，確保有關安排符合合約條款，或倘有關賠償與合約條款不符，確保屬公平合理；
-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 對本公司董事（非獨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進行年度績效評估；

董事會委員會 (續)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續)

- 監督本公司薪酬制度的實施；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有關董事薪酬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報告期間舉行了一次會議，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條款，並檢討《關於公司回購股份專戶向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專戶非交易過戶轉讓股票的議案》。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高級管理層按級別劃分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民幣元)	人數
零至1,000,000	3
1,000,001至3,000,000	2
3,000,001至5,000,000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楊波博士及廖啟宇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即Yin Zhuan女士。楊波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款，並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結構、人數及組成 (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根據本公司的營運、資產規模及股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規模及組成的建議；提名委員會在考慮董事會的組成時，應確保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包括獨立董事) 的組成平衡，並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教育背景以及董事的專業經驗；發展及檢討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提名委員會 (續)

- 檢討並就董事及管理人員的挑選準則及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對董事及管理人員進行廣泛搜尋，以物色合資格的候選人；
- 審核董事 (包括獨立董事) 及管理人員候選人並提出建議；
- 審核其他須向董事會推薦的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並提出建議；
- 就董事 (特別是主席) 及總經理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獨立董事的獨立性；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各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等。提名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討論及協定可計量的目標，以達致多元化，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在物色及挑選合適人選出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歷、經驗、獨立性、時間投入及其他有關準則，以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如下：

- (1) 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本公司有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本公司對新董事、管理人員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
- (2) 提名委員會可在本公司、控股 (參股) 企業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經理人選；
- (3) 搜集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
- (4) 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經理人選；

董事會委員會 (續)

提名委員會 (續)

- (5) 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經理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 (6) 在選舉新的董事和聘任新的經理人員前一至兩個月，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和新聘經理人選的建議和相關材料；
- (7) 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觀點取得適當的平衡，因此並無制訂任何可衡量的目標，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亦已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評估有關吳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聯席總裁的資格及背景，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批准及以供股東批准，以及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評估曹曉春女士擔任本公司主管會計負責人、李曉日女士擔任董事會秘書及阮新卉女士擔任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的資格及背景，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批准。

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續)

戰略發展委員會

戰略發展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葉小平博士及吳灝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波博士及鄭碧筠先生。葉小平博士為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須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為就本集團長期發展規劃、業務目標及發展戰略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就本公司業務戰略，包括但不限於產品戰略、市場戰略、營銷戰略、研發戰略、人才戰略進行考量並提出建議；
- 就本公司重大戰略投資與融資方案進行考量並提出建議；
- 對本公司重大資本營運及資產管理項目進行審議並提出建議；
- 對其他影響本公司發展的其他重大事項進行考量並提出建議；
- 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跟蹤監測；及
- 對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提出建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戰略委員會已進行一次會議，以審查及批准成立基金，即杭州泰鯤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戰略發展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的職能。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僱員指引，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政策及常規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披露的資料。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各董事在其任期內出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與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其他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與評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戰略發展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葉小平博士	11/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3/5
曹曉春女士	11/11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5/5
Yin Zhuan女士	11/11	不適用	不適用	2/2	不適用	0/1	0/5
吳灝先生 (於2021年10月15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適用
鄭碧筠先生	11/11	3/3	1/1	不適用	1/1	1/1	0/5
楊波博士	11/11	3/3	不適用	2/2	1/1	0/1	0/5
廖啟宇先生	11/11	3/3	1/1	2/2	不適用	0/1	0/5

* 本公司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於2021年5月21日舉行。

於報告期間，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而無其他董事出席。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深知風險管理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認為我們所面臨的主要營運風險包括全球合同研究機構市場的整體市場狀況及監管環境改變、我們提供優質服務的能力、管理預期增長及執行增長策略的能力、在業內競爭以及遵守規章及行業標準的能力。我們亦面臨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為應對該等挑戰，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董事，即廖啟宇先生、鄭碧筠先生及楊波博士，由廖啟宇先生擔任主席）負責審查及監督我們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詳情載列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信息技術及數據安全風險管理

本公司認為信息技術及數據風險管理對營運安全至關重要。我們通常以電子方式收集、分析、存儲及傳輸受試者的數據及臨床試驗結果，而幾乎所有這些信息均屬機密。我們的IT團隊負責確保對臨床前及臨床數據的使用、維護及保護符合我們的內部規則以及適用法律法規。我們為IT團隊提供定期培訓，並定期舉行會議以審查我們的信息技術營運，以討論任何問題或必要的更新。我們的數據保護程序載於內部數據備份政策。我們會定期在單獨的多個安全數據備份系統中備份數據，以最大程度地減少數據丟失或洩漏的風險，並經常檢查備份系統以確保其正常運行並得到良好維護。我們還在北京、杭州、上海和嘉興之間建立了Ipsec虛擬專用網絡，並在Amazon Web Services平台上建立了我們的遠程災難恢復中心。因此，我們通常在系統中保存三個數據副本，以防止數據丟失並增強數據安全性。

財務申報風險管理

我們維持一套與財務申報風險管理相關的會計政策，如財務申報管理政策、預算管理政策、負債政策、財務報表編製政策以及財務部門及員工管理政策。我們有各種程序和IT系統來實施我們的會計政策，並且財務部門會相應審查我們的管理賬戶。我們還為財務部門員工提供定期培訓，確保他們了解我們的財務管理及會計政策，並在我們的日常營運中予以嚴格執行。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

我們在中國及海外設定了多項人力資源管理標準操作規範，包括員工管理系統、培訓手冊及人力資源規劃政策。這些措施旨在減輕我們在招聘不足、員工流失、不遵守勞動法規、員工信息管理及其他方面的風險。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制定及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於報告期間，我們定期審查及加強我們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下為我們已實施或計劃實施的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概要：

我們已就我們業務經營各個範疇(如知識產權保護、環保及職業健康與安全)採用多項措施及程序。我們向僱員提供有關該等措施及程序的定期培訓，作為我們僱員培訓課程的一部分。我們亦通過我們的現場內部監控團隊，在產品開發過程的每個階段定期監督該等措施及程序的實施情況。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內部監控(續)

負責監督我們的企業管治的董事在我們法律顧問協助下，將定期審查我們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 我們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應(i)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提出推薦建議；(ii)審查我們的財務報表及監督財務申報和內部審計；及(iii)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 我們已委聘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就上市規則事宜向我們的董事及管理團隊提供意見。
- 我們對銷售及營銷活動的銷售人員及分銷商制定嚴格反貪污政策。我們亦進行監控以確保我們的營銷人員遵守適用的推廣及廣告規定，包括推廣我們的產品用於未獲批准用途或患者群體（亦稱為非適應症使用）方面的限制以及行業贊助科教活動方面的限制。
- 上市後我們將會繼續向美國、韓國及我們目前營運或日後可能營運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律師事務所尋求意見，以緊貼當地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將持續安排外部法律顧問按需要不時及／或任何合適的獲認證機構提供各種培訓，讓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了解我們目前營運或日後可能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最新法律法規。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覆查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禁未經授權存取及使用內部資料。董事會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須公佈任何內幕消息的責任。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審查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核職能，旨在通過採用系統規範化的方法以評估及改善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能，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陷，幫助本公司完成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內部監控(續)

董事會已每年審查本集團內部審核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包括本公司在上述系統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透過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等所有重大控制，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足夠，以及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屬有效。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及上市規則合規程序屬有效。董事會將每年審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其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向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已支付或應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4.2百萬元。

公司秘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助理副總監劉准羽女士(「劉女士」)於2021年7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以接替關秀妍女士。高峻先生(「高先生」)因其其他個人事務需要投入更多精力及時間，於2021年9月17日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緊隨高先生辭任後，劉女士成為本公司的唯一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絡人為董事會秘書李曉日女士。

劉女士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相關事宜的意見及服務。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於上一財政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召開一次。倘發生下列任何一項情形，則須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董事人數少於中國公司法規定最低人數，或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
- 本公司未彌補虧損達實收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
- 單獨或合共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該會議；
- 董事會認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屬必要；
- 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及
-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或本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情形。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續)

召開股東大會 (續)

股東大會須由董事會召開，由主席主持。倘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由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提名的一名董事主持會議。

監事會自行召開的股東大會，由監事會主席主持。倘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的一名監事主持會議。

股東自行召開的股東大會，由召開人推舉代表主持。倘因任何理由，股東無法推舉代表主持，應當由股東中擁有最多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但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除外）主持會議。

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董事會須於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臨時提案的內容須屬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和組織章程細則的有關規定。

有關股東候選人的提名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tigermedgrp.com)。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為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監管本公司營運，並相應提出建議及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以將其上述查詢或要求寄交本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公司秘書）。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妥善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存放於及寄發至上述地址，並須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可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瞭解相當重要。因此，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tigermedgrp.com)。網站內載有最新信息、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情況、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本集團致力與股東不斷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可與股東會晤，並解答彼等的查詢。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2021年最後一個交易日)的市值為107,951,628,679港元(已發行股本：749,313,564股A股，收市價：每股人民幣127.80元及123,124,800股H股，收市價：每股99.00港元)。公眾持股量約為71.87%。

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杭州市濱江區聚工路19號盛大科技園A座18樓會議室舉行。

組織章程細則的變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而該等組織章程細則修訂已分別於2021年5月21日、2021年8月9日、2021年9月27日及2021年10月15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3月29日、2021年7月12日、2021年7月21日、2021年8月25日及2021年9月17日公告以及日期分別為2021年4月21日、2021年7月23日、2021年9月9日及2021年9月24日的通函。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重大改動。

本公司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亦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有關股東的政策

本公司已設有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之意見及關注事宜。有關該等政策會定期審查以確保其實施及效能。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政策，並計及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其中包括)本公司的盈利能力、營運及發展計劃，外部融資環境，資金成本，本公司的現金流量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該政策訂明有關支付股息的多項考慮因素、程序、方法及次數等，旨在為股東提供持續穩定的合理回報，同時確保可維持本公司的業務運作並達致長期發展目標。於各財政年度末，股息分派將由董事會制定，並須經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該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於報告期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2004年12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8月17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347)完成其A股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本公司已於2020年8月7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完成其H股的公開發售及上市(股份代號:3347)。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綜合生物製藥研發服務提供商,且全球的影響力正在不斷擴大。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合同研究機構(「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活動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主要業務劃分的收入及經營溢利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討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使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以及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事件詳情,以及反映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資料,可參閱本年報「董事長報告書」、「總經理及聯席總裁報告書」、「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章節。審閱及討論構成該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的第104至246頁。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5元(含稅)(即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總金額人民幣433.19百萬元(含稅))。

上述建議股息分派須待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倘分派建議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6月20日或前後派付予股東。有關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發佈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1至17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高度了解環保的重要性，並無發現任何重大違反與其業務有關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環境保護、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僱傭及環境。

本集團已就環境保護制定詳細的內部規則，尤其是空氣、水及固體廢物的排放及噪音管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產生任何特別歸因於環境合規的額外成本。

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適時刊發的於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儲備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變動載於本年報第107至108頁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3至194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按中國規例及法規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877.54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1) 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A股股份(「2019年限制性股份」)

- 1) 2020年10月29日和2020年11月26日，本公司分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第四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2020年第六次臨時股東大會、2020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0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通過了《回購註銷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份》，同意本公司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對3名已離職激勵對象所獲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共25,582股應予以回購註銷。本公司已於市場購回限制性股份，預留部分的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31.46元，首批授予部分的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26.55元及回購總代價為人民幣734,340.18元。上述回購註銷事宜已於2021年1月28日辦理完畢。
- 2) 於2021年3月29日及2021年5月21日，本公司分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第四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了《回購註銷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份》，據此，同意公司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對2名已離職激勵對象所獲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合共16,554股限制性股份予以回購註銷。本公司已於市場購回限制性股份，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26.55元，回購總代價為人民幣439,508.70元。上述回購註銷事宜已於2021年6月4日辦理完畢。
- 3) 於2021年8月25日及2021年9月27日，本公司分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第四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2021年第四次股東特別大會、2021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了《回購註銷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份》，據此，同意公司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對4名已離職激勵對象所獲授尚未解除限售及1名已離職激勵對象所獲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合共28,590股限制性股份予以回購註銷。本公司已於市場購回限制性股份，回購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26.55元及每股人民幣31.46元，回購總代價為人民幣803,563.83元。上述回購註銷事宜已於2021年12月15日辦理完畢。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續)

(2) 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出預留部分

- 1)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第一筆預留款項的授出登記。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確認，本公司已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第一筆預留款項的授出登記。授出股份的上市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其中379,837股限制性股份的預留部分已授予53名激勵對象。
- 2)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第二筆預留款項的授出登記。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確認，本公司已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第二筆預留款項的授出登記。授出股份的上市日期為2021年6月21日。其中1,594,517股限制性股份的預留部分已授予395名激勵對象。

(3) 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為了建立及完善公司與員工的利益共享機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強公司員工的凝聚力及競爭力，並促進公司長期、可持續及穩定發展，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並結合公司的實際情況，制定了《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摘要。2020年11月30日，公司分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職工代表大會以及第四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通過了《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其摘要、《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的議案》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有關事項的議案》等相關議案。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此發表了獨立意見，公司監事會對本次員工持股計劃的相關事項出具了核查意見。本次員工持股計劃的參加對象為公司及公司全資子公司核心技術(業務)人員，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參與本次員工持股計劃。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於2021年1月8日於本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續)

(4) 回購本公司A股股份

根據於2021年8月25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上通過的《關於本公司股份回購計劃的議案》，本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至2021年11月1日期間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回購公眾持有的合共3,559,850股A股，以後期實施公司股權激勵計劃或員工持股計劃。回購詳情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A股數目	每股A股支付價格		總代價 (人民幣元)
		最高 (人民幣元)	最低 (人民幣元)	
8月	2,238,900	135.55	133.19	299,783,203.16
9月	460,300	160.00	128.15	63,362,020.21
10月	641,950	164.00	158.35	102,693,667.00
11月	218,700	158.28	154.60	34,109,915.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任何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率發售新股份。

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本公司全球發售應付的其他預計開支後，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發行新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為11,817.4百萬港元⁽¹⁾。就於報告期末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7,232.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述的相同方式及比例使用，並建議根據下表所披露的預期時間表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惟須待股東於應屆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按招股章程 所述相同方式及 比例使用的 所得款項用途 ⁽¹⁾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使用餘下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約15%用於內生擴展及提升我們在臨床試驗技術服務以及臨床試驗相關服務方面的服務種類及能力，以滿足海外市場對我們服務不斷增加的需求	1,772.6	178.2	1,594.4	自上市起計24至36個月
約40%用於作為我們全球擴張計劃的一部分，為潛在收購可補足我們現有業務的具吸引力海外臨床合同研究機構提供資金	4,727.0	–	4,727.0	自上市起計24至36個月
約20%用於通過對以創新業務模式營運及具增長潛力的公司（如生物科技公司、醫療健康IT公司、醫院、醫療器械及診斷研究公司）進行少數投資，促進我們生物製藥研發生態系統發展	2,363.5	2,066.8	296.7	自上市起計36至48個月

董事會報告

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續)

	按招股章程 所述相同方式及 比例使用的 所得款項用途 ⁽¹⁾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使用餘下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約10%用於償還我們截至2020年5月31日的若干未償還借款	1,181.7	1,181.7	-	-
約5%用於通過招募合格的技術及科學專業人員並開展特定的研發項目，開發先進技術以提升我們綜合服務種類的質量及效率，如雲端虛擬臨床試驗平台及實驗室自動化、醫療數據平台及臨床試驗現場管理能力	590.9	409.9	181.0	自上市起計12至36個月
約10%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181.7	748.4	433.3	-
總計	11,817.4	4,585.0	7,232.4	

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續)

附註：

- (1) 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後發行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為11,817.4百萬港元，包括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0,251.0百萬港元以及自超額配發H股發行開支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566.4百萬港元。有關超額配股權已於2020年8月29日獲悉數行使。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報告發佈後，上述金額已於我們編製驗資報告的過程中作出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扣除已付佣金及其他發售開支後的最終所得款項淨額。驗資報告已經中國證監會審核並批准。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目前由以下七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葉小平博士(董事長)

曹曉春女士(總經理)

Yin Zhuan女士(副總經理)

吳灝先生(聯席總裁)(於2021年8月10日獲委任為聯席總裁及於2021年10月1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碧筠先生

楊波博士

廖啟宇先生

監事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目前有以下三名監事：

張炳輝先生(主席)

陳智敏女士

吳寶林先生(僱員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年報日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3至48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資料並無其他變動。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我們已就(其中包括)(i)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ii)遵守組織章程；及(iii)仲裁條文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本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不競爭安排

為避免葉小平博士、曹曉春女士與本公司之間的任何潛在競爭，葉小平博士及曹曉春女士於2011年3月21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提供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有關不競爭協議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葉博士及曹女士的關係－競爭」一節。

葉小平博士及曹曉春女士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報告期內進行有關審閱，並亦已審閱有關承諾，並信納該等不競爭承諾已全面遵守。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各自任何子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訂立或於2021年12月31日存續的重大合約。於報告期間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控股股東或其各自任何子公司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為訂約方且董事或監事或與該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任何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及合約存續。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參考多項因素而釐定，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酬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時間及職責、本公司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以及職效掛鈎酬金是否合適。

本集團的董事及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6至15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任何一名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由本集團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或其任何代表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公司及／或其子公司的董事或監事外，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性或可能構成競爭性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須持續披露之責任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13.22條須披露的責任。

管理合約

於2021年12月31日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除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外，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貸款或就任何貸款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本公司控股股東（如有）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作出擔保。

股份激勵計劃

本集團的有效股份激勵計劃載列如下。

1. 2019年限制性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9年採用限制性股份計劃（「**2019年限制性股份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2019年限制性股份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所規限。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計劃，董事可在該計劃下授出最多**4,859,311**股限制性股份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以在歸屬後取得本公司普通股。

2019年限制性股份計劃有效期為4年。

根據2019年7月1日完成的紅股發行，當時所有已授出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及購回價獲相應調整。

於2021年，本集團若干原激勵對象辭職，並失去獲得激勵的權利，因此，本集團購回及註銷該等激勵對象先前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因此，合共人民幣**1.243**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0**百萬元）已退回至原激勵對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1,974,354**股限制性股份獲解除禁售及歸屬。於限制性股份獲解除禁售後，一項價值人民幣**54.288**百萬元的回購責任終止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於緊接限制性股份歸屬日期之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人民幣**145.33**元。

在2019年限制性股份計劃下，限制性股份持有人有權獲得本公司宣派的股息，股息將於禁售期完結後結清。於2021年12月31日，已確認人民幣**1.221**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百萬元）的應付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12.30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6.7**百萬元）。

股份激勵計劃(續)

2. 2019年購股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採納一項購股計劃(「**2019年購股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2019年購股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所規限。根據2019年購股計劃，已為計劃設立信託實體，並由計劃參與者委聘具有資產管理資格的第三方代理。

將予籌集資金的最低及最高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500百萬元，可分為按每份人民幣1.00元認購的單位。2019年購股計劃的參與者須按照認購單位數目一筆過繳納認購資金。

倘參與者因其服務合同屆滿而與本公司終止勞動關係，其已認購單位及已支付認購款項應強制轉讓予其他參與者，代價與認購成本相同。

2019年購股計劃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先前購回及持有的回購的A股股份為庫存股份(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平均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44.25元。2019年6月20日，本公司先前購回的2,120,803股股份按每股人民幣44.25元以非貿易轉讓的方式轉撥至2019年購股計劃信託單位。因此，在轉讓庫存股份後，本集團已收到代價人民幣93.8百萬元。

根據2019年7月1日完成的紅股發行，當時於2019年購股計劃中持有的所有股份獲相應調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9年購股計劃持有的合共636,241股股份獲解除禁售及歸屬。

2019年購股計劃就一名持有人持有的股份將於禁售期屆滿後解除禁售。2019年購股計劃代理屆時將按其釐定的時間和適當方式在市場上出售相關已解除禁售的股份。經扣除相關稅項及費用的銷售所得款項將根據購股計劃訂明的分配規定分派予相關持有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2019年購股計劃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1.512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2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股份激勵計劃(續)

3. 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為了建立及完善公司與員工的利益共享機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強公司員工的凝聚力及競爭力，並促進公司長期、可持續及穩定發展，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並結合公司的實際情況，制定了《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摘要。2020年11月30日，本公司分別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職工代表大會以及第四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的議案》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有關事項的議案》等相關議案。員工持股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所規限。本次員工持股計劃的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的核心技術(業務)人員。董事、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不參與本次員工持股計劃。參加人數不得超過50人。

員工持股計劃的資金來源為其持有人的合法薪酬、自籌資金以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方式。本公司不存在向參與者提供財務資助或為其貸款提供擔保的情況。員工持股計劃籌集資金總額為不低於人民幣10百萬元，不超過人民幣15百萬元，以「份」作為認購單位，每份份額為人民幣1.00元，本計劃的員工自籌份數上限為1,500萬份(含)。參與對象應當按相關約定繳納認購資金，參與對象認購資金未按期足額繳納的，則自動喪失相應的認購權利，其擬認購份額可以由其他符合條件的參與對象申報認購。

員工持股計劃涉及的標的股票來源為購回本公司先前購回及持作庫存股份之A股股份(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平均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44.25元。2021年2月1日，本公司先前購回的286,372股股份按每股人民幣44.25元以非貿易轉讓的方式轉撥至員工持股計劃信託單位。因此，在轉讓庫存股份後，本集團已收到代價人民幣12.7百萬元。

員工持股計劃就一名參與者持有的股份已於2022年2月1日解除禁售。員工持股計劃代理屆時將根據《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在市場上出售相關已解除禁售的股份。

股份激勵計劃(續)

Frontage Labs 2008年及2015年股份激勵計劃

Frontage Labs(為本公司子公司)分別於2008年及2015年採納兩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統稱為「Frontage Labs計劃」),主要目的為吸引、保留及激勵Frontage Labs及其子公司董事及僱員。根據Frontage Labs計劃,Frontage Labs董事可根據2008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15年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僱員(包括Frontage Labs及其子公司董事及僱員)分別授出最多9,434,434份購股權及12,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Frontage Labs股份。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具有5至10年的合同年期,並於授出日期後滿一週年歸屬。Frontage Labs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的規限。

於2018年4月17日,方達、Frontage Labs及有關僱員訂立協議,據此,Frontage Labs已分派且方達已享有及承擔Frontage Labs計劃下對Frontage Labs的權利及責任。

根據於2019年5月11日完成的資本化發行(「方達資本化發行」),Frontage Labs計劃項下授予一名合資格僱員的購股權數目已調整至該承授人持有的原購股權數目的十倍。因此,行使價調整至原行使價的10%。

下文載列於報告期內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變動詳情(經計及方達資本化發行後):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²⁾	每股股份 行使價 (美元)	於2021年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行使	報告期內 沒收	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1年	歸屬期
			1月1日 尚未行使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	2014年1月21日	0.016	130,000	-	-	-	-	130,000	可於任何時間行使 ⁽²⁾
	2016年6月16日	0.049	7,550,000	-	900,000	-	-	6,650,000	可於任何時間行使 ⁽²⁾
	2017年9月14日	0.057	13,584,000	-	3,234,000	-	-	10,350,000	可於任何時間行使 ⁽²⁾
	2019年2月28日	0.200	60,199,000	-	9,843,500	487,500	-	49,868,000	於2019年12月31日歸屬 50%、於2020年12月31日 歸屬25%及於2021年12月 31日歸屬25% ⁽¹⁾

附註:

- (1) 購股權行使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五年。
- (2) 購股權行使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3) 該等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59港元。

董事會報告

股份激勵計劃(續)

Frontage Labs 2008年及2015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介乎0.016美元至0.2美元(相當於人民幣0.11元至人民幣1.38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根據Frontage Labs計劃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3.013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451百萬元)。

方達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

於2019年5月11日，方達董事會批准一項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方達控股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任何其他類別的獎勵，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方達控股集團的人員。關於根據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及方達任何其他以股權為基礎的激勵計劃可能授出的獎勵的股份總數為200,764,091，即方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9.80%。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所規限。

根據上市規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額的購股權，則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向方達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其或其緊密聯繫人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向方達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證券：a)合共超過已發行有關類別證券的0.1%；及(b)總值(按各授出日期證券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而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方達股東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7年，直至2029年5月29日為止。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承授人支付1.00美元代價後於方達董事會釐定的期限內接納，惟於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期限屆滿後或獲授購股權的參與者不再為參與者後，有關授出概不可供公開接納。根據方達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根據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並無於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根據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將由方達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於提呈購股權當日方達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方達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方達股份面值。

股份激勵計劃(續)

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1月22日(「採納日期」)，方達(本公司一間非全資子公司)董事會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方達控股集團若干員工所作出的貢獻並給予激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方達控股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及為方達控股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根據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方達董事可於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最多授出方達已發行股本的1%。所授出的每份獎勵具有10年合同期，並於授出日期後一個曆年歸屬。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的規限。

於2021年1月25日，方達董事會議決授出合共22,950,500股獎勵股份。

已授出之各獎勵股份一般於四年內歸屬，而協定的獎勵則於授出日期後滿一週年當日歸屬。

以下載列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授出的尚未行使獎勵股份的變動詳情：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於2021年				於2021年	
		1月1日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行使	報告期內沒收	報告期內失效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歸屬期
其他僱員	2021年1月25日	-	22,950,500	-	1,461,000	-	21,489,500 2022年1月24日

獎勵股份的估計公允價值約為16.1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4.3百萬元)。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方達控股於授出日期之收市股價計算，股價為每股6.02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02元)。

變量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根據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確認開支總額約7.048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5.280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股份激勵計劃(續)

2018年DreamCIS計劃

DreamCIS(為本公司一家子公司)於2018年採納一份股份激勵計劃(「2018年DreamCIS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留任及激勵DreamCIS的董事及僱員。根據2018年DreamCIS計劃, DreamCIS董事根據該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僱員(包括DreamCIS的董事及僱員)授出最多402,372份購股權,以認購DreamCIS股份。2018年DreamCIS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的規限。

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具有5年合同年期。

根據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的資本化發行(「DreamCIS資本化發行」),當時所有已授出未行使購股權及行使價按一比四基準調整。

以下載列於報告期內根據DreamCIS計劃所授出未行使購股權追溯反映DreamCIS資本化發行的變動詳情: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份 行使價 韓元	於2021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行使	報告期內 沒收	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歸屬期
其他僱員	2018年3月16日	5,000	40,240	-	38,640	-	-	1,600	2020年5月22日
	2019年5月20日	10,680	102,820	-	54,544	5,708	-	42,568	2021年5月19日
	2021年3月26日	16,300	-	223,122	-	59,922	-	163,200	2023年3月25日

附註:

- (1) 購股權行使期為授出日期後受僱兩年起計三年。
- (2) 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 DreamCIS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7,750韓元。

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價介乎5,000韓元至16,300韓元(相當於人民幣30.5元至人民幣93.2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根據DreamCIS計劃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1.788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0.666百萬元)。

股份激勵計劃(續)

2021年DreamCIS計劃

DreamCIS於2021年採納一份購股權計劃(「**2021年DreamCIS計劃**」)，主要旨在向為DreamCIS及其子公司作出貢獻及持續努力促進其利益的董事或僱員提供激勵或獎勵，以及用於DreamCIS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有關其他目的。

合資格人士主要包括為DreamCIS的註冊成立、管理、技術創新等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DreamCIS董事或僱員。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2021年DreamCIS計劃，可供發行559,597股股份，佔DreamCIS於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倘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時，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所有購股權(已授出及建議授出，且不論是否已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獲行使而向相關參與者發行及將予發行的DreamCIS股份數目超過當時已發行DreamCIS股份總數的1%，則不得向相關參與者授出有關購股權，除非：a)有關授出已按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第17章相關條文所規定的方式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正式批准，而相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已於會上放棄投票；b)有關授出的通函已按照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第17章相關條文所規定的方式寄發予股東，且該通函載有相關條文所指定的資料。根據現行上市規則，通函必須披露參與者身份、將予授出購股權(及過往向有關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及c)有關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乃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前已獲釐定。

每份要約須以書面按DreamCIS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透過特別決議案或DreamCIS董事會可能不時酌情釐定的形式以函件向參與者作出(「**要約函件**」)。要約函件須列明(其中包括)購股權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期間，該期間須於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內釐定，且自承授人於DreamCIS股東或DreamCIS董事會授出購股權的股東大會決議案日期起任職至少兩年且當日起計不得超過五年(受2021年DreamCIS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DreamCIS股東或DreamCIS董事會(視情況而定)可指定於可予行使購股權前必須達致的任何其他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可行使購股權前的表現目標(如有)及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以及DreamCIS董事會或DreamCIS股東(視情況而定)可能不時釐定有關行使購股權的任何其他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可於若干期間內行使的購股權百分比。DreamCIS股東或DreamCIS董事會(視情況而定)須於要約函件內列明承授人必須接納要約的日期，即不遲於提呈購股權日期(「**要約日期**」)後28日或要約條件獲達成當日(以較早者為準)。

董事會報告

股份激勵計劃(續)

2021年DreamCIS計劃(續)

2021年DreamCIS計劃於2021年3月26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得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在上文的規限下，在所有其他方面，尤其是就本段所述的10年期間屆滿時仍未行使的購股權而言，2021年DreamCIS計劃的條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在DreamCIS股本變動影響的規限下及根據韓國商業法的規定，認購價須為DreamCIS股東以特別決議案釐定並知會參與者的價格，且不得低於授出購股權日期的重大價格(定義見下文)與其面值或名義價值之間的較高金額。就2021年DreamCIS計劃而言，「重大價格」指：(x)於證券市場買賣及於緊接董事會決議案日期當日前兩個月內(倘於同期因除息或除權而對交易參考價格作出任何調整，且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當日為於除息或除權發生當日起計至少七日後，則應按該期間計算)每日披露的股份的平均最終報價，按實際交易的交易量加權；(y)於證券市場買賣及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當日前一個月內(倘於同期因除息或除權而對交易參考價格作出任何調整，且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當日為於除息或除權發生當日起計至少七日後，則應按該期間計算)每日披露的股份的平均最終報價，按實際交易的交易量加權；及(z)於證券市場買賣並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當日前一星期每日披露的股份的平均最終報價，按實際交易的交易量加權。

自2021年DreamCIS計劃獲採納及直至2021年12月31日，並無授出。因此，自該計劃獲採納及直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DreamCIS計劃項下購股權概無獲行使、註銷及失效。

股份激勵計劃(續)

英放生物計劃

英放生物(為本公司一家子公司)於2019年已採納一份股份激勵計劃(「英放生物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挽留及激勵英放生物的僱員。英放生物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所規限。根據英放生物計劃，僱員有權按英放生物資產淨值認購英放生物限制性股份。

在接受獲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後，僱員須注資相應資金予英放生物。

當參與者因其服務合同屆滿而與英放生物終止僱傭關係，其已認購限制性股份應退回予英放生物，而英放生物應退回其已支付認購款項予僱員。

所授出的每份限制性股份具有3年合同年期。

於2019年9月1日，英放生物已授出466,667股每股人民幣1.5元的限制性股份予僱員。

以下載列於報告期間根據英放生物計劃授出未行使限制性股份的變動詳情：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限制性 股份行使價 (人民幣元)	於2021年 1月1日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行使	報告期內沒收	報告期內失效	尚未行使	歸屬期
僱員	2019年9月1日	1.5	466,667	-	-	-	-	466,667	2022年9月1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根據英放生物計劃授出限制性股份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3.215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215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有關類別股份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葉小平博士 ⁽¹⁾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234,401,315股 A股(L)*	31.28%(L)*	26.87%(L)*
曹曉春女士 ⁽¹⁾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234,401,315股 A股(L)*	31.28%(L)*	26.87%(L)*
Yin Zhuan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296,000股 A股(L)*	1.37%(L)*	1.18%(L)*

附註：

* 「L」指於股份的好倉。

** 指於2021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有關類別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 指於2021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所有股份數目（合計872,438,364股股份，包括749,313,564股A股及123,124,800股H股）的百分比。

(1) 葉小平博士與曹曉春女士於2010年6月9日訂立一致行動協議，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彼等各自被視作於對方擁有權益的A股中擁有權益。葉小平博士持有177,239,541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0.32%。曹曉春女士持有57,161,774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6.55%。因此，葉小平博士與曹曉春女士被視作於合共234,401,315股A股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A股總數31.28%及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26.87%。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續)

董事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本集團成員公司	股份數目及類別	概約股權百分比
葉小平博士	實益擁有人	Tigermed Malaysia Sdn. Bhd.	1股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有關類別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相關類別股份 概約股權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2017 Eagle Holdings LLC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858,500股H股(L)	12.07%	1.70%
F-J Sands Family I, LLC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858,500股H股(L)	12.07%	1.70%
Sands Capital Management, LLC ⁽¹⁾	實益擁有人	14,858,500股H股(L)	12.07%	1.70%
Sands Capital Management, LP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858,500股H股(L)	12.07%	1.70%
Sands Family Trust, LLC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858,500股H股(L)	12.07%	1.70%
Sands Frank Melville Jr.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858,500股H股(L)	12.07%	1.70%
BlackRock, Inc.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49,314股H股(L) 49,200股H股(S)	8.16% 0.04%	1.15% 0.01%
JPMorgan Chase & Co.	投資經理	14,977,744股H股(L) 883,127股H股(S) 2,671,476股H股(P)	12.16% 0.71% 2.16%	1.72% 0.10% 0.31%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核准借出代理	7,532,185股H股(L) 7,532,185股H股(P)	6.12% 6.12%	0.86% 0.86%
Citigroup Inc.	核准借出代理	7,445,865股H股(L) 127,982股H股(S) 7,278,401股H股(P)	6.04% 0.10% 5.91%	0.85% 0.01% 0.83%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續)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	佔相關類別股份 概約股權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Canada Pension Plan Investment Board	實益擁有人	7,395,500股H股(L)	6.01%	0.85%
Aggregate of abrtn plc affiliated investment management entities	投資經理	6,522,754股H股(L)	5.30%	0.75%
UBS Group AG	受控制法團權益	6,161,164股H股(L)	5.00%	0.71%
		1,516,260股H股(S)	1.23%	0.17%

附註：

* (L)指好倉；(S)指淡倉；(P)指可供借出股份。

** 指於2021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有關類別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 指於2021年12月31日所涉有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所有股份數目(合計872,438,364股股份，包括749,313,564股A股及123,124,800股H股)的百分比。

(1) Sands Frank Melville Jr.透過彼擁有權益的多組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14,858,500股H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已告知本公司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的各類別股份5%或以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報告期間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因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受惠。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6.75%**。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0.41%**。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購買總額的**1.91%**。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購買總額的**6.8%**。

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寬免及豁免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項寬免或豁免。

人力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8,326名**僱員（於**2020年12月31日**：**6,032名**）。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以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理由等事宜。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該等薪酬計劃旨在根據僱員的表現，根據特定的客觀標準，並參考彼等的經驗、資歷及一般市況釐定。我們亦根據適用規例及我們的內部政策向僱員提供福利。我們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升彼等的質素、技能及知識，包括新僱員的入門培訓、技術培訓、專業及管理培訓以及健康及安全培訓，並為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提供廣泛培訓。於**2021年**，我們為新僱員提供**15次**入職培訓，為項目經理提供**7次**項目經理培訓，為所有管理層提供**14次**績效管理培訓。我們共提供逾**600次**技術培訓。本集團亦為其僱員設立激勵計劃，詳情載於「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子公司的僱員須按其薪金的某個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撥付該等福利。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有關本公司退休金責任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已償付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於2021年，並無已沒收供款（即本集團代表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該計劃的僱員所作出的供款）可被本集團（作為僱主）動用，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於2021年12月31日，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承擔。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

於附註50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並不被視為關連交易，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的彌償

有關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的獲准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現已生效及於報告期間生效。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為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9至6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捐款人民幣4.12百萬元。

核數師

H股自2020年8月7日於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以來，核數師並無變動。本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該會計師事務所擬於應屆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獲委任。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後，發生了以下重大事項：

1. 於2022年1月4日，本公司副總經理王如偉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已申請辭去本公司副總經理。於辭任後，王先生仍會於本公司的子公司擔任其他職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4日的公告。
2. 於2022年2月11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以審議及批准《關於回購公司股份方案的議案》，同意本公司計劃以自有資金或自籌資金進行股份回購。回購股份的資金總額不低於人民幣25,000萬元，不超過人民幣50,000萬元，回購股份的價格不超過每股人民幣120.00元。該部分回購的股份將用作後續股權激勵計劃或員工持股計劃。本次回購股份的期限為自董事會審議通過本次回購股份方案之日起12個月。於2022年2月15日，本公司首次通過股份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16,6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目前總股本的0.0019%。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通過股份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合共2,492,400股本公司股份，累計回購股份數目佔本公司總股本0.2857%，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02.39元及每股人民幣97.00元，成交總額約為人民幣249,990,129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3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5日、2月16日、2月17日、2月18日、2月21日、2月22日及2月23日的翌日披露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續)

3. 於2021年12月29日(紐約時間)，Frontage Laboratories, Inc.與(i) Experimur LLC(「營運公司」)及Experimur Properties LLC(「物業公司」)股東(統稱「賣方」)；(ii) Nabil Hatoum(即賣方代表)；(iii) Experimur Holdings Inc.；及(iv)營運公司、Experimur Intermediate LLC(「**Experimur Intermediate**」)及物業公司(統稱「目標公司」)訂立成員權益收購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條款及條件，賣方同意出售及Frontage Laboratories, Inc.同意收購營運公司、Experimur Intermediate及物業公司的100%股權，現金代價最多76,000,000美元。

收購於2022年1月10日(紐約時間)完成。緊隨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有關詳情，請參閱方達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及2022年1月11日的公告。

截至本年報日期，在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之前，提供上述收購的財務影響估算並不切實可行。

4. 於2022年3月15日，DreamCIS與Meditip Co., Ltd.前股東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Meditip Co., Ltd.額外70.2%股份，代價為20,091,556,000韓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7,691,000元)。於交易完成後，DreamCIS持有Meditip Co., Ltd.的89%股份。

於本年報日期，在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之前，提供上述收購的財務影響估算並不切實可行。

5.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及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以批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份的議案》，據此，本公司將於2018年股權分配計劃完成後按每股人民幣26.55元的回購價(經調整)，向兩名激勵參與者(為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定義見招股章程)首次授出的對象)購回已授出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而本公司將按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的保留部分授出價每股人民幣31.46元向三名激勵參與者(為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保留部分的授出對象)購回已授出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

上述回購及註銷部分限制性股份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本公司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續)

6.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就上文第4段詳述的回購及註銷本公司限制性股份而批准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資本（「**建議變更**」）。

有關建議變更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本公司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7.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以批准因上文第4段詳述的回購及註銷本公司限制性股份而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作出的建議修訂（「**建議修訂**」）。

有關建議修訂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8.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以批准建議變更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有關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9.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及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以審議批准《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的議案》及《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2022年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相關事宜的議案》。所有有關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續)

10.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職工代表大會及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以審議批准《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的議案》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2022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有關事項的議案》。所有有關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除本年報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1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概無任何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代表董事會
葉小平博士
董事長

香港，2022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104至246頁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已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收入確認

吾等將客戶合約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於釐定是否達成履約責任及將予確認的相關收入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大及董事須自行作出關鍵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確認服務收入須於釐定履約責任及達成履約責任的時間時作出重大判斷。

關鍵審核事項 (續)

收入確認 (續)

貴集團透過提供臨床試驗技術服務以及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隨時間賺取服務收入。此外。完成進度計量方法的選擇需要作出判斷及基於將提供的商品或服務的性質。視乎哪種方法能夠更好地說明向客戶轉讓價值，貴集團通常使用成本至成本(輸入法)或生產單位／迄今轉移至客戶的服務(輸出法)來計量其進度。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隨著時間推移確認服務收入約人民幣5,213,538,000元。

吾等的回應：

吾等涉及收入確認的程序包括：

- 了解釐定預算收入及預算成本的政策、程序、方法及相關控制；
- 向管理層查詢及檢查合約研究組織服務合約條款，以評估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
- 抽樣查閱錄得的收入的準確性及合適性，追查相關服務合約以了解合約的關鍵條款，並就已達成的履約責任取得可靠憑證。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及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

吾等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及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於釐定公允價值時對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大及董事須自行作出關鍵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貴集團於多間公司擁有投資，並將該等金融工具列賬為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對於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市場報價的投資，其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假設及判斷進行估計。貴集團亦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協助評估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及基金投資約為人民幣8,746,344,000元。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續)

吾等的回應：

吾等有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計量的程序包括：

- 評價獨立專業估值師的資質、能力與客觀性；
- 理解管理層及專業估值師對估值方法、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及對估值所用主要輸入資料及數據的關鍵判斷；及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抽樣評估管理層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合理性。

商譽減值評估

吾等將商譽減值評估確認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管理層在評估中涉及重大判斷及假設。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78,948,000元。就評估減值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根據以往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的財務預算，其中主要輸入參數包括增長率及貼現率。已獲分配商譽的若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根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股價）釐定。

根據管理層的評估，並無根據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分配至任何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減值。

吾等的回應：

吾等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編製的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基準的適當性；
- 評估管理層參考 貴集團以往表現及最新預算以及市場資料釐定使用價值時的增長率及貼現率估計是否合理；及
- 檢查管理層估計可收回金額在算術計算上的準確性。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在其他方面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本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及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負責董事認為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相關內部控制，以使其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以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申報流程。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彼等於此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吾等之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一定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合併後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等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當中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就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消除威脅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與他們進行溝通。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提述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提述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嘉威

執業證書編號 P04960

香港，2022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5,213,538	3,192,279
服務成本		(2,965,420)	(1,688,946)
毛利		2,248,118	1,503,333
其他收入	8	295,217	145,06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	2,077,190	1,273,621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0	(24,426)	10,075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9,399)	(96,581)
上市開支		-	(3,567)
行政開支		(554,807)	(400,749)
研發開支		(211,829)	(156,64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19	14,348	(3,508)
財務成本	11	(24,910)	(50,777)
除稅前利潤	12	3,689,502	2,220,262
所得稅開支	13	(292,864)	(189,707)
年內利潤		3,396,638	2,030,55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14)	275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9,905)	(171,14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306,719	1,859,684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879,099	1,751,328
非控制權益		517,539	279,227
		3,396,638	2,030,555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15,119	1,633,014
非控制權益		491,600	226,670
		3,306,719	1,859,684
每股盈利	16		
— 基本(人民幣元)		3.32	2.20
— 攤薄(人民幣元)		3.31	2.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	701,857	400,455
無形資產	21	234,090	124,782
商譽	22	1,778,948	1,444,519
使用權資產	23	473,262	332,6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738,799	60,270
遞延稅項資產	24	100,936	79,50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8,746,344	5,292,30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5	13,531	15,15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9	1,913	1,95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	101,605	110,484
		12,891,285	7,862,049
流動資產			
存貨	26	6,095	4,72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27	952,017	638,680
合同資產	28	1,285,475	824,714
金融產品	25	29,180	26,000
應收票據		–	944
預付所得稅		34,678	27,017
受限制銀行存款	29	8,586	5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9	155,440	161,9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8,378,417	9,959,963
		10,849,888	11,644,01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	879,962	529,546
合同負債	32	789,509	484,643
借款	33	492,320	–
應付所得稅		176,410	72,858
租賃負債	34	74,515	52,290
		2,412,716	1,139,337
流動資產淨值		8,437,172	10,504,67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328,457	18,366,7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4	406,839	279,021
其他長期負債	35	114,881	97,494
遞延稅項負債	24	201,540	131,730
		723,260	508,245
資產淨值		20,605,197	17,858,47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	872,439	872,484
庫存股份	37	(579,186)	(157,912)
儲備		17,892,210	15,439,2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185,463	16,153,824
非控制權益		2,419,734	1,704,653
總權益		20,605,197	17,858,477

代表董事

葉小平博士

曹曉春女士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薪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制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附註38(a)	附註37	附註38(b)	附註38(c)	附註38(d)	附註38(e)	附註38(f)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872,484	11,488,836	(157,912)	126,910	281,063	(92,178)	174	3,634,447	16,153,824	1,704,653	17,858,477
年內利潤	-	-	-	-	-	-	-	2,879,099	2,879,099	517,539	3,396,63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9)	-	(9)	(5)	(1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63,971)	-	-	(63,971)	(25,934)	(89,90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3,971)	(9)	2,879,099	2,815,119	491,600	3,306,71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105,999	-	-	(105,999)	-	-	-
收購子公司(附註42(a))	-	-	-	-	-	-	-	-	-	23,034	23,034
出售一家子公司(附註43(a))	-	-	-	-	-	-	-	-	-	(20,353)	(20,353)
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有關的 遞延稅項資產的撥回/確認	-	-	-	13,230	-	-	-	(1,361)	11,869	-	11,869
購回股份	-	-	(499,949)	-	-	-	-	-	(499,949)	-	(499,949)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44)	-	-	-	92,286	-	-	-	-	92,286	-	92,286
行使購股權	-	8,577	64,527	(24,839)	-	-	-	6,671	54,936	18,370	73,306
根據2021年購股計劃轉讓的股份 註銷股份	-	-	12,672	-	-	-	-	-	12,672	-	12,672
一家子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並無控制權變動的子公司 股權變動	-	-	-	-	-	-	-	-	(179,198)	(179,198)	187,761
一家子公司購回的股份	-	-	-	-	-	-	-	(14,375)	(14,375)	-	(14,375)
派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已宣派股息(附註17)	-	-	-	-	-	-	-	-	-	(20,728)	(20,728)
	-	-	-	-	-	-	-	(261,721)	(261,721)	-	(261,721)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872,439	11,495,982	(579,186)	207,587	387,062	(156,149)	165	5,957,563	18,185,463	2,419,734	20,605,19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薪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制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a)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b)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c)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d)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e)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f)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749,508	1,044,584	(211,224)	96,378	188,686	26,310	-	2,352,600	4,246,842	1,274,436	5,521,278
年內利潤	-	-	-	-	-	-	-	1,751,328	1,751,328	279,227	2,030,55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174	-	174	101	27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18,488)	-	-	(118,488)	(52,658)	(171,14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8,488)	174	1,751,328	1,633,014	226,670	1,859,68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92,377	-	-	(92,377)	-	-	-
收購子公司(附註42(b))	-	-	-	-	-	-	-	-	-	12,152	12,152
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有關的 遞延稅項資產的撥回/確認	-	-	-	8,342	-	-	-	(16,362)	(8,020)	-	(8,02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44)	-	-	-	40,186	-	-	-	-	40,186	-	40,186
行使購股權	-	5,176	48,870	(17,996)	-	-	-	4,867	40,917	30,304	71,221
註銷股份	(149)	(4,293)	4,442	-	-	-	-	-	-	-	-
發行新股份(附註36(b))	123,125	10,882,573	-	-	-	-	-	-	11,005,698	-	11,005,698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439,204)	-	-	-	-	-	-	(439,204)	-	(439,204)
一家子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並無控制權變動的子公司 股權變動	-	-	-	-	-	-	-	-	-	154,908	154,908
派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30,575)	(30,575)
已宣派股息(附註17)	-	-	-	-	-	-	-	(208,223)	(208,223)	-	(208,223)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872,484	11,488,836	(157,912)	126,910	281,063	(92,178)	174	3,634,447	16,153,824	1,704,653	17,858,4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3,689,502	2,220,262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2,103	58,356
無形資產攤銷	40,320	26,9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339	64,955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4,425	(10,075)
預付款項減值虧損	1	–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14,348)	3,508
出售子公司的收益	(168,532)	(6,743)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4,937)	(158,948)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虧損	531	88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815,390)	(1,137,88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5,877)	(110,392)
金融產品利息收入	(3,172)	(3,702)
財務成本	24,910	50,777
匯兌虧損淨額	–	140,94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92,286	40,186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14,865)	(117,878)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14,171	(126)
收取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	(11,365)	(1,72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654,102	1,059,344
存貨增加	(1,374)	(3,515)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增加	(415,982)	(62,359)
合同資產增加	(464,722)	(63,88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14,651	28,670
合同負債增加	322,075	76,767
經營產生的現金	1,308,750	1,035,025
已付所得稅	(146,031)	(142,65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62,719	892,37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出售子公司所得款項	66,578	4,843
收購子公司，扣除已獲取的現金	(318,462)	(193,516)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60,783	36,312
收購聯營公司	(592,410)	(4,5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33	69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9,671)	(148,467)
購買無形資產	(9,804)	(8,915)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987,849	1,001,79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588,246)	(2,804,56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145)	885
收購一家子公司額外權益的預付款項增加	-	(100,980)
應收票據所得款項	-	1,372
租賃按金增加	(2,759)	-
上年度收購子公司	(23,748)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存放)/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淨額	11,365 (8,514)	1,722 3,075
存放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1,107)	(128,854)
已收利息	264,250	107,82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21,608)	(2,231,312)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92,320	1,191,959
償還銀行借款	-	(2,094,984)
已付借款利息	(3,857)	(33,952)
償還租賃負債	(69,340)	(59,542)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21,239)	(16,825)
根據限制性股份計劃(定義見附註44(c)(i))授予限制性股份的 所得款項淨額	(1,243)	20,243
根據2021年購股計劃(定義見附註44(c)(iii))轉讓股份的所得款項	12,672	-
來自非控制權益的注資	35,072	154,908
並無控制權變動的子公司股權變動	173,321	(31,798)
行使由子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所得款項	18,883	27,725
發行股本	-	10,864,754
購回股份的付款	(499,949)	-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22,774)	(29,537)
支付予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262,198)	(207,811)
一家子公司購回股份的付款	(14,761)	-
由一家子公司支付的發行成本	-	(6,478)
已付發行成本	-	(439,20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3,093)	9,339,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21,982)	8,000,52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59,963	2,006,926
匯率變動的影響	(59,564)	(47,48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8,378,417	9,959,963

1. 一般資料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12月25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12年8月17日，本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300347。於2020年8月7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47。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杭州市濱江區西興街道聚工路19號8棟20樓2001-2010室。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合同研究機構（「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葉小平博士與曹曉春女士一致行動，且為本公司最大股東。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與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載於附註4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肺炎 — 相關租金寬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潛在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獲頒佈，惟尚未生效並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日期採納該等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用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⁴
2018年至2020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1年4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⁴ 於202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該等修訂本將於日後應用於在獲釐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發生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本闡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並訂明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預期影響，並解釋倘在報告期末遵守契諾，則權利即告存在。該等修訂本亦引入「結算」的定義，以明確結算是指將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讓予合約對方。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及修改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修訂本以會計估計的定義取代會計估計變動的定義。根據新定義，會計估計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貨幣金額」。

會計估計變動的定義予以刪除。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準則中保留會計估計變動的概念，並作出以下澄清：

- 新資料或新發展產生的會計估計變動並非為錯誤更正。
- 用於編製會計估計的輸入數據或計量方法發生變動的影響，倘並非因前期錯誤更正所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在準則隨附的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指引中加入兩項示例(示例4-5)。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刪除一項示例(示例3)，原因是其可能因修訂引起混淆。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修訂本引入初始確認豁免的進一步例外。根據修訂本，實體不對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交易應用初始確認豁免。

根據適用稅法，於初始確認一項非業務合併且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利潤的交易的資產和負債時，可能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例如，這可能於租賃開始日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及相應使用權資產時產生。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實體須確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任何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須受限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可收回性標準。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中添加一項說明性示例，說明應用此等修訂本的方法。

此等修訂本適用於在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此外，在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實體：

- 確認與下列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的延稅項資產(倘應課稅利潤很可能被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遞延稅項負債：
 -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停用、恢復及類似負債以及確認為相關資產成本一部分的相應金額
- 將初始應用修訂本的累計影響確認為該日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或股權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的調整

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用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本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於損益中確認。

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該等修訂本訂明，「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可以是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履行合約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

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修訂本改變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有關會計政策披露的規定。修訂本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之決定，則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支撐性段落亦已修訂，以闡明與非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不重大及毋須披露。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相關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的性質而屬重大，即使該等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自身屬重大。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亦制訂指引及示例以闡釋及說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所述的「四步法評估重要性流程」。

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指引」

該等修訂本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其參閱的是2018年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而非2010年發行之版本。該等修訂本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了一項規定，即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範圍內之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存在因過去事項而產生的現有義務。對於屬於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範圍之徵款，收購方應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釐定於收購日是否發生了導致支付徵款責任之義務事項。該等修訂本還增加了一項明確聲明，即於業務合併中，收購方不就所收購之或然資產進行確認。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該等修訂本闡明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資的情況。當與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因喪失對不包含業務的子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同樣地，將任何前子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保留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可能會對本集團於未來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於2021年3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進行修訂，以擴大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將其應用於租賃付款減少會影響原定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的相關租金寬免。該修訂本適用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並允許提前應用，包括於2021年4月9日未授權刊發的財務報表。

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3.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該等準則確立了保險合約確認、計量、呈報以及披露的原則，並取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該標準概述了一個被稱為「變動收費法」之「通用模型」，其可被修改為具有直接參與特徵的保險合約。該通用模型如果滿足某些標準，則可以通過溢價分配法來衡量剩餘保險的賠償責任，並簡化該通用模型。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2018年至2020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多項準則進行了修訂，包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子公司根據母公司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使用母公司報告的金額計量累計匯兌差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10%」測試所包括的費用，以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並解釋僅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第13項範例以刪除由出租人償還租賃裝修的說明，進而解決因該示例中租賃優惠的說明方式而可能產生的任何有關租賃優惠處理的潛在混淆。
-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已刪除以現值法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時不包括稅項現金流量的規定。

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a) 計量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文會計政策所述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物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允價值為基準。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會考慮的該等特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應根據公允價值計量之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歸入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之公允價值層級，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數據指實體可於計量日期獲得的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輸入數據指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並非包括於第一層級內的報價，惟可直接地或間接地被觀察；及
- 第三層級輸入數據指有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具有對實體的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
- 透過於被投資方的參與程度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所得回報。

如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控制權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具有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權。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綜合基準 (續)

將子公司綜合入賬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年內購入或出售的子公司產生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該子公司的控制權當日為止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子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權益的餘額為負數。

為令子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已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子公司的非控制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而該等權益代表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有權按相關子公司的資產淨值比例分配現有所有權權益。

本集團於子公司內的擁有權權益變動如不導致本集團對其喪失控制權，將作股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部分的權益與非控制權益的賬面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本集團與非控制權益之間按本集團及非控制權益的比例權益重新分配相關儲備）。已調整的非控制權益的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該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如有）的資產及負債。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內確認，並為(i)所收到代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和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子公司資產和負債的先前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量。過往在有關子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金額均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子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即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體規定／准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移至其他權益類別）。在前子公司中保留的任何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於其後之會計處理中應視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用）。

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 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的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之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的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替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負債或股權工具，應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 (請參閱下文會計政策)；及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或出售組別) 應按該準則予以計量。

商譽乃以所轉讓的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 (如有) 公允價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的部分計量。如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 (如有) 公允價值的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清盤時，現有擁有權權益且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子公司資產淨值的非控制權益，可初步按非控制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的比例或公允價值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業務合併 (續)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於業務合併轉讓的部分代價。符合計量期調整的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追溯調整。計量期調整乃於「計量期」(不得超過收購日期後一年)所得的額外資料中就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狀況產生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調整的或然代價的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如何分類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且其其後結算於權益列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而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當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本集團過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公允價值，而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以合適者為準)中確認。於收購日期前因於被收購方的權益而產生且過往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金額，將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過往持有的股權之相同準則列賬。

倘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產生的報告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會就仍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見上文)內作出調整，並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而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的金額。

(d) 商譽

收購業務而產生的商譽乃按成本(於收購業務當日確定)(參閱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因合併的協同效應而獲益的本集團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監控商譽的最低層級且不大於經營分部的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商譽 (續)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內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見附註4(r)) 少於其賬面金額，則減值虧損會先分配以扣減獲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金額，其後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金額的比例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的其他資產。就商譽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於後續期不予撥回。

當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將於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計算在內 (或本集團監控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就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採取的政策如下。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後續期不予撥回。

(e)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擁有參與該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的能力，惟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權益會計法處理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乃按與本集團就於類似情況下的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初始確認，並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變動 (除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外) 並無列賬，惟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益變動除外。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 (包括實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僅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作出付款時，方會確認該額外虧損。

由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淨公允價值的任何數額確認為商譽，並列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淨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數額，於重估後實時於收購該投資的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e)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投資的所有賬面金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賬面金額，作為單一資產測試減值。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屬於投資賬面金額的一部分。倘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則任何減值虧損回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力時，以出售該被投資方的所有權益列賬，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的權益且該保留權益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價值則被視為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聯營公司的賬面金額於權益法終止當日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的相關權益的所得款項公允價值間的差額，於釐定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時計算在內。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有關聯營公司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若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削減所有權權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若本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與該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方可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採用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收入確認

確認收入旨在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服務，而有關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具體而言，本集團使用五步法確認收入：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同
- 第2步：識別合同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
- 第4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同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於實體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收入於根據合同的條款履行責任時確認，即當承諾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收入按本集團預期就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換取的代價金額（「交易價」）確認。

履約責任指某項（或某類）特定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入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及增強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讓本集團產生有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個別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同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該代價到期應付的唯一條件是隨時間的過去。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收入確認 (續)

合同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 (或代價金額已到期)，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一般而言，重要支付條款在給定合同的內容中披露，並採用進程支付條款 (即佔預算合同價格總額的百分比) 或將給客戶帶來的價值與本集團的履約直接匹配的形式。超出賬單的已確認收入確認為合同資產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為合同資產。按照合同付款時間表開票但超過賺取收入的金額確認為合同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為合同負債。

客戶可根據合同規定的適當通知終止合同，通常為30至90日。除本集團有權獲得與履行任何履約責任所產生的努力和成本相等的補償外，一般會評估終止費用。

倘交易價包括可變代價，本集團會估計應納入交易價的可變代價金額，並利用本集團預期最可能有權收取的金額。倘根據本集團的判斷，未來合同累計收入的重大撥回很可能不會發生，則交易價包括可變代價。可變代價的估計以及釐定是否在交易價中包含估計金額主要基於對本集團預期表現的評估以及合理可用的所有信息 (歷史、當前及預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銷售稅、增值稅和其他稅收不計入收入。

交易價亦包括可報銷開支 (即實付開支、外部顧問和其他可報銷開支)。並非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可報銷開支並非特定。有關可報銷開支計入合同的總交易價並分配予隨時間履行的個別履約責任。

與客戶的合同可能包含多項履約責任。對於此類安排，交易價根據每項相關履約責任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估計相對獨立售價 (包括可報銷開支) 分配至每項履約責任。

當該等商品或服務的獨立交易價之和超過合同中承諾的代價時，本集團就該特定合同確認折扣。倘實體沒有可觀察到的證據證明整個折扣涉及特定合同項下的一項或多項履約責任，但並非全部履約責任，則該折扣按比例適用於合同項下的所有履約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收入確認 (續)

完成進度計量方法的選擇須要作出判斷及基於將提供的商品或服務的性質。視乎哪種方法能夠更好地說明向客戶轉讓價值，本集團通常使用成本至成本（輸入法）或迄今已生產單位／已轉讓予客戶的服務（輸出法）來計量其進度。本集團對轉讓價值予客戶進行最佳說明時，亦即本集團就其合同產生成本（通常與固定收費服務合同有關時使用已知成本計量進度。根據成本至成本計量進度方法，完成進度的程度是根據迄今為止產生的成本與完成履約責任時估計成本總額的比率來計量。收入基於產生的成本按比例記錄。迄今已生產單位／已轉讓予客戶的服務進度計量通常與單位合同或交付服務合同的比率有關，由於完成進度的程度是基於離散服務或基於時間的增量進行計量，例如已測試樣本或已轉讓服務。

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各期間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適用實際利率指於初始確認時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g)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低價值的相關資產租賃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金已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租金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開呈列。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g)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首次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金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首次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對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入賬為使用權資產，並按折舊成本列賬。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已根據租賃協議租賃若干物業及實驗設備，而本集團則運用其判斷，並釐定其為獨立類別的資產，但不包括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使用權資產隨後於初始採用日期按剩餘租期或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合適時作出調整。

此外，使用權資產會減去減值虧損(如有)，並就租賃負債的若干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g)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金現值確認。如可即時釐定租賃隱含的利率，則租金使用該利率貼現。如不可即時釐定該利率，則本集團將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下列就於租期內相關資產的使用權而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金：(i) 固定租金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 視乎某一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金（於開始日期按指數或比率初始計量）；(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iv)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v)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以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 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ii) 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已支付的租金；及(iii) 重新計量賬面金額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訂，例如某一指數或比率改變、租期改變、實質固定租金改變或對於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改變令未來租金改變。

(h)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予以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應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再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採用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計入外匯儲備項下的權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如適合））。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外幣 (續)

出售海外業務時 (即出售本集團在海外業務中的所有權益，或者出售涉及失去對包含海外業務的子公司的控制權，或者部分出售包含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保留權益成為一項金融資產))，於權益中累計的、與該業務相關的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有關一家子公司部分出售，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累計匯兌差額按比例份額重新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及不在損益中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 (即部分出售聯營公司，其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累計匯兌差額按比例份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時所產生的已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乃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i) 借貸費用

所有借貸費用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於報告期，並無符合資格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借貸費用。

(j) 政府補助

除非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達到接受政府補助的條件且會收到該補助，否則不應確認該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在將補助擬補償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尤其當政府補助基本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時，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換為損益。

作為對已產生的開支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實時財務支持，而未來不會產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應收款項在其確定可應收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參與以下定額供款計劃：

- (a) 於中國參與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支付合資格員工工資的固定百分比作為該計劃的供款。
- (b)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就每位合資格員工的每1美元供款配對供款50美仙，上限為員工工資的4%。配對上限為每位合資格員工工資總額的2%。
- (c) 本集團於韓國的子公司與Kookmin Bank、Woori Bank及Sinhan Bank訂立一項定額供款計劃。定額供款確認為退休福利，而不論養老金計劃的業績如何。
- (d) 就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而言，本集團的供款定為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界定的僱員相關收入的5%並於產生開支時支銷。

向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該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l) 股份支付費用交易

向僱員(包括董事)作出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乃於授出日期按股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公允價值乃於歸屬期間，基於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的股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權益(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則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對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作出審閱。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中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過往在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中確認的數額將撥入保留盈利。

(m)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要求或准予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短期僱員福利 (續)

給予僱員的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n)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稅項

即期稅項根據已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的日常業務損益，採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基本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過往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採用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於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將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利潤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倘暫時性差額由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交易(不影響應課稅利潤及會計利潤)內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性差額由初次確認商譽所產生，則有關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子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及於可預見未來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撥回者除外。

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對銷暫時性差額並預期將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各報告期末前已生效或基本上已生效的稅率(及稅務法例)，以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資產變現當期所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的稅務後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n) 稅項 (續)

遞延稅項 (續)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產生自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o)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項目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金額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更換部件的賬面金額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折舊，以撤銷其成本或估值減估計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合適時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10至40年
租賃物業裝修	5至10年
實驗設備	5至10年
家具、裝置及設備	3至7年
運輸設備	5年

倘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則立即將其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日後當持續使用有關資產而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資產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終止確認該項目期間按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

在建工程包括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就合資格資產而言，亦包括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在完成及準備用於擬定用途時被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處理與其他物業資產方法一致，均在準備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p)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支出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q)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始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其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攤銷於以下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撥備。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開支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行政開支。

軟件	5至10年
商標	1年
客戶關係	4至7年
客戶之在手未執行訂單	1至5年
非競爭條款	3至5年
其他	5年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日後當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而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按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

(r) 有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其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

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確定合理且貫徹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能確定合理且貫徹一致的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的風險(未就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r) 有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虧損 (續)

倘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金額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金額會增至其修改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金額不應超過假設過往期間並無就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金額。減值虧損撥回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s)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 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 (倘項目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其收購或發行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計量。

買賣按一般市場規例或規定須於指定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 (按常規方式交易) 於交易日 (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 確認。

於確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會全面考慮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報告期內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在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 (如適用) 更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準確貼現的利率。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債務工具

其後計量債務工具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對於持作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倘其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乃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為於近期出售或購回而收購金融資產，則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但於初始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股權工具

於初始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投資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該選擇乃按逐項投資進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股權工具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而因此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如綜合現金流量表定義）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期末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計期限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引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當時的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予以調整。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以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為基礎的撥備矩陣統一進行評估，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預測動向的評估（在適當時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作出調整。

就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或存在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而定。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獲取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及政府機構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或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即推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上升。在以下情況下，債務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i) 其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 借款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同現金流量責任；及(iii) 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同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倘根據眾所周知的定義債務工具擁有「投資級別」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則本集團將其視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無論上述分析如何，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即認為出現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起或多起違約事件之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困；
- (b) 違反合同，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實際可收回期望時（例如交易對手已進行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款項已逾期兩年以上，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 (即違約時的虧損程度) 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預估乃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為權重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同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 (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之間的差額。

若按綜合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處理可能尚未在個別工具層面取得證據的情況，金融工具乃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 (即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作為單獨組別評估。應收票據按個別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 (倘可獲得)。

管理層定期審閱分組方法，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項目仍然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調整其賬面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時，或向另一方轉讓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金額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ii)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權

債務及股權工具根據所訂立合同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收購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將其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將其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除外。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倘一份合同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份混合合同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對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或明確禁止將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開列賬。

倘符合下列條件，金融負債或會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負債：(i) 該項指定消除或大幅減低因按不同基準而計量負債或確認有關負債的收益或虧損而另行引起的不一致處理方法；(ii) 負債乃一組金融負債的一部分，而該等金融負債乃根據已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策略管理及按公允價值評定表現；或(iii) 該金融負債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須獨立記錄。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金融工具 (續)

(ii)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續)

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確認，惟本集團擁有的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報且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及虧損除外。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費用於損益內確認。終止確認負債及於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為證明實體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同。本公司發行的股權工具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產生的損失的合同。

集團實體發行的財務擔保合同初步按其公允價值計量，而倘未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並非產生自金融資產的轉讓，則隨後按以下較高者計量：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的金額；及
- 根據收益確認政策，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倘適用)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金額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t)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合同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

(u)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所持本身的股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確認。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股權工具而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收益或虧損。

(v)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負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且該經濟利益能夠合理估計時，則會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不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或該金額未能可靠估計，則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的機會極微則除外。僅以發生或無發生一項或多項日後事件方可確定是否存在的可能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的機會極微則除外。

(w) 關聯方

(i) 倘下列情況適用，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w) 關聯方 (續)

(ii) 倘任何下列情況適用，該實體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即各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b)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某一集團的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該另一實體為此集團的成員公司)。
- (c) 兩個實體皆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實體受(i)(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g) (i)(a)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h) 向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為組成部分的某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任何人士的近親為可能預期於與該實體的交易中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包括：

-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ii)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其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載述於附註4）時，董事需要就不可從表面上即時自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判斷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作相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有關修訂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該等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該等涉及估計的關鍵判斷（見下文）除外。

(a) 釐定履約責任的判斷及履約責任的完成時間

(i) 履約責任釐定

在作出判斷時，董事考慮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收入確認的具體準則。在釐定履約責任時，董事會考慮客戶是否從每項服務中獲益，以及就合同內容而言是否不同。具體而言，在簽訂合同時存在多項履約責任時，董事認為個人履約責任定期單獨出售，並且該服務可與合同中的其他承諾單獨識別。

(ii) 履約責任的完成時間

董事已確定若干履約責任隨時間完成。關鍵的判斷是，本集團的履約並沒有產生有其他未來用途的資產，因為本集團無法將該資產重新定向以供另一名客戶使用，而合同條款規定，本集團就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強制執行權利。

董事使用成本至成本（輸入法）或迄今已轉讓予客戶的單位服務（輸出法）作出判斷以計量項目進度，視乎何種方式可更好說明向客戶轉讓價值。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關鍵判斷(續)

(b) 釐定實體是否作為子公司入賬的判斷

若干集團實體為相關基金的普通合夥人，當中普通合夥人於該等基金持有其股權不足50%，且該等基金仍入賬列為子公司。普通合夥人主要為相關基金的基金經理。在評估本集團對該等基金是否擁有控制權時，已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對基金決策的權限範圍；
- 本集團對其於基金持有其他權益可變回報的影響；
- 第三方所持權利；及
- 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根據薪酬協議享有的薪酬。

基於上述有關事實及情況，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內在相關基金的決策權範圍、相關基金可變回報的重大風險方面擁有廣泛酌情權及第三方並無持有實質解除權。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等基金有控制權，且該等基金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入賬。

(c) 釐定實體是否作為聯營公司入賬的判斷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可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的權力，惟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倘實體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方表決權少於20%，則假定該實體並無重大影響力，除非可明確證明該影響。釐定本集團是否對被投資方有重大影響力涉及重大判斷。

(d) 釐定實體是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入賬的判斷

本集團擁有若干項投資，其中本集團擁有20%以上股權或表決權。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並無參與該等實體的任何經營及財務政策，亦無對該等實體的董事會運作及財務政策行使其影響力，故本集團對實體並無重大影響力、共同控制權或控制權。因此，本集團將該等實體入賬列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眾多類型公司投資的情況載於附註25。本集團將該等金融工具入賬列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對於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的該等投資，其公允價值均使用估值技術進行估計。該等技術包括附註41「公允價值計量」標題下進一步說明的技術。在進行估值前，估值技術由獨立認可商業估值師認證，並進行校準以確保輸出數據反映市場狀況。估值師建立的估值模型以最大限度地利用市場輸入數據並盡可能少地依賴本集團的具體數據。然而，部分輸入數據(如贖回優先股的可能性)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而該等估計及假設須定期檢討，並在必要時進行調整。如果任何估計及假設發生變動，則可能導致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出現變動。

(b) 商譽減值

要確定商譽是否已出現減值，須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為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時，董事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用以計算現值的適當貼現率。如果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的減值虧損。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估計減值

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按照相若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定。倘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所估計年期，本集團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對技術過時、已棄用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作出撇銷或撇減。

本集團定期檢討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並於一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低於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於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釐定。有關計算須使用估計，例如：貼現率、未來盈利能力及增長率。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d)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公允價值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基於根據柏力克－舒爾斯模式或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計算的股份獎勵公允價值計量。管理層負責釐定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股份單位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計量日股價、預計波動及無風險利率。該等假設變動或會對股份獎勵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進而影響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薪酬開支金額。

(e)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攤銷費用。該估計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或會因科技創新及競爭者的激烈競爭而大相逕庭，導致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年期時攤銷費用增加及／或撤銷或撇減技術過時資產。倘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所估計年期，本集團將增加攤銷費用，或對技術過時、已棄用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作出撤銷或撇減。

(f)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債務人分組的內部信貸評級。撥備矩陣乃基於本集團歷史違約率，並經考慮無需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隨估計而變。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資料披露於附註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分類如下：

-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包括臨床試驗運作服務及與臨床試驗運作直接相關的其他主要臨床服務，如醫學撰寫、翻譯及註冊服務、以及藥物警戒服務。
-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包括提供必要支援予臨床試驗運作的配套服務，包括分析服務（如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以及醫學影像）、後勤及執行支援服務（如現場管理）、行政協助（如患者招募）、諮詢服務（如良好生產規範（「良好生產規範」）諮詢）以及實驗室服務（如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安全及毒理學、生物分析及化學、製造和控制（「CMC」）服務）以及化學服務。

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個時間段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	2,993,652	1,519,215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	2,219,886	1,673,064
	5,213,538	3,192,279

6. 收入 (續)

分配至未來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2021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為人民幣11,404,911,000元(2020年：人民幣7,260,323,000元)。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截至各報告期末，大部分分配至未完成合同的交易價將於各報告期末起3年內確認。

下表載列有關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27)	816,057	494,731
合同資產(附註28)	1,285,475	824,714
合同負債(附註32)	(789,509)	(484,643)

合同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未開票工作獲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原因是有關權利須以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歸檔合同內特定里程碑的未來表現為條件。於權利成為無條件後，合同資產轉撥至應收款項。此情況一般於本集團向客戶開具發票時發生。

合同負債主要與收取來自客戶的預付代價有關。

7.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本集團內部報告釐定，並提交予行政總裁(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以作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這也是本集團組織和管理的基礎。

本集團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乃由於該等資產及負債並未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以作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如下：

- 臨床試驗技術服務
- 臨床試驗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臨床試驗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臨床相關服務 及實驗室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993,652	2,219,886	5,213,538
毛利	1,325,432	922,686	2,248,118
未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295,21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77,190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24,42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9,399)
行政開支			(554,807)
研發開支			(211,829)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4,348
財務成本			(24,910)
除稅前利潤			3,689,502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臨床試驗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臨床相關服務 及實驗室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19,215	1,673,064	3,192,279
毛利	754,650	748,683	1,503,333
未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145,06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273,621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0,075
銷售及營銷開支			(96,581)
上市開支			(3,567)
行政開支			(400,749)
研發開支			(156,64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508)
財務成本			(50,777)
除稅前利潤			<u>2,220,262</u>

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方面作出決定。由於管理層並未就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而定期檢討該等資料，故並無呈列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毛利。

地理資料

按地區分析的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分析呈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中國	2,756,080	1,906,723
— 其他海外國家及地區	<u>2,457,458</u>	<u>1,285,556</u>
	<u>5,213,538</u>	<u>3,192,27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續)

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呈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 中國	2,341,230	1,445,742
— 其他海外國家及地區	1,621,072	1,027,383
	3,962,302	2,473,125

主要客戶的資料

由於本年度及上年年度內向單一用戶銷售的收入概無佔集團收入10%或以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並無呈列主要客戶的資料。

8.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5,877	110,392
金融產品利息收入	3,172	3,702
政府補助	23,854	27,39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11,365	1,722
其他	949	1,849
	295,217	145,063

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淨額	(11,832)	(147,077)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虧損	(531)	(88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815,390	1,137,889
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31(c)、35)	(14,171)	126
出售子公司的收益(附註43)	168,532	6,743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4,937	158,94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14,865	117,878
	2,077,190	1,273,621

10. 減值虧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貿易應收款項	12,803	(6,551)
合同資產	12,915	(5,414)
其他應收款項	(1,293)	1,890
	24,425	(10,075)
預付款項減值虧損	1	–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24,426	(10,075)

11. 財務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	3,671	33,952
租賃負債利息	21,239	16,825
	24,910	50,777

12.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2,103	58,356
無形資產攤銷	40,320	26,9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339	64,955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96,523	1,203,74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5,727	101,575
－ 股份支付費用	92,286	40,186
	1,994,536	1,345,504
核數師薪酬	4,200	3,300
應用確認豁免的短期租賃	3,927	87
應用確認豁免的低價值資產租賃	4,396	3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45,923	119,890
— 美國所得稅	10,465	(1,360)
— 韓國所得稅	3,417	3,223
— 其他	7,193	3,604
上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30	(28)
	268,728	125,329
遞延稅項：		
— 本年度（附註24）	24,136	64,378
所得稅開支總額	292,864	189,70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子公司的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就獲有關政府機關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或先進技術企業的中國子公司而言，其享有15%的優惠稅率。於中國作為合夥成立的基金並非為應課稅實體且企業所得稅將適用於合夥人層面。就於中國並無任何機構的非居民企業而言，其須就其源自中國的收入按10%的預扣所得稅稅率納稅。

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須繳納聯邦企業稅及州所得稅。兩個年度的聯邦所得稅稅率均為21%。特定州份的應課稅收入（即州應課稅收入）按經作出州份稅項調整（其後分配或按比例分攤至各州）的聯邦應課稅收入（即按比例分攤或特別分配至本集團經營所在各州的應課稅收入百分比）計算。

兩個年度，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須就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納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納稅。利得稅兩級制適用於本集團香港子公司於截至2018年4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報告期間的估計應課稅利潤。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無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

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集團實體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無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

我們在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13. 所得稅開支(續)

於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利潤的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3,689,502	2,220,262
按25%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922,376	555,066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的稅務影響	(3,587)	877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57,443)	(229,36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9,047	24,147
上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30	(28)
額外扣減的研發開支影響	(34,853)	(27,388)
動用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	(3,769)	(24,630)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稅項	(146,791)	(109,571)
適用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影響	464	5,328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子公司稅率不同的影響	(4,310)	(4,734)
所得稅開支	292,864	189,7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監事酬金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基於績效 的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葉小平博士	836	13	72	1	–	922
曹曉春女士	715	13	108	63	–	899
Yin Zhuan女士	696	–	–	–	91	787
吳灝先生(附註(a))	230	2	–	27	–	2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波博士	200	–	–	–	–	200
廖啟宇先生	220	–	–	–	–	220
鄭碧筠先生	200	–	–	–	–	200
監事：						
陳智敏女士	–	80	–	–	–	80
吳寶林先生	–	413	78	129	–	620
張炳輝先生	–	80	–	–	–	80
	3,097	601	258	220	91	4,267

14. 董事及監事酬金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基於績效 的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葉小平博士	818	—	88	1	—	907
曹曉春女士	678	—	102	56	—	836
Yin Zhuan女士	745	—	—	174	189	1,1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智敏女士(附註(b))	32	—	—	—	—	32
曾蘇先生(附註(c))	32	—	—	—	—	32
鄭碧筠先生	165	—	—	—	—	165
楊波博士(附註(d))	150	—	—	—	—	150
廖啟宇先生(附註(d))	165	—	—	—	—	165
監事：						
莫雙女士(附註(e))	—	62	43	11	—	116
施笑利女士(附註(f))	—	206	60	11	—	277
王曉博女士(附註(g))	—	204	91	17	67	379
陳智敏女士(附註(b))	—	53	—	—	—	53
張炳輝先生(附註(h))	—	53	—	—	—	53
吳寶林先生(附註(h))	—	364	—	33	—	397
	<u>2,785</u>	<u>942</u>	<u>384</u>	<u>303</u>	<u>256</u>	<u>4,670</u>

附註：

- (a) 吳灝先生於2021年10月1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b) 陳智敏女士於2020年4月22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4月22日獲委任為監事。
- (c) 曾蘇先生於2020年4月22日辭任，原因是彼已連續擔任獨立董事超過五年，因此不得出任第四屆董事會整個任期。彼借此機會辭任其董事的職位。
- (d) 楊波博士及廖啟宇先生於2020年4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莫雙女士於2020年4月22日辭任，務求更專注於其作為本公司高級法律經理的職責。
- (f) 施笑利女士於2020年4月22日辭任。彼擔任本公司數據資源部主管，並無獲選另一任期，原因是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凡尋求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公司，應增加並無在本公司擔任職位的外部監事人數。
- (g) 王曉博女士於2020年4月22日辭任。彼擔任本公司翻譯部總監，並無獲選另一任期，原因是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凡尋求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公司，應增加並無在本公司擔任職位的外部監事人數。
- (h) 張炳輝先生及吳寶林先生於2020年4月22日獲委任為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監事酬金 (續)

據本公司告知及確認，上述辭任並無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再者，據本公司告知及確認，各前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爭議。

15.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並不包括本公司董事(2020年：無)，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4。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613	12,051
基於績效的花紅	2,264	2,8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	12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6,378	2,402
	32,358	17,467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2021年	2020年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2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1	–
7,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2	–
12,000,001港元至12,500,000港元	1	–
	5	5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2,879,099	1,751,328
分派予預計將解除禁售的限制性股份持有人的現金股息的影響(附註(i))	(1,221)	(1,698)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2,877,878	1,749,630

股份數目：

	2021年	2020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65,627,320	793,519,061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2,879,099	1,751,328
子公司發行購股權的影響(附註(ii))	(4,959)	(5,28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2,874,140	1,746,043

股份數目：

	2021年	2020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65,627,320	793,519,061
限制性股份計劃(定義見附註44(c)(i))項下發行在外 限制性股份涉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2,605,465	3,520,471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68,232,785	797,039,5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每股盈利(續)

附註：

- (i) 分派予限制性股份持有人的現金股息及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响於附註44(c)(i)所披露本公司推出的限制性股份計劃有關。
- (ii)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子公司發行購股權的影响與附註44(a)、44(b)及44(d)分別所披露方達控股(定義見附註18)、DreamCIS(定義見附註18)及英放生物(定義見附註44(d))發行的購股權有關。
- (iii) 上文所示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附註36所載發行新股；及附註37所載庫存股。

17. 股息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其股東建議宣派的現金股息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後建議就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宣派 末期股息人民幣0.50元及人民幣0.30元	433,193	261,745

於年末後建議宣派的末期股息於年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於以下主要子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股權：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以及業務地點 及法人實體的性質	法定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上海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	100.00	-	臨床開發服務
美斯達(上海)醫藥開發有限公司 (「美斯達」)(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440,585元	100.00	-	100.00	-	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
杭州思默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7,627,000元	100.00	-	100.00	-	現場管理組織及 患者招募服務
嘉興泰格數據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76,083,600元	100.00	-	100.00	-	數據管理及統計分析
香港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泰格」)	香港 有限公司	640,755,481港元	100.00	-	100.00	-	投資控股以及臨床試驗 運作
杭州泰格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a))	中國 有限合夥	人民幣3,600,000,000元	99.98	0.02	99.96	0.04	投資管理
杭州泰譽三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a))	中國 有限合夥	人民幣592,850,000元	-	40.92	-	54.16	持股
杭州泰譽二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a))	中國 有限合夥	人民幣203,100,000元	-	28.84	-	28.82	持股
泰州泰格捷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捷通泰格」)(前稱泰州捷通泰瑞 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00,000元	100.00	-	100.00	-	臨床開發服務
TG SKY Investmen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美元(「美元」)	-	100.00	-	100.00	投資控股
Blue Sky Resources Investmen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美元	-	100.00	-	100.00	持股
北醫仁智(北京)醫學科技發展 有限公司(「北醫」)(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500,000元	100.00	-	100.00	-	臨床試驗運作以及監管及 註冊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以及業務地點 及法人實體的性質	法定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漯河煜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漯河煜康」)(附註(a)、(d))	中國 有限合夥	人民幣124,000,000元	24.19	0.58	24.19	0.57	持股
石河子市泰譽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石河子市泰譽」) (前稱杭州泰譽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附註(a)、(e))	中國 有限合夥	人民幣150,000,000元	13.33	0.46	13.33	0.46	持股
方達控股公司(「方達控股」) (附註(b))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50,000美元	-	50.36	-	50.71	投資控股
Frontage Laboratories, Inc. (「Frontage Labs」)	美國 有限公司	20,000美元	-	50.36	-	50.71	生物分析、CMC及藥物代 謝和藥代動力學服務
Tigermed-BDM Inc. (「Tigermed BDM」)	美國 有限公司	30美元	-	100.00	-	100.00	數據管理、統計、 SAS項目管理
北京康利華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49.00	51.00	41.88	51.00	良好生產規範諮詢、醫療 註冊及監管事宜，專注 於藥物、健康食品及化 妝品監管合規
DreamCIS Inc. (「DreamCIS」) (附註(c))	韓國 有限公司	50,000,000,000韓元	-	62.39	-	63.44	合同研究機構
Bright Sky Resources Investmen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美元	-	100.00	-	100.00	投資控股
北京捷通康諾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00	-	100.00	醫療器械諮詢、藥品及規 例諮詢、臨床試驗及招 募服務
Croley Martell Holdings, Inc.	美國 有限公司	2,000美元	-	50.36	-	50.71	投資控股
Concord Biosciences, LLC (「Concord」)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	-	50.36	-	50.71	安全及毒理學服務
仁智(蘇州)醫學研究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00	-	100.00	臨床開發服務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以及業務地點 及法人實體的性質	法定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方達醫藥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方達上海」)(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4,355,050美元	-	50.36	-	50.71	生物等效性及實驗室服務
北京雅信誠醫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雅信誠」)(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100.00	-	100.00	-	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 服務
方達醫藥技術(蘇州)有限公司 (「方達蘇州」)(附註(a)、(f))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50.36	-	38.03	在中國的CMC營運
RMI Laboratories, LLC(「RMI」)	美國 有限責任公司	-	-	50.36	-	50.71	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 服務
BRI Biopharmaceutical Research Inc. (「BRI」)	加拿大 有限公司	-	-	50.36	-	50.71	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 服務
上海謀思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謀思」)(附註(a)、附註42(b)(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00	-	60.00	-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Acme Bioscience, Inc. (「ACME」) (附註42(b)(iii))	美國 有限公司	10,000美元	-	50.36	-	50.71	化學服務
合亞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a)、附註42(b)(i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美元	-	50.36	-	50.71	化學服務
Quintara Discovery, Inc. (「Quintara」)(附註42(a)(ii))	美國 有限公司	10,000美元	-	50.36	-	-	臨床前研究
杭州英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666,667元	67.50	-	67.50	-	醫學影像服務
杭州泰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0	-	100.00	-	第三方培訓服務
杭州泰格益坦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100.00	-	100.00	-	藥物警戒及藥物安全服務
海南博鰲樂城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90.00	-	-	-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Opera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SRL	羅馬尼亞 有限責任公司	2,560羅馬尼亞列伊 (「羅馬尼亞列伊」)	-	51.17	-	51.17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香港泰格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130,000,000港元	100.00	-	100.00	-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以及業務地點 及法人實體的性質	法定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直接 %	間接 %	直接 %	間接 %	
無錫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00	-	100.00	-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永修煜康二期創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附註(a))	中國 有限合夥	人民幣232,500,000元	-	43.56	-	43.56	持股
Tigermed Asia Pacific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有限公司	100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51.00	-	51.00	-	藥物研發、醫療器械技術 開發及服務

附註：

- (a) 由於在中國註冊的子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由本公司管理層盡力從中文名稱翻譯而來。
- (b) 方達控股自2019年5月30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方達控股於聯交所上市後，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攤薄至51.45%。
- (c) 於2020年5月22日，DreamCIS完成在韓國證券交易所的韓國證券交易商自動報價系統的上市工作。於DreamCIS上市後，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攤薄至65.16%。
- (d) 於2016年3月，本集團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投資協議以成立漯河煜康，漯河煜康主要從事權益投資。根據相關投資協議，本集團透過其子公司擔任普通合夥人及資金管理人，該等獨立第三方擔任有限合夥人。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及資金管理人，有權透過委任及參與投資委員會對資金相關活動作出指示，並作為委託人行使職能，而有限合夥人並無剔除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的實質權力。透過參與投資委員會，本集團亦會更容易受到可變回報的影響。因此，董事認為，於整個報告期間本集團有權控制漯河煜康，並將其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入賬。
- (e) 於2015年7月，本集團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投資協議以成立石河子市泰譽，石河子市泰譽主要從事權益投資。根據相關投資協議，本集團透過其子公司擔任普通合夥人及資金管理人，該等獨立第三方擔任有限合夥人。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及資金管理人，有權透過委任及參與投資委員會對資金相關活動作出指示，並作為委託人行使職能，而有限合夥人並無剔除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的實質權力。透過參與投資委員會，本集團亦會更容易受到可變回報的影響。因此，董事認為，於整個報告期間本集團有權控制石河子市泰譽，並將其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入賬。
- (f) 方達上海擁有方達蘇州的75%股權，而方達上海為本公司擁有50.36% (2020年：50.71%) 股權的子公司。因此，董事認為本公司對方達蘇州有控制權。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集團內對銷前有關擁有重大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的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方達控股及其子公司(「方達控股集團」)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190,253	868,146
年內利潤	122,109	120,17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76,355	(8,395)
分配至非控制權益的利潤	60,630	59,007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87,488	240,2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693,362)	(196,19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5,777)	(24,365)
淨現金(流出)／流入	(441,651)	19,660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345,719	1,659,855
非流動資產	1,688,107	820,334
流動負債	(465,381)	(295,885)
非流動負債	(508,558)	(299,467)
資產淨值	2,059,887	1,884,837
累計非控制權益	1,022,627	929,0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DreamCIS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7,087	137,745
年內利潤	18,158	28,46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5,480)	28,680
分配至非控制權益的利潤	6,803	8,92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33,081	20,05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2,961)	(145,32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13,913)	115,538
淨現金流出	(3,793)	(9,729)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48,898	258,662
非流動資產	55,043	32,750
流動負債	(83,736)	(70,566)
非流動負債	(16,633)	(2,195)
資產淨值	203,572	218,651
累計非控制權益	76,555	79,939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0,270	109,713
添置(附註(b)、(f)至(k))	667,293	6,083
出售及轉讓(附註(c))	(3,084)	(51,799)
分佔收購後利潤/(虧損)	14,348	(3,508)
匯兌調整	(28)	(219)
於年末	738,799	60,270

本集團於年內於以下主要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法定股本/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上海觀合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觀合」) (附註(a)、(b))	中國	人民幣54,540,496元	34.84%	38.24%	中央實驗室服務
益新泰格(南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益新」)(附註(a)、(d))	中國	16,666,700美元	40.00%	40.00%	醫療器械及相關產品銷售 服務
蘇州益新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益新」)(附註(a)、(e))	中國	人民幣9,803,900元	49.00%	49.00%	臨床數據管理及分析服務
FJ Pharma LLC(附註(c))	美國	2,000,000美元	-	49.00%	合同藥理學服務
Tigerise Inc.(「Tigerise」)(附註(f))	日本	20,000,000日圓 (「日圓」)	50.00%	50.00%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Tigermed Co., Ltd. (Thailand) (「Tigermed Thailand」)(附註g)	泰國	1,000,000泰銖 (「泰銖」)	48.99%	48.99%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PT Tigermed Medical Indonesia(附註(h))	印度尼西亞	10,000印尼盾 (「印尼盾」)	49.00%	-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杭州泰鯤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杭州泰鯤」)(附註(a)、(i))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000元	50.00%	-	持股
嘉興易迪希技術有限公司(「嘉興易迪希」) (附註(a)、(j))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元	29.05%	-	臨床研究的信息技術服務
誠弘製藥(威海)有限責任公司(「誠弘製藥」) (附註(a)、(k))	中國	人民幣23,333,334元	48.57%	-	化學服務
Tigermed Vietnam Co., Limited(附註(l))	越南	200,000美元	49.00%	-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杭州格鑫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杭州格鑫」)(附註(a)、(m))	中國	人民幣 70,000,000元	50.00%	-	持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附註：

- (a) 由於在中國註冊的聯營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由本公司管理層盡力從中文名稱翻譯而來。
- (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一名獨立第三方作出額外注資後，上海觀合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1,813,000元擴大至人民幣54,540,000元，而本集團於上海觀合的股權由38.24%攤薄至34.84%。董事基於以下因素認為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1)本集團向董事會(合共5名董事)委任2名上海觀合董事(包括沒有特別投票權的主席)，另外3名董事由其他擁有上海觀合50%股權的股東委任；及(2)獲委任的董事積極參與該實體的決策過程，而相關活動的決策以簡單多數票決定。董事認為，本公司對上海觀合僅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
- (c) FJ Pharma LLC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解散。
- (d) 南通益新於2013年8月1日在中國成立，由本集團擁有40%權益，餘下60%權益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擁有。
- (e) 蘇州益新於2011年10月26日在中國成立，由本集團擁有49%權益，餘下51%權益由獨立第三方擁有。
- (f)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Tigerise於日本成立，由本集團擁有50%權益及一名獨立第三方擁有餘下的50%權益。本集團委任Tigerise董事會六名董事會成員中的兩名成員，從而令本集團能夠對Tigerise相關業務施加重大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對Tigerise有重大影響力，而投資因此被分類為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 (g) Tigermed Thailand於2020年4月29日在泰國成立。
- (h) PT Tigermed Medical Indonesia於2021年4月7日在印度尼西亞成立。
- (i) 杭州泰鯤於2021年8月10日在中國註冊。董事基於以下因素認為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1)本集團向投資委員會(合共7名委員會成員)委任2名委員會成員；及(2)獲委任的委員會成員積極參與該實體的決策過程，而相關活動的決策應以5/7投票權通過決定。董事認為，本集團對杭州泰鯤僅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
- (j)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協議以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嘉興易迪希(當時為本集團的子公司)合共16.5%的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9,000,000元。本集團委任嘉興易迪希董事會3名董事會成員中的1名成員，從而令本集團能夠對嘉興易迪希相關業務施加重大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對嘉興易迪希有重大影響力，而投資因此被分類為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3(a)。
- (k) 於2021年11月8日，本公司擁有50.36%股權的子公司方達上海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誠弘製藥48.57%經擴大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4,000,000元。董事基於以下因素認為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1)本集團向誠弘製藥董事會(合共5名董事)委任1名董事，另外4名董事由其他股東委任；及(2)獲委任的董事積極參與該實體的決策過程，而相關活動的決策以簡單多數票決定。
- (l) Tigermed Vietnam Co., Limited於2021年8月21日在越南成立。
- (m) 杭州格鑫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中國註冊，餘下50%股權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擁有。董事認為，由於相關活動的決策應以三分之二投票權通過，故根據各實體股東作出的注資百分比，本集團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董事認為，本集團對杭州格鑫僅有重大影響力，因此該投資已分類為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杭州泰鯤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426,641
非流動資產	589,800
流動負債	<u>(3,911)</u>
資產淨值	<u>1,012,530</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及收益	16,952
開支	<u>(4,422)</u>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u>12,530</u>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u>-</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重大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金額的對賬：

	杭州泰鯤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012,530
本集團所有權權益比例	<u>50.00%</u>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金額	<u>506,26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總賬面金額	232,534	60,270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8,083	(3,508)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實驗設備 人民幣千元	家具、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12,766	122,337	30,841	294,807	60,577	5,597	22,309	549,234
添置	-	12,896	9,790	62,646	15,598	3,622	43,915	148,467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附註42(b))	-	-	1,543	4,375	3,316	17	-	9,251
自資本化租賃轉撥(附註23)	-	-	-	19,812	-	-	-	19,812
轉撥	-	-	7,679	455	-	130	(8,264)	-
於出售子公司時終止確認 (附註43(b))	-	-	-	-	(19)	-	-	(19)
出售	-	-	-	(6,626)	(6,708)	(466)	-	(13,800)
匯兌調整	(826)	(1,628)	-	(15,329)	(1,327)	(16)	(3,120)	(22,246)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11,940	133,605	49,853	360,140	71,437	8,884	54,840	690,699
添置	-	618	7,983	74,311	20,144	5,281	273,974	382,311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附註42(a))	-	-	253	690	7,015	-	-	7,958
自資本化租賃轉撥(附註23)	-	-	-	11,722	-	-	-	11,722
轉撥	-	12,579	1,284	80,503	16,193	-	(110,559)	-
於出售子公司時終止確認 (附註43(a))	-	-	-	-	(563)	-	-	(563)
出售	-	-	(5,454)	(9,311)	(16,246)	(1,175)	-	(32,186)
匯兌調整	(273)	(812)	(84)	(7,127)	(1,998)	(56)	(1,113)	(11,463)
於2021年12月31日	11,667	145,990	53,835	510,928	95,982	12,934	217,142	1,048,4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永久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實驗設備 人民幣千元	家具、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減值								
於2020年1月1日	-	17,945	11,455	171,792	38,218	3,124	-	242,534
年內撥備	-	8,300	5,087	34,929	8,916	1,124	-	58,356
自資本化租賃轉撥(附註23)	-	-	-	12,918	-	-	-	12,918
於出售子公司時對銷(附註43(b))	-	-	-	-	(4)	-	-	(4)
於出售時對銷	-	-	-	(6,463)	(5,676)	(81)	-	(12,220)
匯兌調整	-	(357)	-	(10,171)	(799)	(13)	-	(11,340)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	25,888	16,542	203,005	40,655	4,154	-	290,244
年內撥備	-	6,532	7,692	52,591	13,556	1,732	-	82,103
自資本化租賃轉撥(附註23)	-	-	-	6,486	-	-	-	6,486
於出售子公司時對銷(附註43(a))	-	-	-	-	(193)	-	-	(193)
於出售時對銷	-	-	(5,454)	(4,650)	(15,504)	(1,117)	-	(26,725)
匯兌調整	-	(269)	-	(3,834)	(1,135)	(56)	-	(5,294)
於2021年12月31日	-	32,151	18,780	253,598	37,379	4,713	-	346,621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11,667	113,839	35,055	257,330	58,603	8,221	217,142	701,857
於2020年12月31日	11,940	107,717	33,311	157,135	30,782	4,730	54,840	400,455

21. 無形資產

	成本		客戶之在手		其他		總計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未執行訂單 人民幣千元	非競爭條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69,592	698	29,314	6,195	5,417	21	111,237
添置	8,913	-	-	-	-	2	8,915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附註42(b))	6,208	-	39,526	7,057	17,650	-	70,441
撇銷	(17)	(698)	-	-	-	-	(715)
匯兌調整	(1,180)	-	(4,092)	(623)	(1,676)	-	(7,571)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83,516	-	64,748	12,629	21,391	23	182,307
添置	9,804	-	-	-	-	-	9,804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附註42(a))	-	-	115,621	-	29,857	-	145,478
於出售子公司時終止確認 (附註43(a))	(1,665)	-	-	-	-	(23)	(1,688)
其他變動(附註42(b)(iii))	-	-	706	(2,116)	-	-	(1,410)
撇銷	(2,863)	-	-	-	-	-	(2,863)
匯兌調整	(1,316)	-	(2,951)	24	(942)	-	(5,185)
於2021年12月31日	87,476	-	178,124	10,537	50,306	-	326,443
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30,635	698	332	450	270	21	32,406
年內計提	13,657	-	4,824	4,969	3,493	2	26,945
於撇銷時對銷	(17)	(698)	-	-	-	-	(715)
匯兌調整	(531)	-	(177)	(201)	(202)	-	(1,111)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43,744	-	4,979	5,218	3,561	23	57,525
年內計提	13,809	-	14,809	3,913	7,789	-	40,320
於撇銷時對銷	(2,738)	-	-	-	-	-	(2,738)
於出售子公司時對銷 (附註43(a))	(1,235)	-	-	-	-	(23)	(1,258)
匯兌調整	(998)	-	(262)	(108)	(128)	-	(1,496)
於2021年12月31日	52,582	-	19,526	9,023	11,222	-	92,353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34,894	-	158,598	1,514	39,084	-	234,090
於2020年12月31日	39,772	-	59,769	7,411	17,830	-	124,7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商譽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年初	1,484,639	1,197,951
收購子公司(附註42)	323,621	295,881
其他變動(附註42(b)(iii))	19,749	—
匯兌調整	(8,941)	(9,193)
於年末	1,819,068	1,484,639
減值		
於年初	40,120	40,120
於年末	40,120	40,120
賬面值		
於年末	1,778,948	1,444,519

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 捷通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 Quintara現金產生單位；
- 方達控股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 謀思現金產生單位；
- DreamCIS現金產生單位；
- 北醫現金產生單位；
- ACME現金產生單位；
- 北京雅信誠現金產生單位；
- 方達蘇州現金產生單位；
- 北京煌途醫學研究中心(「煌途醫學」)現金產生單位；
- 泰州康利華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泰州康利華」)現金產生單位；
- 武漢合研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合研生物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 Tigermed BDM現金產生單位；
- Frontage Labs現金產生單位；
- 美斯達現金產生單位；
- Biotranex, LLC(「Biotranex」)現金產生單位；
- BRI現金產生單位；
- Opera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sation S.R.L.(「Opera」)現金產生單位；
- 台灣泰格國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泰格」)現金產生單位；及
- RMI現金產生單位。

22. 商譽(續)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金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捷通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456,866	456,866
Quintara現金產生單位	275,985	–
方達控股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268,001	268,001
謀思現金產生單位	185,952	185,952
DreamCIS現金產生單位	128,700	128,700
北醫現金產生單位	112,620	112,620
ACME現金產生單位	107,321	91,568
北京雅信誠現金產生單位	99,350	99,350
方達蘇州現金產生單位	27,646	27,646
煌途醫學現金產生單位	23,110	–
泰州康利華現金產生單位	18,407	18,407
合研生物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15,544	–
Tigermed BDM現金產生單位	15,091	15,091
Frontage Labs現金產生單位(附註)	12,716	–
美斯達現金產生單位	11,512	11,512
Biotranex現金產生單位	9,807	10,036
BRI現金產生單位	6,547	6,693
Opera現金產生單位	2,900	2,900
台灣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873	873
RMI現金產生單位(附註)	–	8,304
	1,778,948	1,444,519

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RMI併入Frontage Lab的業務以提高經營效率，已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發生變動。於2021年12月31日Frontage Labs現金產生單位項下的金額亦包括收購Ocean Ridge業務(見附註42(a)(i))所產生的商譽。管理層預期，將RMI及Ocean Ridge業務併入本集團於Frontage Labs下的現有業務可達致預期協同效益。有關合併導致將商譽重新分配至新現金產生單位(即Frontage Labs現金產生單位)，因為內部監控商譽的方式發生變動。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指本集團就內部管理而言監控商譽的最低層級。

除下文所述可收回金額按其各自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外，其他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商譽(續)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方達控股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方達控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市價按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見附註18(b))。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DreamCIS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DreamCIS股份於韓國證券交易所的證券交易商自動報價系統上市的市價按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見附註18(c))。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假設乃用於其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以下為管理層就進行商譽減值測試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現金流量預測乃按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下列期間的財務預算編製：

	2021年	2020年
捷通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Quintara現金產生單位	5年	不適用
謀思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北醫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ACME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北京雅信誠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方達蘇州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煌途醫學現金產生單位	5年	不適用
泰州康利華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合研生物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5年	不適用
Tigermed BDM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Frontage Labs現金產生單位	5年	不適用
美斯達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Biotranex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BRI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Opera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台灣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5年	5年
RMI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5年

22. 商譽(續)

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預測乃採用下列預期收入增長率推算：

	2021年 %	2020年 %
捷通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5.0	5.0
Quintara現金產生單位	3.0	不適用
謀思現金產生單位	5.0	5.0
北醫現金產生單位	0.0	0.0
ACME現金產生單位	3.0	3.0
北京雅信誠現金產生單位	0.0	5.0
方達蘇州現金產生單位	3.0	3.0
煌途醫學現金產生單位	2.0	不適用
泰州康利華現金產生單位	5.0	5.0
合研生物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3.0	不適用
Tigermed BDM現金產生單位	5.0	5.0
Frontage Labs現金產生單位	3.0	不適用
美斯達現金產生單位	0.0	0.0
Biotranex現金產生單位	3.0	3.0
BRI現金產生單位	3.0	3.0
Opera現金產生單位	5.0	5.0
台灣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3.0	3.0
RMI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3.0

該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且不出於相關行業平均長期增長率。

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如下：

	2021年 %	2020年 %
捷通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15.1	15.3
Quintara現金產生單位	20.0	不適用
謀思現金產生單位	15.2	15.3
北醫現金產生單位	15.3	15.3
ACME現金產生單位	20.0	20.0
北京雅信誠現金產生單位	15.0	15.3
方達蘇州現金產生單位	20.0	22.0
煌途醫學現金產生單位	17.5	不適用
泰州康利華現金產生單位	15.3	17.4
合研生物科技現金產生單位	20.0	不適用
Tigermed BDM現金產生單位	20.0	22.0
Frontage Labs現金產生單位	20.0	不適用
美斯達現金產生單位	15.2	15.3
Biotranex現金產生單位	20.0	20.0
BRI現金產生單位	20.0	20.0
Opera現金產生單位	14.8	17.4
台灣泰格現金產生單位	16.8	15.3
RMI現金產生單位	不適用	21.0

所用貼現率為稅前利率，且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商譽(續)

貼現率為本集團資產的預計回報率，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的時間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特定風險的評估，並已計及股權及債項的加權平均成本。

計算有關估計現金流入／流出的使用價值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估計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23.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實驗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賬面金額	5,279	147,457	39,576	1,108	193,420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賬面金額	5,148	264,717	61,810	940	332,615
於2021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5,018	365,695	101,940	609	473,26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計提	130	52,508	11,810	507	64,95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計提	130	61,303	12,442	464	74,339

23. 使用權資產 (續)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載列有關租賃的金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339	64,955
租期於自初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當日起計12個月內屆滿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相關開支	3,927	87
低價值資產租賃(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4,396	398
租賃總現金流出	98,902	77,068
使用權資產添置	232,546	215,030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附註42)	—	9,485
由資本化租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0)	(5,236)	(6,894)
出售	(4,706)	(1,906)
於出售子公司時終止確認(附註43)	(987)	(415)
匯兌調整	(6,631)	(11,150)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租賃各項辦公室及實驗設備用作營運之用。租賃合同訂有2年至25年(2020年：2年至25年)的固定期限。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的長短時，本集團採納合同的定義及釐定可強制執行合同的期限。

租賃的限制或契諾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81,354,000元(2020年：人民幣331,311,000元)的租賃負債連同人民幣473,262,000元(2020年：人民幣332,615,000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已分別獲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租賃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尚未開始的租賃物業及機器訂立新的租賃，不可撤銷期限為1年至5年(不包括續約選擇權期限)。於不可撤銷期限的未來不可貼現的現金流量總額為人民幣53,075,000元(2020年：人民幣7,69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概要：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00,936	79,507
遞延稅項負債	(201,540)	(131,730)
	(100,604)	(52,223)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抵銷前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其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折舊差額 人民幣千元	股票酬勞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8,129)	16,360	(22,337)	53,815	16,049	45,758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3)	(63,813)	(53)	(18,962)	7,558	10,892	(64,378)
自儲備扣除	(77)	-	-	(8,020)	-	(8,097)
收購子公司(附註42(b))	-	156	(18,946)	-	-	(18,790)
匯兌調整	-	(3,028)	11,079	(9,813)	(4,954)	(6,716)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82,019)	13,435	(49,166)	43,540	21,987	(52,223)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3)	(15,403)	4,409	(20,239)	37	7,060	(24,136)
計入儲備	4	-	-	11,869	-	11,873
其他變動(附註42(b)(iii))	-	-	320	-	-	320
收購子公司(附註42(a))	-	13	(34,815)	-	(976)	(35,778)
出售子公司(附註43(a))	-	(28)	-	-	-	(28)
匯兌調整	-	(151)	2,340	(1,235)	(1,586)	(632)
於2021年12月31日	(97,418)	17,678	(101,560)	54,211	26,485	(100,604)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5,824,000元（2020年：人民幣17,871,000元），可用以抵銷未來利潤。於2021年12月31日，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5,824,000元（2020年：人民幣17,871,000元）已於遞延稅項資產內確認，而於2021年12月31日為零（2020年：零）由於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而未被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2021年12月31日中國子公司保留利潤應佔暫時性差額人民幣3,224,011,000元（2020年：人民幣1,602,669,000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此乃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的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可能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

25.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金融產品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權證券	105,519	482,002
— 非上市股權投資	4,071,784	2,060,600
— 非上市基金投資	4,569,041	2,749,700
	8,746,344	5,292,30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3,531	15,158
流動資產		
金融產品(附註)	29,180	26,000

附註：

本集團於中國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訂立一系列金融產品合同。該等投資為具有預期但無保證回報率的高收益存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計回報率每年3.15%（2020年：1.5%至3.1%），此乃參考相關投資的回報後釐定。董事認為，金融產品應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於各報告期末就金融產品已付的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6. 存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耗材	6,095	4,7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857,610	531,814
— 關聯方(附註(a))	3,979	—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52,462)	(40,890)
	<u>809,127</u>	<u>490,924</u>
應收票據		
— 第三方	6,930	3,807
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	74,160	54,029
— 關聯方(附註(a))	505	31
減：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6,549)	(7,846)
	<u>68,116</u>	<u>46,214</u>
應收代價(附註(b)、(c))	8,550	69,565
預付款項(附註(d))		
— 第三方	59,229	28,170
— 關聯方(附註(a))	65	—
	<u>59,294</u>	<u>28,170</u>
	<u>952,017</u>	<u>638,680</u>

附註：

(a)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50(2)。

(b) 出售杭州頤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杭州頤柏」)的應收代價

該款項已計入於2020年12月31日的應收代價，指就出售杭州頤柏全部權益的應收代價人民幣60,265,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筆款項已結清。

(c)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應收代價

該金額亦包括出售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權益的應收代價，於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8,550,000元(2020年：人民幣9,300,000元)。

(d)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預付款項錄得減值人民幣1,000元(2020年：無)。

27.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續)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30至90天的信貸期。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739,843	458,158
91天至180天	29,636	20,465
181天至1年	31,212	6,807
超過1年	8,436	5,494
	809,127	490,924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0,890	52,859
撥備	12,803	–
撥回	–	(6,551)
撇銷	(480)	(4,310)
匯兌調整	(751)	(1,108)
於年末	52,462	40,8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合同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 第三方	1,322,711	857,106
— 關聯方	8,125	54
減：合同資產虧損撥備	(45,361)	(32,446)
	<u>1,285,475</u>	<u>824,714</u>

合同資產變動主要與開票時間有關。

應收關聯方合同資產的詳情載於附註50(2)。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簡化方法就合同資產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2,446	37,021
撥備	12,915	—
撥回	—	(5,414)
匯兌調整	—	839
於年末	<u>45,361</u>	<u>32,446</u>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a))	8,378,417	9,959,96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d))	155,440	161,919
受限制銀行存款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附註(b)、(e)及(f))	8,586	52
非流動部分(附註(c))	1,913	1,957
	10,499	2,009

附註：

- (a)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所持現金。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利率介乎每年0.30%至3.75%（2020年：0.30%至3.85%）。
- (b) 於2021年12月31日，美國賓夕法尼亞州環境保護署、輻射防護局就美國放射牌照要求現金存款353,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52,000元），且該金額受到限制。於2021年12月31日，抵押賬戶餘額為353,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52,000元）（2020年：無），已計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 (c) 於2015年，本集團就位於美國新澤西州斯考克斯的物業訂立租賃協議，租期於2027年完結。作為租賃協議的一部分，需要55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94,000元）的信用證作為租期內的擔保，因此本集團自一家銀行取得55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94,000元）的信用證，並因而向該銀行存入一筆相等金額作為該信用證的質押存款。自2018年起，需作為擔保的現金存款減少至3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913,000元）（2020年：3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957,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該質押銀行存款按每年0.55%（2020年：每年0.55%）的固定利率計息，並列作長期資產。
- (d)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指自收購日期起計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固定存款，於2021年12月31日按現行市場年利率介乎1.01%至2.00%（2020年：0.75%至1.02%）計息。
- (e) 於2021年3月3日，中國上海海關要求一筆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元的現金存款，用於繳納中國進口增值稅，因此該金額受到限制。於2021年12月31日，託管賬戶的剩餘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元，已計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 (f) 於2021年12月31日，已質押結餘約人民幣5,259,000元的若干銀行存款，作為約人民幣22,118,000元應付票據的抵押（見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家子公司額外權益的預付款項(附註)	-	100,980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的預付款項	16,609	-
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預付款項	63,50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8,737	9,504
租賃按金	2,759	-
	101,605	110,484

附註：該款項指於2020年12月31日收購謀思額外40%股權的預付款項，金額為人民幣100,980,000元。於收購條件達成後，該收購事項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

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96,098	100,829
— 關聯方(附註(a))	29,651	466
	125,749	101,295
應付票據		
— 第三方(附註(b))	22,118	-
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86,879	56,460
— 應付代價(附註(c)、附註35(a)、附註35(c))	154,460	39,145
— 應付或然代價(附註35)	61,322	14,486
— 限制性股份購回應付款項(附註44(c)(i))	67,607	123,138
— 應付股息	1,221	1,698
— 應付薪金及花紅	256,194	140,396
— 其他應付稅項	104,412	52,928
	732,095	428,251
	879,962	529,546

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附註：

- (a) 應付關聯方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詳情載於附註50(2)。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乃根據有抵押信貸融資與銀行安排所得。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以約人民幣5,259,000元的質押存款抵押。
- (c) 收購北京雅信誠及謀思額外權益的應付代價。

該款項已計入於2020年12月31日的應付代價，指收購北京雅信誠(本公司非全資子公司)的額外30%股權的應付代價人民幣32,739,000元。本集團已進一步收購北京雅信誠餘下15%股權。詳情請參閱附註35(a)。該款項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清。

該款項已計入於2021年12月31日的應付代價，指收購謀思(本公司非全資子公司)的額外40%股權的應付代價人民幣97,140,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安排以收購本公司非全資子公司謀思額外40%的股權。將予轉讓的代價乃基於謀思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淨利潤。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合同條款支付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100,980,000元(見附註30)。交易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於完成日期，管理層已根據謀思的歷史業績釐定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有關金額預期將於2022年結清。建議交易的代價估計為人民幣198,000,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人民幣120,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入賬(見附註9)。

與供應商的付款條款主要有關自發票日期起30至60日的信貸。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19,618	94,676
91天至1年	2,024	4,487
超過1年	4,107	2,132
	125,749	101,2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合同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 第三方	789,192	484,422
— 關聯方	317	221
	789,509	484,643

屬關聯方的合同負債詳情載於附註50(2)。

合同負債變動主要有關本集團於合同下的服務表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收入人民幣357,763,000元(2020年：人民幣225,908,000元)，於年初計入合同負債。

33. 借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有保證及無擔保銀行貸款(附註(a))	70	—
無保證及無擔保銀行貸款(附註(b))	492,250	—
	492,320	—
貸款年利率介乎	3.40%-4.45%	不適用

33. 借款(續)

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總額計劃償還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492,320	-

本集團的流動計息銀行借款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附註：

- (a) 本集團已動用若干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9)，以向銀行取得銀行融資總額人民幣12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2,118,000元及人民幣70,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分別用於應付票據及借款。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4,117,500,000元(2020年：人民幣1,900,000,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的上述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492,250,000元(2020年：無)。
- (c)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3,723,062,000元(2020年：人民幣1,900,000,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

34. 租賃負債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剩餘合同到期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4,515	52,29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71,874	50,85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54,265	86,378
五年以上	180,700	141,792
	481,354	331,311
減：於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到期金額(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74,515)	(52,290)
	406,839	279,021
於十二個月後結算的到期金額(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其他長期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與下列各項有關的應付或然代價：		
－ 收購北京雅信誠(附註(a))	–	49,613
－ 收購ACME(附註(b))	34,798	35,000
－ 收購RMI(附註(c))	4,622	8,345
－ 收購Biotranex(附註(d))	1,229	2,336
－ 收購BRI(附註(e))	1,422	2,200
－ 收購Quintara(附註(f))	72,810	–
	114,881	97,494

附註：

- (a)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除收購附註31(c)所述的30%股權外，亦收購北京雅信誠的額外15%股權。將予轉讓的代價乃根據北京雅信誠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淨利潤計算。管理層已根據北京雅信誠的歷史業績釐定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有關金額預期將於2022年結清。應付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人民幣2,925,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2020年：無)入賬(見附註9)。於2021年12月31日，該筆款項入賬列為短期應付代價，原因為該筆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見附註31)。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收購ACME產生的應付或然代價金額為5,45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4,798,000元)(2020年：5,364,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000,000元))。應付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66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315,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2020年：無)入賬(請參閱附註9)。此外，一筆2,964,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898,000元)(2020年：1,84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038,000元))的款項入賬列為短期應付或然代價，原因為該筆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見附註31)。
- (c) 於2021年12月31日，收購RMI產生的應付或然代價金額為72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622,000元)(2020年：1,27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345,000元))。應付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196,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64,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2020年：公允價值收益1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6,000元))入賬(見附註9)。此外，一筆75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782,000元)的款項入賬列為短期應付代價(2020年：98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406,000元))，原因為該筆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見附註31)。
- (d) 於2021年12月31日，收購Biotranex產生的應付或然代價金額為19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29,000元)(2020年：35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336,000元))。應付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17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109,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2020年：無)入賬(見附註9)。此外，一筆19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58,000元)(2020年：6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91,000元))的款項入賬列為短期應付或然代價，原因為該筆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見附註31)。
- (e) 於2021年12月31日，收購BRI產生的應付或然代價金額為286,000加元(「加元」)(相當於人民幣1,422,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430,000加元(相當於人民幣2,200,000元))。應付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354,000加元(相當於人民幣1,819,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2020年：無)入賬(見附註9)。此外，一筆400,000加元(相當於人民幣2,006,000元)(2020年：402,000加元(相當於人民幣2,057,000元))的款項入賬列為短期應付或然代價，原因為該等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見附註31)。
- (f) 於2021年12月31日，收購Quintara產生的應付或然代價金額為11,42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2,810,000元)。應付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406,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619,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入賬(見附註9)。此外，一筆6,14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9,160,000元)的款項入賬列為短期應付或然代價，原因為該筆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見附註31)。

3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法定股份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 已繳足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749,507,599	749,508	749,508
註銷股份(附註(a))	(148,891)	(149)	(149)
發行新股份(附註(b))	123,124,800	123,125	123,125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872,483,508	872,484	872,484
註銷股份(附註(a))	(45,144)	(45)	(45)
於2021年12月31日	872,438,364	872,439	872,439

附註：

-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部分原激勵對象辭職，並失去彼等獲得激勵的權利。因此，本公司購回並註銷該等激勵對象先前持有的45,144股(2020年：148,891股)限制性股份，經扣除庫存股份人民幣1,476,000元(2020年：人民幣4,442,000元)，包括扣減股本人民幣45,000元(2020年：人民幣149,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1,431,000元(2020年：人民幣4,293,000元)。
- (b) 於2020年8月7日，本公司透過全球發售的方式以每股1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9.56元)的價格發行107,065,1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於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2020年9月2日，本公司透過超額配股的方式以每股1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8.23元)的價格發行16,059,7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庫存股份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普通股數目	收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數目	收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承前結餘	4,783,141	157,912	6,570,338	211,224
購回股份(附註(a))	3,559,850	499,949	–	–
根據2021購股計劃(定義見附註44(c)(iii))轉讓的股份(附註(b))	(286,372)	(12,672)	–	–
註銷股份(附註36(a))	(45,144)	(1,476)	(148,891)	(4,442)
根據限制性股份計劃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定義見附註44(c)(i))	<u>(1,974,354)</u>	<u>(64,527)</u>	<u>(1,638,306)</u>	<u>(48,870)</u>
結轉結餘	<u>6,037,121</u>	<u>579,186</u>	<u>4,783,141</u>	<u>157,912</u>

附註：

- (a) 本公司於公開市場收購持作庫存股份的本身股份。
- (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納2021年購股計劃。於2021年2月1日，本公司先前購回的286,372股股份已通過按每股人民幣44.25元非貿易轉讓的方式轉撥至2021年購股計劃。購股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44(c)(iii)。

38.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044,584	16,556	138,699	741,189	1,941,028
年內利潤	–	–	–	836,908	836,90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83,224	(83,224)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44(c))	–	29,854	–	–	29,854
歸屬限制性股份	5,176	(10,550)	–	–	(5,374)
發行新股份(附註36(b))	10,882,573	–	–	–	10,882,573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439,204)	–	–	–	(439,204)
註銷股份(附註36(a))	(4,293)	–	–	–	(4,293)
已宣派股息	–	–	–	(208,223)	(208,22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1,488,836	35,860	221,923	1,286,650	13,033,269
年內利潤	–	–	–	951,419	951,41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95,142	(95,142)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44(c))	–	38,990	–	–	38,990
歸屬限制性股份	8,577	(18,820)	–	–	(10,243)
註銷股份(附註36(a))	(1,431)	–	–	–	(1,431)
已宣派股息(附註17)	–	–	–	(261,721)	(261,721)
於2021年12月31日	11,495,982	56,030	317,065	1,881,206	13,750,2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續)

附註：

(a) 股份溢價：

該金額指超出股本面值的出資。

(b)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薪酬儲備：

該金額指由集團實體所授出的實際或估計數目的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並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

(c) 法定儲備：

根據於中國成立的子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子公司須將10%稅後利潤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為註冊資本的50%。轉撥至法定儲備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該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擴大現有營運或轉換為該等子公司的其他資本。

《韓國商法》規定，DreamCIS須將至少為10%已支付現金股息的款項撥作法定儲備，直至相關儲備為其已發行股本的50%。該儲備不可用於支付現金股息，但可轉撥至已發行股本，或用於抵減累計虧損(如有)。

(d) 匯兌儲備：

該金額指將海外業務的資產淨值重新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時產生的收益／虧損。

(e)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

該金額指於報告期末所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累計公允價值淨變動。

(f) 保留盈利：

在損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及虧損淨額。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305	23,139
無形資產		8,324	4,951
使用權資產		70,927	46,846
於子公司的投資	18	6,587,024	4,329,16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1,458	23,648
遞延稅項資產		15,267	14,80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04,534	1,063,9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512	106,296
		7,938,351	5,612,779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991,142	1,100,057
合同資產		753,015	400,4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30,420	7,995,482
		8,574,577	9,496,02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8,455	1,008,191
合同負債		268,466	113,872
借款		492,250	–
應付所得稅		91,508	28,658
租賃負債		19,158	42,901
		2,319,837	1,193,622
流動資產淨值		6,254,740	8,302,4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193,091	13,915,1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2,136	35,709
其他長期負債		–	49,613
遞延稅項負債		97,419	82,019
		<u>149,555</u>	<u>167,341</u>
資產淨值			
		<u>14,043,536</u>	<u>13,747,84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	872,439	872,484
庫存股份	37	(579,186)	(157,912)
儲備	38	13,750,283	13,033,269
		<u>14,043,536</u>	<u>13,747,841</u>

代表董事

葉小平博士

曹曉春女士

40.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改善債務及股權平衡以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於整個業績記錄期內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租賃負債、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後持續定期檢討資本架構。本集團將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類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9,503,338	10,735,34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775,524	5,318,30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3,531	15,158
	18,292,393	16,068,80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687,902	793,44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76,203	111,980
	1,864,105	905,42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票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金融產品、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其他長期負債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乃於各自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實行適當有效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面對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面對的該等風險或其管理與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動。

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若干子公司有外幣銷售、資本開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使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

子公司主要面臨美元外幣風險。

本集團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面臨的貨幣風險，包括遠期外匯合約。

41.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賬面值概述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504,107	487,997
日元	—	86,406
負債		
美元	20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可能有重大風險的外幣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5%乃管理層對合理可能的匯率變動評估。敏感度分析使用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作為基準，並於各報告期末調整其換算，使匯率變動5%。以下正數表示當外幣兌人民幣升值5%時除稅前利潤增加。倘外幣兌人民幣貶值5%，則會對除稅前利潤產生相等及相反的影響。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對除稅前利潤的影響		
美元	25,204	24,400
日元	—	4,320

董事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表示固有的外匯風險，因為年末面對的風險無法反映年內面對的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與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票據、金融產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租賃負債及借款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有關固定利率協議面對的風險被視為微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價格風險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證券投資及基金投資面對權益價格風險(見附註25)。

本集團已委任特別小組監控價格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有關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面對的權益價格風險釐定。

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有關工具的價格上升／下降5%，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利潤將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437,317,000元(2020年：人民幣264,615,000元)。

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有關工具的價格上升／下降5%，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將因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677,000元(2020年：人民幣758,000元)。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對本集團造成的財務損失而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41.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信譽良好的客戶會獲授予信貸期限。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專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可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檢討各項重大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情況，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充分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降低。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履行其合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的風險。於各報告期間末，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示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為最大限度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委派其財務團隊制定並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分級，以根據其違約風險的程度對風險進行分類。管理層使用公開可用的財務資料及本集團自有過往還款記錄對其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進行評級。本集團的風險及其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將持續受監控，而總風險乃於經核准交易對手之間分攤。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簡化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使用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乃按債務人的財務質量及過往逾期狀況得出的過往信貸虧損記錄估計得出，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估計未來經濟狀況。本集團目前的信貸風險分級框架包括如下類別：

類別	說明
即期	交易對手的發票於報告日期屬即期
90天內	交易對手的發票於報告日期已逾期90天內
91天至180天	交易對手的發票於報告日期已逾期91至180天內
181天至1年	交易對手的發票於報告日期已逾期181天至1年內
1年以上	交易對手的發票於報告日期已逾期1年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細列出了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風險狀況：

於2021年12月31日	即期	90天內 無信貸減值	91天至 180天	181天 至1年	1年以上 信貸減值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3.3%	3.4%	10.7%	22.7%	65.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926,747	167,990	33,153	40,252	24,283	2,192,42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63,642)	(5,685)	(3,551)	(9,147)	(15,798)	(97,823)
	<u>1,863,105</u>	<u>162,305</u>	<u>29,602</u>	<u>31,105</u>	<u>8,485</u>	<u>2,094,602</u>

於2020年12月31日	即期	90天內 無信貸減值	91天至 180天	181天 至1年	1年以上 信貸減值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3.6%	4.0%	14.4%	32.5%	72.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244,379	93,595	15,954	6,630	28,416	1,388,97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44,627)	(3,781)	(2,292)	(2,155)	(20,481)	(73,336)
	<u>1,199,752</u>	<u>89,814</u>	<u>13,662</u>	<u>4,475</u>	<u>7,935</u>	<u>1,315,638</u>

就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且具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個別評估其可收回性。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除非當有跡象表明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時，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當有證據表明(i)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增加；(ii)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但本集團有實際收回前景；或(iii)債務人處於嚴重的財務困境，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41.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載列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詳情：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非信貸減值	4.0%	54,630	2,206
信貸減值	21.7%	20,035	4,343
		<u>74,665</u>	<u>6,549</u>

於2020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非信貸減值	4.8%	28,749	1,369
信貸減值	25.6%	25,311	6,477
		<u>54,060</u>	<u>7,846</u>

就減值評估而言，由於該等項目的交易對手並無歷史違約記錄，故須予減值的應收票據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及財務擔保合同被視為具低信貸風險。因此，就該等項目資產的減值評估而言，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釐定須予減值的應收票據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及財務擔保合同的預期信貸虧損時，董事會考慮過往違約經驗及行業的未來前景及／或各種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外部來源(按適用情況)，以估計在各虧損評估時間範圍內須予減值的應收票據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及財務擔保合同的違約概率，以及在每種情況下的違約虧損。董事認為，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本集團預期，並無與現金存款及金融產品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因為該等存款大部分主要存放於國有銀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銀行。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未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本集團與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並無重大集中情況，有關風險分散於大量對手方及客戶。

本集團亦預期，並無與應收關聯方款項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因為對手方主要為信譽良好的關聯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未動用銀行融資水平，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述以協定還款期為基準的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期限。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所計算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均載於該表。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得出。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利率	按要求或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775,550	-	-	775,550	775,550
借款	3.55%	494,788	-	-	494,788	492,320
租賃負債	5.07%	80,363	234,166	182,633	497,162	481,354
其他長期負債	不適用	-	114,881	-	114,881	114,881
總計		<u>1,350,701</u>	<u>349,047</u>	<u>182,633</u>	<u>1,882,381</u>	<u>1,864,105</u>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476,618	-	-	476,618	476,618
租賃負債	5.40%	56,974	100,015	201,415	358,404	331,311
其他長期負債	不適用	-	97,494	-	97,494	97,494
總計		<u>533,592</u>	<u>197,509</u>	<u>201,415</u>	<u>932,516</u>	<u>905,423</u>

41. 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計量

此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以下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資料。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級別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關係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股本證券	64,264	293,086	第一層級	公開市場交易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股本證券	41,255	188,916	第二層級	經無市場流通性折價調整後的公開市場交易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4,085,315	2,075,758	第三層級	經無市場流通性折價調整後的市場倍數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經無市場流通性的折價越高，估值越低
				權益價值分配模型	優先權	優先權越高，估值越高
					首次公開發售概率	首次公開發售概率越高，估值越高
				貼現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回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反映相關資產風險的利率貼現	預期增長率	預期增長率越高，估值越高
					貼現率	貼現率越高，估值越低
				類似股權的股份轉讓 近期交易價格/代價	由於時間、銷售條件及協議條款、類似業務的規模和性質的考慮以達致估計價值	類似交易的價值越高，估值越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 (續)

公允價值計量 (續)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金融資產/(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級別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關係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基金投資	4,569,041	2,749,700	第三層級	相關投資的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越高，估值越高
金融產品	29,180	26,000	第二層級	貼現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回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反映相關資產風險的利率貼現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或然代價	(176,203)	(111,980)	第三層級	貼現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回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反映相關資產風險的利率貼現	預期增長率 貼現率	預期增長率越高，估值越高 貼現率越高，估值越低

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間於過往年度並無轉移。

附註：

以下為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對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a)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導致於2021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股權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62,325,000元(2020年：人民幣45,630,000元)。

(b) 首次公開發售概率

首次公開發售概率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導致於2021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股權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41,702,000元(2020年：人民幣32,600,000元)。

(c)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導致於2021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基金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28,452,000元(2020年：人民幣137,485,000元)。

41. 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ii)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按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對賬詳情載列如下：

	應付 或然代價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非上市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非上市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非上市 基金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0,343)	1,040,304	–	1,075,213
收購	(49,613)	914,115	14,470	1,147,472
出售	–	(55,843)	–	(125,905)
透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附註42(b))	(53,832)	–	–	–
公允價值變動	126	331,941	352	677,651
轉撥至第一層級(附註(a))	–	(121,209)	–	–
轉撥至第二層級(附註(b))	–	(36,256)	–	–
轉撥至應付代價	6,406	–	–	–
匯兌調整	5,276	(12,452)	336	(24,731)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11,980)	2,060,600	15,158	2,749,700
收購	(97,020)	1,355,140	–	761,095
出售	–	(47,570)	–	(84,412)
透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附註42(a))	(111,092)	–	–	–
付款	17,413	–	–	–
公允價值變動	(14,171)	768,622	(18)	1,157,089
轉撥至第二層級(附註(b))	–	(56,577)	–	–
轉撥至應付代價	154,460	–	–	–
其他變動(附註42(b)(iii))	(18,659)	–	–	–
匯兌調整	4,846	(8,431)	(1,609)	(14,431)
於2021年12月31日	(176,203)	4,071,784	13,531	4,569,041

附註：

- (a)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已由第三層級轉移至第一層級，因為該股權投資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
- (b) 非上市股權投資已由第三層級轉移至第二層級，因為該股權投資已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而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股份於上市後限制出售。

上市實體於2021年1月1日的若干上市股權工具已由第二層級轉移至第一層級，因為該股權工具的出售限制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解除。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損益的收益或虧損總額中，人民幣1,911,540,000元(2020年：人民幣1,009,718,000元)與於2021年12月31日按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有關，為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應付或然代價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附註9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 (續)

公允價值計量 (續)

(iii) 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董事認為，本集團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該等公允價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根據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42. 收購業務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通過收購持續積極尋求投資機會，並已完成若干業務收購。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收購業務名稱	賣方	所收購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完成日期
Ocean Ridge	一名獨立第三方	100%	發展新療法	2021年4月13日
Quintara	獨立第三方	100%	臨床前研究	2021年7月9日
煌途醫學	一名獨立第三方	51%	於中國提供勞動力派遣服務	2021年7月26日
合研生物科技	一名獨立第三方	70%	臨床前研究	2021年8月31日

(i) 收購Ocean Ridge

於2021年4月13日，本集團與Ocean Ridge Biosciences, LLC (「Ocean Ridge」) 訂立協議，收購有關發展新療法的業務，包括與生物流體分析、RNA測序、生物信息學、外泌體、微生物組學、腫瘤板、無細胞DNA亞硫酸氫鹽測序、基因表達芯片、多重蛋白質分析和福馬林固定、石蠟包埋組織有關的服務 (「Ocean Ridge業務」)，代價為1,000,000美元 (相當於人民幣6,460,000元) (「Ocean Ridge收購事項」)。在完成Ocean Ridge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擴大本集團為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行業以及學術機構提供基因組服務的能力。

是次收購乃以收購法入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

42. 收購業務(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 收購Ocean Ridge(續)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已從收購成本扣除，並已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購買價初步按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估計公允價值作出分配。初步購買價分配或會進一步細化且可能須作調整以進行最終購買價分配。該等調整將主要與無形資產及所得稅相關項目有關。管理層預期購買價分配將於2022年第二季度完成。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初步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0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1,0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88
	<hr/>
所收購資產淨值	1,797
	<hr/>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6,460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允價值	(1,797)
	<hr/>
商譽	4,663
	<hr/>
收購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6,460
	<hr/>

收購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權溢價。此外，就合併實際支付的代價包含因與預期協同效益、收入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產生的利益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概無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用途。

並無編製收購Ocean Ridge業務的備考資料，原因為收購事項於2021年4月完成且本公司董事認為，倘收購事項於2021年1月1日完成，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或利潤造成重大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 (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i) 收購Quintara

於2021年7月9日，本集團以代價72,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66,236,000元）收購Quintara全部股權（「Quintara收購事項」）。Quintara主要從事向製藥、生物科技、醫療器械或診斷行業提供合同研究機構服務，包括體外吸收、分佈、代謝及排洩分析、生物分析服務以及化驗開發及化合物篩選服務。於完成Quintara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擴展其藥物發現服務。

是次收購乃以收購法入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其後，Quintara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Quintara收購事項的總代價可能因應最高18,9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2,387,000元）的保證作出下調。有關詳情，請參閱方達控股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的公告。

本集團因該安排而將會流出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被視作或然代價。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已轉讓代價的一部分。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1,549,000元已從收購成本扣除，並已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購買價初步按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估計公允價值作出分配。初步購買價分配或會進一步細化且可能須作調整以進行最終購買價分配。該等調整將主要與無形資產及所得稅相關項目有關。管理層預期購買價分配將於2022年第三季度完成。

42. 收購業務(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i) 收購Quintara(續)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初步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77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103,497
無形資產－非競爭條款	29,3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607
合同資產	3,192
預付所得稅	6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5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599)
合同負債	(36)
遞延稅項負債	(34,054)
所收購資產淨值	137,370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306,582
應付或然代價(附註35)	111,092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允價值	(137,370)
商譽	280,304
收購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306,582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58)
	280,424

於收購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607,000元。於收購日期，收購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6,607,000元。預計不會於收購日期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零。

收購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權溢價。此外，就合併實際支付的代價包含因與預期協同效益、收入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產生的利益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概無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用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 (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i) 收購Quintara (續)

自收購日期以來，Quintara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業績貢獻收入人民幣65,831,000元及利潤人民幣20,427,000元。倘收購於2021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應分別為人民幣5,270,295,000元及人民幣3,381,292,000元。

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完成收購後所實際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iii) 收購煌途醫學

於2021年7月26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5,700,000元收購煌途醫學的51%股權（「煌途醫學收購事項」）。煌途醫學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勞動力派遣服務。於完成煌途醫學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於中國擴展其合同研究機構業務。

是次收購乃以收購法入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其後，煌途醫學成為本公司的直接非全資子公司。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50,000元已從收購成本扣除，並已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購買價已根據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估計公允價值分配。

42. 收購業務(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ii) 收購煌途醫學(續)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9,6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50
合同資產	6,8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4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46)
合同負債	(252)
應付稅項	(254)
遞延稅項負債	(1,440)
非控制權益	(12,096)
所收購資產淨值	12,590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35,700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允價值	(12,590)
商譽	23,110
收購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35,700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45)
	23,8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50,000元。所收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550,000元。基於收購日期的最佳估計，預期不會收回的合同現金流為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 (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ii) 收購煌途醫學 (續)

於收購時確認的非控制權益以可識別資產淨值的49%計量。

收購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權溢價。此外，就合併實際支付的代價包含因與預期協同效益、收入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產生的利益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概無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用途。

自收購日期以來，煌途醫學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業績貢獻收入人民幣8,790,000元及利潤人民幣1,604,000元。倘收購於2021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應分別為人民幣5,227,465,000元及人民幣3,398,894,000元。

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完成收購後所實際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iv) 收購合研生物科技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訂立認購及購股協議以認購及收購合研生物科技的70%經擴大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1,067,000元（「合研生物科技收購事項」）。合研生物科技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藥物活性篩選及激酶功能檢測等藥物發現服務。完成合研生物科技收購事項可提升本集團於藥物發現及開發領域的一站式服務能力及實力。

是次收購乃以收購法入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其後，合研生物科技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45,000元已從收購成本扣除，並已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購買價初步按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估計公允價值作出分配。初步購買價分配或會進一步細化且可能須作調整以進行最終購買價分配。該等調整將主要與無形資產及所得稅相關項目有關。管理層預期購買價分配將於2022年第三季度完成。

42. 收購業務 (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v) 收購合研生物科技 (續)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初步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1
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1,505
無形資產 – 非競爭條款	465
遞延稅項資產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4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3)
合同負債	(10)
應付稅項	(139)
遞延稅項負債	(296)
非控制權益	(10,938)
所收購資產淨值	25,523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41,067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允價值	(25,523)
商譽	15,544
收購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41,067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44)
	7,7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 (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v) 收購合研生物科技 (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72,000元。所收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合同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272,000元。基於收購日期的最佳估計，預期不會收回的合同現金流為零。

於收購時確認的非控制權益以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的30%計量。

收購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權溢價。此外，就合併實際支付的代價包含因與預期協同效益、收入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產生的利益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概無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用途。

自收購日期以來，合研生物科技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業績貢獻收入人民幣2,923,000元及利潤人民幣304,000元。倘收購於2021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應分別為人民幣5,219,254,000元及人民幣3,397,193,000元。

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顯示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完成收購後所實際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42. 收購業務(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收購實體名稱	賣方	所收購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完成日期
謀思	獨立第三方	27%	合同研究機構服務	2020年1月9日
Biotranex	一名獨立第三方	100%	對製藥及農化行業提供藥物 代謝和藥代動力學服務	2020年3月31日
ACME	獨立第三方	100%	為生物製藥公司提供合同 研究及定制合成服務	2020年7月2日

(i) 收購謀思

於2020年1月9日，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收購本公司前聯營公司謀思的額外27%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91,558,000元。有關收購乃為擴展本集團於中國的合同研究機構業務作出。

是次收購乃以收購法入賬。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其後，謀思成為本公司的直接非全資子公司。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10,000元從收購成本扣除，並已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購買價已根據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估計公允價值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 收購謀思(續)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
無形資產－軟件	6,208
遞延稅項資產	1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5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5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495)
合約負債	(3,754)
應付稅項	(2,747)
遞延稅項負債	(927)
非控制權益	(12,152)
所收購資產淨值	18,228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91,558
過往持有謀思權益的公允價值	112,622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18,228)
商譽	185,952

收購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91,558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54)
	75,404

於收購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0,552,000元，與所收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合同金額相若。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非控制權益以所收購資產淨值40%計量。

本集團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其之前所持謀思權益，並自之前持有權益公允價值變動確認收益人民幣67,749,000元，於附註9計入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33%股權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有關該項收購的買賣進行估計。由於有關協議乃與獨立第三方按公平原則訂立，故董事認為有關代價可被視為公允價值。

42. 收購業務 (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 收購謀思 (續)

收購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權溢價。此外，就合併實際支付的代價包含因與預期協同效益、收入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產生的利益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概不可作扣稅用途。

自收購日期以來，謀思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業績貢獻收入人民幣41,856,000元及利潤人民幣16,091,000元。倘收購於2020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應分別為人民幣3,192,973,000元及人民幣2,030,398,000元。

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完成收購後所實際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ii) 收購Biotranex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以代價2,6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422,000元）收購Biotranex全部股權（「Biotranex收購事項」）。Biotranex是一家創新的生物技術服務公司，位於美國新澤西州蒙茅斯交界處，主要為製藥及生物技術公司提供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服務。收購Biotranex的目的是提供更全面的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服務。

是次收購乃以收購法入賬。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其後，Biotranex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Biotranex收購事項的總代價可能因應最高6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251,000元）的保證作出下調，倘：

- (a)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EBITDA低於10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44,000元）（「Biotranex 2020財年利潤目標」）；
- (b) 2021財政年度的經審核EBITDA低於4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834,000元）（「Biotranex 2021財年利潤目標」）；及
- (c) Biotranex 2022財政年度的經審核EBITDA低於5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43,000元）（「Biotranex 2022財年利潤目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 (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i) 收購Biotranex (續)

倘由2020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EBITDA總額低於1,00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121,000元)(「Biotranex利潤目標」)但相等於或超過49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07,000元)，Biotranex收購事項總代價可根據經審核利潤及Biotranex利潤目標的差額進行向下調整。

總代價須由本集團按下列方式以現金結清：

- (a) 完成時應支付初始代價1,25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856,000元)；
- (b) Biotranex收購事項完成後6個月內應支付第二筆代價，最高37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657,000元)；
- (c) 2021年3月31日前應支付第三筆代價，最高2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17,000元)(倘Biotranex 2020財年利潤目標已達成)；
- (d) 2022年3月21日前應支付第四筆代價，最高2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17,000元)(倘Biotranex 2021財年利潤目標已達成)；
- (e) 2023年3月31日前應支付第五筆代價，最高2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17,000元)(倘Biotranex 2022財年利潤目標已達成)；及
- (f) 倘本集團與賣家雙方同意款項，最終代價為最高37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657,000元)。

本集團因該安排而將會流出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被視作或然代價。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已轉讓代價的一部分。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69,000元從收購成本扣除，並已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42. 收購業務(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i) 收購Biotranex(續)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2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2,126
無形資產－非競爭條款	2,1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9)
所收購資產淨值	6,233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4,170
應付或然代價(附註35)	2,961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允價值	(6,233)
商譽	10,898
收購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14,170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3)
	13,197

於收購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15,000元。於收購日期，收購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015,000元。預計不會於收購日期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零。

收購Biotranex產生的商譽指本集團擬將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服務整合至其整體業務組合，並擴大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之綜合解決方案方法之買方特定協同價值。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概無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用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 (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i) 收購Biotranex (續)

自收購日期以來，Biotranex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業績貢獻收入及利潤分別為人民幣7,431,000元及人民幣1,149,000元。倘收購於2020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應分別為人民幣3,194,180,000元及人民幣2,031,526,000元。

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完成收購後所實際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iii) 收購ACME

於2020年7月2日，本集團以代價27,397,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93,330,000元）收購ACME全部股權（「ACME收購事項」）。ACME主要為從事藥物探索及開發的生物製藥公司提供合同研究及定制合成服務。於完成ACME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得以拓展本集團在有機合成、藥物化學及加工研發方面的能力，並使本集團能夠把握在藥物發現及早期開發以及其他輔助服務方面的增長機遇。

是次收購乃以收購法入賬。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其後，ACME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ACME收購事項的總代價可能因應最高11,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7,623,000元）的保證作出下調。有關詳情，請參閱方達控股日期為2020年8月6日的公告。

本集團因該安排而將會流出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被視作或然代價。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已轉讓代價的一部分。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7,000元已從收購成本扣除，並已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42. 收購業務(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iii) 收購ACME(續)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初步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76
使用權資產	9,485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37,400
無形資產－客戶之在手未執行訂單	7,057
無形資產－非競爭條款	15,5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829
合同資產	511
預付稅項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9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666)
合同負債	(227)
應付所得稅	(3,722)
租賃負債	(10,208)
遞延稅項負債	(18,019)
所收購資產淨值	67,546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15,706
應付或然代價(附註35)	50,871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公允價值	(67,546)
商譽	99,031
收購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115,706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91)
	104,915

於收購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829,000元。於收購日期，收購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6,829,000元。預計不會於收購日期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收購業務 (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續)

(iii) 收購ACME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ACME的全部股權，其估值尚未完成，可識別資產淨值及商譽的各自公允價值乃臨時釐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計量期間內），由於完成初步會計處理，本集團參考於2021年5月發出的最終獨立估值，對ACME的無形資產及遞延稅項的賬面值以及交易產生的或然負債及商譽作出若干公允價值調整。由於調整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調整2021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且於本年度已作出所有有關調整。因此，並無呈列2021年1月1日的經重列綜合財務狀況表。

收購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權溢價。此外，就合併實際支付的代價包含因與預期協同效益、收入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產生的利益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概無是次收購產生的商譽可作扣稅用途。

自收購日期以來，ACME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貢獻收入人民幣43,681,000元及虧損人民幣226,000元。倘收購於2020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應分別為人民幣3,246,232,000元及人民幣2,040,384,000元。

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完成收購後所實際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43. 出售子公司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出售數家子公司以專注其核心業務。下表概述該等交易：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出售實體名稱	所出售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出售日期
(i) 嘉興易迪希	16.5%	臨床研究資訊科技服務	2021年12月23日

附註：於中國註冊的子公司英文名稱由本公司管理層盡力翻譯自中文名稱，該公司並無官方英文名稱。

於2021年12月23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嘉興易迪希合共16.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99,000,000元。本集團保留嘉興易迪希29.05%已發行股本。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出售後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乃由於本集團積極參與制定該實體的經營及財務政策，並對該實體董事會的經營及財務政策施加影響。該實體隨後於初始確認保留權益時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並按公允價值計量。

於出售日期，出售嘉興易迪希的影響概述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
使用權資產	987
無形資產	430
遞延稅項資產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754
金融產品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422
租賃負債	(1,03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891)
合同負債	(17,507)
應付稅項	(178)
非控制權益	(20,353)
所出售資產淨值	17,0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出售子公司(續)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99,000
嘉興易迪希剩餘權益公允價值	86,555
減：所出售資產淨值	<u>(17,023)</u>
出售一家子公司收益	<u>168,532</u>
出售一家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已收現金	99,000
減：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2,422)</u>
	<u>66,578</u>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所出售實體名稱	所出售股權		出售日期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成都市鑫盛泰格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泰格」)(附註)	100%	臨床開發服務	2020年1月10日

附註：於中國註冊的子公司英文名稱由本公司管理層盡力翻譯自中文名稱，該公司並無官方英文名稱。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聯營公司杭州頤柏出售全資子公司成都泰格(於中國從事提供臨床開發服務)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

43. 出售子公司(續)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於出售日期，出售成都泰格的影響概述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使用權資產	4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
租賃負債	(438)
應付稅項	(17)
	<hr/>
已出售負債淨額	(1,743)
	<hr/>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5,000
加：已出售負債淨額	1,743
	<hr/>
出售子公司的收益	6,743
	<hr/>
出售子公司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已收現金	5,000
減：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7)
	<hr/>
	4,843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股份支付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僱員推出及採納若干購股權計劃。計劃詳情載列如下：

(a) 方達控股：

(i)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1月22日（「採納日期」），方達控股（本公司一間非全資子公司）董事會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方達控股集團若干員工所作出的貢獻並給予激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方達控股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及為方達控股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根據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方達控股董事可於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最多授出方達控股已發行股本的1%。所授出的每份獎勵具有10年合同期，並於授出日期後滿一週年當日歸屬。

於2021年1月25日，方達控股董事會議決授出合共22,950,500股獎勵股份。

以下載列於本年度根據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未行使獎勵股份的變動詳情：

	2021年 數目
年初未行使	—
年內授出	22,950,500
年內沒收	(1,461,000)
年末未行使	<u>21,489,500</u>

已授出之各獎勵股份一般於四年內歸屬，而協定的獎勵則於授出日期後滿一週年當日歸屬。

獎勵股份的估計公允價值約為16,12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4,311,000元）。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方達控股於授出日期之收市股價計算，股價為每股6.02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02元）。

變量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導致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2021年方達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確認開支總額約7,048,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5,280,000元）。

44. 股份支付 (續)

(a) 方達控股：(續)

(ii) 2008年及2015年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子公司Frontage Labs分別於2008年及2015年採納兩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統稱為「Frontage Labs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Frontage Labs及其子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根據Frontage Labs計劃，Frontage Labs董事可在2008年股份激勵計劃下授出最多9,434,434份購股權及在2015年股份激勵計劃下授出最多12,000,000份購股權予合資格僱員(包括Frontage Labs及其子公司的董事及僱員)，以認購Frontage Labs股份。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具有5至10年合同期，並於授出日期後滿一週年當日歸屬。

於2018年4月17日，方達控股、Frontage Labs及相應僱員已訂立協議，據此，Frontage Labs已轉讓而方達控股已承擔Frontage Labs根據Frontage Labs計劃的權利及義務。

根據2019年5月11日完成的資本化發行(「方達資本化發行」)，在Frontage Labs計劃下授予合資格僱員的購股權數目調整至承授人所持原先購股權數目的十倍。因此，行使價調整為原行使價的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股份支付(續)

(a) 方達控股：(續)

(ii) 2008年及2015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以下載列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根據Frontage Labs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追溯反映方達資本化發行的變動詳情：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年初未行使	1.04	81,463,000	1.05	115,650,000
年內沒收	1.30	(487,500)	1.30	(4,275,000)
年內行使	1.02	(13,977,500)	0.76	(29,837,000)
年內失效	-	-	1.30	(75,000)
年末未行使	1.04	66,998,000	1.04	81,463,000
可行使購股權		66,998,000		64,150,500
加權平均合同年限(年)		2.88		3.95

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介於0.016美元至0.2美元(相當於人民幣0.11元至人民幣1.38元)之間。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方達控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59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81元)(2020年：4.51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01元))。

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一般於三年內歸屬，而協定的獎勵則於授出日期後滿一週年當日歸屬。

44. 股份支付(續)

(a) 方達控股：(續)

(ii) 2008年及2015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Frontage Labs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約46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013,000元)(2020年：93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451,000元))。

(iii) 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

於2019年5月11日，方達控股董事會批准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方達控股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限制性股份單位及任何其他類型獎勵的激勵計劃。可根據方達控股的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及任何其他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獎勵所涉及股份總數佔方達控股股份的10%。於2021年12月31日之前，概無根據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獎勵(2020年：無)。

(b) DreamCIS:

(i) 2018年DreamCIS計劃

本集團子公司DreamCIS於2018年採納一份股份激勵計劃(「2018年DreamCIS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DreamCIS的董事及僱員。根據DreamCIS計劃，DreamCIS董事會可在該股份激勵計劃下授出最多402,372份購股權予合資格僱員(包括DreamCIS的董事及僱員)，以認購DreamCIS股份。所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具有5年合同期。

根據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的資本化發行(「DreamCIS資本化發行」)，當時所有已授出未行使購股權及行使價按一比四基準調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DreamCIS董事會已議決授出合共223,122份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股份支付(續)

(b) DreamCIS:(續)

(i) 2018年DreamCIS計劃(續)

以下載列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根據2018年DreamCIS計劃所授出未行使購股權追溯反映DreamCIS資本化發行的變動詳情：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年初未行使	54.5	143,060	43.0	304,460
年內授出	91.7	223,122	-	-
年內行使	46.8	(93,184)	30.0	(146,720)
年內沒收	88.9	(65,630)	56.8	(14,680)
年末未行使	80.7	207,368	54.5	143,060
可行使購股權		44,168		40,240
加權平均合同年限(年)		3.01		2.65

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價介於5,000韓元至16,300韓元(相當於人民幣30.5元至人民幣93.2元)。

2021年授出的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5,811,000元。公允價值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2021年
股價	15,800韓元 (相當於人民幣90元)
預期波幅	47.75%
預期年期(年)	2.5
無風險利率	1.03%
預期股息率	-

無風險利率乃以到期期限與購股權合同年期一致的韓國國債的收益率為基準。預期波幅乃使用可比公司的過往波幅釐定。

44. 股份支付(續)

(b) DreamCIS:(續)

(i) 2018年DreamCIS計劃(續)

變量及假設的變動可能改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2018年DreamCIS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1,788,000元(2020年：人民幣666,000元)。

(ii) 2021年DreamCIS購股權計劃

於2021年3月26日，DreamCIS董事會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2021年DreamCIS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獎勵DreamCIS的董事或僱員對DreamCIS及其子公司的貢獻，以及彼等為促進DreamCIS及其子公司的利益所作出的持續努力。根據2021年DreamCIS購股權計劃，DreamCIS董事可授出最多559,597份購股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2021年DreamCIS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c) 本公司

(i) 限制性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9年採用限制性股份計劃(「限制性股份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根據限制性股份計劃，董事會可在該計劃下授出最多4,859,311股限制性股份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以在歸屬後取得本公司普通股。

限制性股份計劃有效期為4年。

根據2019年7月1日完成的紅股發行，當時所有已授出未行使限制性股份及購回價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股份支付(續)

(c) 本公司(續)

(i) 限制性股份計劃(續)

以下載列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根據限制性股份計劃所授出未行使限制性股份追溯反映發行紅股的變動詳情：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年初未行使	27.38	4,496,768	27.15	6,283,965
年內歸屬	27.50	(1,974,354)	26.55	(1,638,306)
年內沒收	27.54	(45,144)	26.92	(148,891)
年末未行使	27.28	2,477,270	27.38	4,496,768
可行使限制性股份 加權平均合同年期(年)		0.52		1.5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僱員接受限制性股份後，一項價值人民幣24,252,000元的回購責任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於2021年及2020年，本集團若干原激勵對象辭職，因而失去獲得激勵的權利，因此，本集團購回及註銷該等激勵對象先前持有的限制性股份。因此，合共人民幣1,243,000元(2020年：人民幣4,009,000元)已退回至原激勵對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1,974,354股(2020年：1,638,306股)限制性股份被解除禁售及獲歸屬。於解除禁售限制性股份後，一項價值人民幣54,288,000元(2020年：人民幣43,496,000元)的回購責任終止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人民幣145.33元(2020年：人民幣85.5元)。

在限制性股份計劃下，限制性股份持有人有權獲得本公司宣派的股息，股息將於禁售期完結後結清。於2021年12月31日，已確認人民幣1,221,000元(2020年：人民幣1,698,000元)的應付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限制性股份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12,304,000元(2020年：人民幣26,702,000元)。

44. 股份支付(續)

(c) 本公司(續)

(ii) 2019年購股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採納一項購股計劃(「2019年購股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本集團的董事及員工。根據2019年購股計劃，已為計劃設立信託實體，並由計劃參與者委聘具有資產管理資格的第三方代理。

將予籌集資金的最低及最高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可分為按每份人民幣1.00元認購的單位。2019年購股計劃的參與者須按照認購單位數目一次繳納認購資金。

倘參與者因其服務合同屆滿而與本公司終止勞動關係，其已認購單位及已支付認購款項應強制轉讓予其他參與者，代價與認購成本相同。

2019年購股計劃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先前購回及持有的回購股份為庫存股份(附註37)。平均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44.25元。2019年6月20日，本公司先前購回的2,120,803股股份按每股人民幣44.25元以非貿易轉讓的方式轉撥至2019年購股計劃信託單位。因此，在轉讓庫存股份後，本集團已收到代價人民幣93,845,000元。

根據2019年7月1日完成的紅股發行，當時於2019年購股計劃中持有的所有股份相應調整。

以下載列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根據購股計劃所授出未行使單位追溯反映發行紅股的變動詳情：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年初未行使	44.25	1,484,562	44.25	2,120,803
年內歸屬	44.25	(636,241)	44.25	(636,241)
年末未行使	44.25	848,321	44.25	1,484,562
可行使單位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股份支付(續)

(c) 本公司(續)

(ii) 2019年購股計劃(續)

2019年購股計劃就一名持有人持有的股份將於禁售期屆滿後解除禁售。購股計劃代理屆時將按其釐定的時間和適當方式在市場上出售相關已解除禁售的股份。經扣除相關稅項及費用的銷售所得款項將根據2019年購股計劃訂明的分配規定分派予相關持有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2019年購股計劃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1,512,000元(2020年：人民幣3,152,000元)。

(iii) 2021年購股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採納一項購股計劃(「2021年購股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挽留及激勵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根據2021年購股計劃，已為計劃設立信託實體，並由計劃參與者委聘具有資產管理資格的第三方代理。

將予籌集資金的最低及最高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元，可分為按每份人民幣1.00元認購的單位。2021年購股計劃的參與者須按照認購單位數目一次性繳納認購資金。

倘參與者因其服務合同屆滿而與本公司終止勞動關係，其已認購單位及已支付認購款項應強制轉讓予其他參與者，代價與認購成本相同。

2021年購股計劃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先前購回及持有為庫存股份的回購股份(附註37)。平均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44.25元。2021年2月1日，本公司先前購回的286,372股股份按每股人民幣44.25元以非貿易轉讓的方式轉撥至2021年購股計劃信託單位。因此，在轉讓庫存股份後，本集團已收到代價人民幣12,672,000元。

44. 股份支付(續)

(c) 本公司(續)

(iii) 2021年購股計劃(續)

以下載列於本年度根據2021年購股計劃所授出未行使單位變動詳情：

	2021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年初未行使	—	—
年內授出	44.25	286,372
年末未行使	44.25	286,372

於授出日期根據2021年購股計劃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總額為人民幣34,579,000元。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釐定。

禁售期呈列於下表：

禁售期	可行使股份比例 %
2021年1月8日至2022年1月7日	50
2022年1月8日至2023年1月7日	50

估值及假設的變動可能改變單位的公允價值。2021年購股計劃就一名持有人持有的股份將於禁售期屆滿後解除禁售。2021年購股計劃代理屆時將按其釐定的時間和適當方式在市場上出售相關已解除禁售的股份。經扣除相關稅項及費用的銷售所得款項將根據2021年購股計劃訂明的分配規定分派予相關持有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2021年購股計劃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25,17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股份支付(續)

(d) 杭州英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英放生物」)

英放生物(為本公司子公司)於2019年已採納一份股份激勵計劃(「英放生物員工持股計劃」)，主要目的在於吸引、保留及激勵英放生物的員工。根據英放生物員工持股計劃，僱員可按英放生物資產淨值認購英放生物限制性股份。

在接受獲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後，僱員須注資相應資金予英放生物。

當參與者因其服務合同而與英放生物終止勞動關係，其已認購限制性股份應退回予英放生物，而英放生物應退回其已支付認購款項予僱員。

獲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合同期為3年。

於2019年9月1日，英放生物已授出466,667股每股人民幣1.5元的限制性股份予僱員。

以下載列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根據英放生物員工持股計劃授出未行使限制性股份的變動詳情：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數目
年初未行使	1.5	466,667	1.5	466,667
年末未行使	1.5	466,667	1.5	466,667
可行使限制性股份		-		-
加權平均合同年期(年)		0.75		1.7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英放生物員工持股計劃限制性股份的開支總額約人民幣3,215,000元(2020年：人民幣3,215,000元)。

45.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預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901,363	182,270	–	1,083,633
融資現金流量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191,959	–	–	1,191,959
– 償還銀行借款	(2,094,985)	–	–	(2,094,985)
– 已付借款利息	–	–	(33,952)	(33,952)
– 償還租賃負債	–	(59,542)	–	(59,542)
–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	(16,825)	–	(16,825)
非現金變動				
– 收購子公司	–	10,208	–	10,208
– 出售子公司	–	(438)	–	(438)
– 出售所有權資產	–	(1,906)	–	(1,906)
– 確認租賃負債	–	215,030	–	215,030
– 已確認利息費用	–	16,825	33,952	50,777
– 匯兌調整	1,663	(14,311)	–	(12,648)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331,311	–	331,311
融資現金流量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92,320	–	–	492,320
– 已付借款利息	–	–	(3,857)	(3,857)
– 償還租賃負債	–	(69,340)	–	(69,340)
–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	(21,239)	–	(21,239)
非現金變動				
– 出售子公司	–	(1,039)	–	(1,039)
– 確認租賃負債	–	232,546	–	232,546
– 出售使用權資產	–	(4,706)	–	(4,706)
– 已確認利息費用	–	21,239	3,671	24,910
– 匯兌調整	–	(7,418)	–	(7,418)
於2021年12月31日	492,320	481,354	(186)	973,4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重大非現金交易

-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就額外所有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為人民幣232,546,000元（2020年：人民幣215,030,000元）的辦公室及實驗設備訂立租賃安排。
-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協議收購謀思（本公司當時的聯營公司）額外27%股權。完成收購後，謀思成為本公司非全資子公司。詳情請參閱附註42(b)(i)。

47.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有關根據不可撤銷合同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基金或公司的承擔	1,061,953	1,131,488
子公司額外權益的承擔	–	97,020
收購聯營公司的承擔	25,688	–
收購一家子公司的承擔	484,553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6,810	62,580

此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於聯營公司杭州泰鯤的50%股權。本集團已承諾向杭州泰鯤進一步注資人民幣9,500,000,000元。本集團作出的資本承擔須受限於杭州泰鯤的普通合夥人根據杭州泰鯤的資金需求發出的通知。

4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境內子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中國子公司須按薪酬成本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美國設有定額供款計劃，據此，本集團就每位合資格員工的每1美元供款配對供款50美仙，上限為其工資4%。最高為每位合資格員工工資總額2%。

韓國設有定額供款計劃，據此，本集團為獨立基金支付定額供款，而該供款在僱員提供服務期間確認為開支。

香港設有定額供款計劃，據此，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每月相關收入5%作出強制性供款，而供款受最低及最高相關收入水平所規限。就供款而言的相關收入最高限值目前為每月30,000港元或每年360,000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上述計劃自損益扣除的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205,727,000元（2020年：人民幣101,575,000元）。

49.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附註27、28、31及32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有以下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及結餘：

(1) 關聯方交易：

(a) 已付關聯方服務費用

	關係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觀合	聯營公司	29,013	8,048
Tigerise	聯營公司	679	1,436
		<u>29,962</u>	<u>9,484</u>

(b) 來自關聯方收入

	關係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FJ Pharma LLC	聯營公司(直至2021年1月11日)	–	18
上海觀合	聯營公司	238	518
蘇州益新	聯營公司	28	127
杭州泰鯤	聯營公司	3,872	–
		<u>4,138</u>	<u>663</u>

(c) 出售子公司

	關係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杭州頤柏	聯營公司	–	5,000

上述交易乃根據與交易對手協議的條款進行。

5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2) 關聯方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關係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附註(b))			
上海觀合	聯營公司	51	54
杭州泰鯤	聯營公司	3,911	—
嘉興易迪希	聯營公司	8,142	—
		12,104	54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Tigermed Thailand	聯營公司	315	31
Tigermed Vientam Co., Limited	聯營公司	4	—
PT Tigermed Medical Indonesia	聯營公司	186	—
		505	31
預付款項(附註(b))			
嘉興易迪希	聯營公司	65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b))			
上海觀合	聯營公司	10,213	466
嘉興易迪希	聯營公司	19,438	—
		29,651	466
合同負債(附註(b))			
上海觀合	聯營公司	70	54
蘇州益新	聯營公司	137	167
嘉興易迪希	聯營公司	110	—
		317	221

附註：

- (a) 所有上述與關聯方的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金額為貿易相關性質。
- (c) 金額為非貿易性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3)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為擁有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等職權及職責的人士。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團董事及其他關鍵管理成員的薪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薪金及其他福利	6,261	5,543
績效獎金	1,109	1,2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9	48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69	459
	<u>7,878</u>	<u>7,766</u>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乃經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51. 期後事項

- (a) 於2022年1月4日，本公司副總經理王如偉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已申請辭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於辭任後，王如偉先生仍會於本公司的子公司擔任其他職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4日的公告。
- (b) 於2021年12月29日(紐約時間)，Frontage Labs與(i) Experimur LLC(「營運公司」)及Experimur Properties LLC(「物業公司」)股東(統稱「賣方」)；(ii) Nabil Hatoum(即賣方代表)；(iii) Experimur Holdings, Inc.；及(iv)營運公司、Experimur Intermediate LLC(「Experimur Intermediate」)及物業公司(統稱「目標公司」)訂立成員權益收購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條款及條件，賣方同意出售及Frontage Labs同意收購營運公司、Experimur Intermediate及物業公司的100%股權，現金代價最多76,000,000美元。

收購於2022年1月10日(紐約時間)完成。緊隨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有關詳情，請參閱方達控股集團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及2022年1月11日的公告。

目前，在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之前，提供上述收購的財務影響估算並不切實可行。

51. 期後事項 (續)

- (c) 本公司擬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部分本公司A股(「回購股份」)，用於後期實施A股股權激勵計劃或A股員工持股計劃。回購股份的資金總額不低於人民幣25,000萬元，不超過人民幣50,000萬元。回購股份的價格不超過每股人民幣120.00元。本次回購股份的期限為自董事會審議通過回購股份方案之日起12個月。

2022年2月11日，《本公司回購股份方案議案》於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上獲審議通過。

目前，本公司已回購2,492,400股A股。

- (d) 於2022年3月15日，DreamCIS與Meditip Co., Ltd前股東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Meditip Co., Ltd.額外70.2%股份，代價為20,091,556,000韓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7,691,000元)。於交易完成後，DreamCIS持有Meditip Co., Ltd的89%股份。

目前，在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之前，提供上述收購的財務影響估算並不切實可行。

- (e)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及第四屆監事會(「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以批准《關於回購註銷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份的議案》，據此，本公司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紅股發行後按每股人民幣26.55元的回購價(經調整)，向兩名激勵參與者(為限制性股份計劃(定義見附註44(c)(i))首次授出的對象)購回已授出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而本公司將按限制性股份計劃的授出價每股人民幣31.46元向三名激勵參與者(為限制性股份計劃項下的參與者)購回已授出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

上述回購及註銷部分限制性股份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本公司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期後事項 (續)

- (f)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就上文附註(e)詳述的回購及註銷本公司限制性股份而批准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資本(「建議變更」)。

有關建議變更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本公司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 (g)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以批准因上文附註(e)詳述的回購及註銷本公司限制性股份而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作出的建議修訂(「建議修訂」)。

有關建議修訂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 (h)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以批准建議變更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有關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 (i)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及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以審議批准《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的議案》及《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2022年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相關事宜的議案》。所有有關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 (j)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職工代表大會及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以審議批准《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的議案》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公司2022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有關事項的議案》。所有有關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52.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2022年3月28日獲董事批准並授權刊發。

「A股」	指	本公司已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將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下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及僅供地區參考，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347）及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347）
「COVID-19」	指	新型冠狀病毒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當中任何一名董事
「EMEA」	指	歐洲、中東及非洲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於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或「首次公开发售」	指	H股於2020年8月7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釋義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發行的日期為2020年7月28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股份」	指	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美國」	指	美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本年度報告以英文編製，中英文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為準。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 Co., Ltd.